

夏季刊

第 五 十 一 期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護 僧



臺南法華寺關帝殿1862年匾「莫不尊親」

中 華 佛 教 護 僧 協 會



理事長傳孝法師致贈感謝禮品予卸任委員



新任副秘書長何念諦大德率團
參與會員代表大會



新任理事長圓塵法師致詞

1995年10月15日創刊
2008年06月15日出刊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高市誌號第34號
中華郵政南台字第891號登記雜誌類
理 事 長：釋圓慶
發 行 人：王惠亮
封面題字：釋開證
發 行 者：中華佛教護僧協會
編 輯 部：文化教育委員會
封 面：臺南法華寺關帝殿1862年匾「莫不尊親」

地 址：800-52高雄市新興區仁愛一街302號
電 話：(07) 235-7528 · 236-9604
傳 真：(07) 235-7671
劃撥帳號：41350141
戶 名：中華佛教護僧協會
網 址：<http://cbssa.myweb.hinet.net>
E-mail：cbssa.cbssa@msa.hinet.net

封面介紹

法華寺關帝殿／陳清香..... 1

專題報導

社區的愛情見證——從佛刊見戰後臺灣「佛化婚禮」的歷史演變／闕正宗 7

獎學金文選

靈芝元照律師之生平與思想初探／釋洞鈺..... 29

悲智海園區

如是那一天／果雲..... 45
靈性的光輝與生命的自在／釋淨厚..... 47
為生命教育推展死亡準備／黃家溱..... 52
從惜生護生談養生（一）／釋道音..... 59

目

錄

教內消息

第五屆理監事及會務人員名單..... 76
財團法人印順文教基金會九十七年度論文獎學金申請辦法..... 78
香光尼眾佛學院招生..... 79
2008年國際供佛齋僧暨孝親報恩仁王護國息災祈福大法會..... 80
宏法寺佛學講座公告..... 80

會務報導

九十七年一～三月份會務工作報告..... 81
醫療補助申請表..... 83
個人會員入會申請書..... 84
團體會員入會申請書..... 85
九十七年一～三月份捐款芳名..... 86

封面介紹

法華寺關帝殿

陳清香

文化大學史學藝術研究所教授

一、法華寺沿革

法華寺創立於明鄭時代，原為李茂春所建立的「夢蝶園」，原稱「準提庵」。清康熙二十二年，台灣知府蔣毓英改建為「法華寺」。康熙四十七年鳳山知縣宋永清增建火神殿。乾隆二十九年，台灣知府蔣允焄擴建南湖，開辦書院，在湖邊建半月樓。二十八年後，繼任的知府楊廷理增建關帝殿於寺左，光緒初年台灣道夏獻綸曾整修殿宇。

至日治時代大正三年(1924)，月眉山靈泉禪寺的開山祖師善慧上人，住持法華寺，發起全面重建，改建前殿為彌勒殿，供奉四大天王。其後監院善性、善昌法師來寺重修後殿，增建祖堂、功德堂、女客堂、齋堂等。此時法華寺已是俱備三進三條軸線，規模完備的叢林寺院。至二次大戰的末期昭和二十年（1945），法華寺遭遇盟軍轟炸，使寺內前殿、右殿、正殿及功德堂前拜亭並兩廊，盡皆燒燬。僅存左側關帝殿、右側功德堂及後側觀音殿幸存。戰後被炸毀的殿宇，相繼依原樣重修復建。民國七



圖一：戰後初期刊登於臺南市文獻會市志稿卷首之台灣知府蔣允焄像原貌。



圖二：二次大戰末期，位列府城四大古剎之一的法華寺受到毀滅性的轟炸，僅存關帝殿尚完好。（臺南市文獻會市志稿，卷首，民國 47.2 月出版）

十四年，被內政部指定為第三級古蹟。

就現存的殿宇而言，關帝殿，是曾為被戰火波及猶能倖存的古蹟，就其殿內的木匾、供像及供具，保留日治以前的風格，彌足珍貴。以下稍作介紹：

二、關帝殿供像

關帝殿殿宇為單簷懸山式屋頂，正面三開間，左右兩側有迴廊。屋頂為茸瓦覆蓋，兩側屋脊微微向兩側起翹，屋脊上無任何脊飾，十分樸實、典雅。殿宇正中佛龕供奉關聖帝君。關聖帝君坐在高廣椅墊上，雙手置兩側，面呈長橢圓形，雙眉似劍向左右挑起，雙眼炯炯有神，下顎長髯垂胸，符合三國演義所形容的紅棗臉、五絡鬚(指下巴一撮、人中兩撮、腮幫鬚兩撮)的關羽面容，關羽頂上戴著文冠，冠上結帶，帽帶垂至兩肩。關羽身形魁武，虎背熊腰，身著寬袖長袍的官服，上有凸刻金色龍紋，以彰顯由壯繆侯而關聖帝君的威德。

關羽寶座兩旁立著周倉與關平，周倉面呈黑色，髭鬚滿腮，手持環頭大刀，侍立於右側。關平面呈膚色，手捧印信，立於關羽左側。

殿宇神龕之右前側，塑有馬伏及馬匹，以為關聖帝君的座騎，馬伏及馬匹均造型生動，身上彩繪鮮豔亮麗。為防止人為破壞，以不鏽鋼欄干圍住。

整個關帝殿殿前以石欄干框住，殿中的五身塑像，無論主僕人畜，均比例合度，冠服寫實，姿勢生動，是神像造像的珍貴遺例。

就整座法華寺布局而言，關帝殿位於大雄寶殿的左側，單獨一間，曰關帝殿，而關帝以主尊的地位被供奉於殿正中，這在臺灣佛寺布局是很少見的。其次，就坐立姿服飾而言，關帝身著帝服，四平八穩的坐在高廣大椅上。這只有在民間信仰的武廟關帝廟中，主尊關帝才有的服飾姿勢。至於一般佛寺中的關公，應稱為伽藍尊者，鎧甲護身，手舉大刀，巍巍站立，但是陪侍者身份，無寶座，無殿宇，無神龕。即使有殿宇，也應稱伽藍殿。何以台南法華寺獨厚關公？以帝格尊之，不以護法神視之？

三、供奉關帝像的歷史緣由

追溯關帝殿始建於乾隆五十七年，由知府楊廷理興建。按楊廷理，字清和，號雙梧，廣西柳州人，乾隆十二年(1747)生於廣西左江鎮署，少有詩名，乾隆四十三年(1778)以拔貢入京知侯官縣，後陞任臺灣府海防兼南路理番同知。林爽文事變，因守城有功擢任臺灣知府。乾隆五十一年(1796)因案牽連流戍伊犁，戍滿回籍後又於嘉慶十二年(1807)重任臺灣知府，嘉慶十八年(1813)卒於未赴建寧知府任前¹。廷理任職地方官，雖宦途坎坷，幾起幾落，然在臺前後16年間，專心任事，關心民瘼，平海盜蔡牽、朱潰，為開發噶瑪蘭，不畏艱苦，深入實地考察民情，深受百姓愛戴，被譽為「開蘭名宦」。

當楊廷理興建法華寺關帝殿前，曾撰有《重修郡西關帝廟碑記》，其碑文謂：

臺灣府城西定坊武廟，為春秋秩祀所在。典禮修於熙朝，規模敞於支邑；自建造以來，葺而治之者屢矣。乾隆五十一年，逆匪不靖，蔓延經歲，南北騷然，焚郭戕吏，所在不免；而府城得堅守無恙者，每賊眾犯城時，輒聞廟中金鼓聲隱隱，似有數萬甲兵出而撼賊為我民呵護者，而城獲全。則神有功於茲城也大矣。迨大學士嘉勇公福公康安抵臺掃逆，蕩滌海氛，距今年夏，廷理始得請於臺灣鎮奎公林、臺灣道萬公鍾傑捐修神宇，易其蠹竅，完其頽缺，樸斲焉、丹雘焉、明禋告虔，象設維新。其所以報神功者，當如是也。²

從碑文中得知，林爽文叛變時，楊知府認為是獲得關公的顯靈助戰，才得以平亂，因此十分崇敬關帝，故事後修建西定坊的武廟。他遵循乾隆皇帝的旨意，乾隆五十三年春三月十九日曾諭示：

¹ 參見連雅堂《臺灣通史》卷三十一。

² 見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卷七〈藝文二〉，《臺灣文獻叢刊》頁514。

十九日(己卯)，諭軍機大臣等：『我朝肇基定鼎以來，關帝屢著靈應；業經迭晉封號，備極尊崇。據福康安奏：「臺灣賊匪滋事以來，府城東門城樓上關帝賜佑著靈，是以大軍一到，即得迅速蕞功，安穩配渡」等語。著傳諭李侍堯、徐嗣曾等於改建城垣時，將該處舊有廟宇重加修建，不可換塑聖像；但須將殿宇式廓輪奐一新，以壯觀瞻而隆妥侑。仍候朕親書扁額發往，敬謹懸掛，用答靈貺』。³

因此重修西定坊武廟之後，於乾隆五十七年便興建了法華寺的關帝殿。從關帝殿的佈局而言，其實是西定坊武廟的縮影，此乃台灣佛寺附祠關公的濫觴。

四、匾額

關帝殿樑枋上懸掛著具有歷史意義的匾額，內側為「莫不尊親」，外側為「配義與道」。其中「莫不尊親」匾上款曰：「同治元年壬戌荔月穀旦」。下款曰：「福興信士陳家寶陳秀浦 敬立」。



圖三：原圖為國寶級畫家，潘麗水所繪的壁畫之一。

按，同治元年，西元 1862 年。「莫不尊親」四字，是出自《中庸》的名句，而廣為宮廟碑刻匾額引用，例如蔣元樞《重修關帝廟碑記》文中：

余以守土主祀事，於秩祀所在，塗墍之、黜髴之，抑曷敢辭所為於斯汲汲也。工既竣，益憬然於忠義之為神不可磨滅，而忠義之感人，確有明驗也。《中庸》謂：『凡有血氣者，莫不尊親，而極其辭曰：至誠如神』。至誠者何？忠義而已矣。蓋盡心所事謂之忠；而孤忠所結，自能伸大義於千古。斯固凡為人臣者作之鵠，勿謂郡處僻遠，仰止明神，用鼓其

³ 見《清高宗實錄選輯》選輯三，第 627-628 頁。

忠誠義烈之氣，而潛化其恣睢囂兢之風；習俗之轉移，不當在是耶？斯又余所兢兢自惕，而更為此邦氓庶共相淬礪也夫。⁴

由此碑記文中得知蔣元樞知府極其推崇關公的忠義精神，故引用中庸名句以彰顯之，而莫不尊親的橫匾題款，也一直沿用至同治年間。

至於「配義與道」木匾上款曰：「光緒戊寅陽月」。下款曰：「紫南藝院 敬立」。

按，光緒戊寅為光緒四年，1878年。「配義與道」四字出自《孟子》：

曰：「我知言，我善養吾浩然之氣」。「敢問何謂浩然之氣？」

曰：「難言也。其為氣也，至大至剛，以直養而無害，則塞于天地之間。其為氣也，配義與道；無是，餒也。」⁵

此兩匾旨義同屬彰顯儒家思想者。後者題於光緒四年，或為台灣道夏獻綸整修殿宇之際所懸。

五、供桌

關帝殿關聖帝君神龕前供桌有上下兩桌，上供桌呈長方形，長343.4公分，寬83公分，高128.5公分，桌面以四支桌腿擎立，供桌前面以細緻華麗的雕版覆蓋，猶如桌巾，雕版文飾呈現大型迴紋，桌腳下端呈現漩渦文，右側桌腳上有銘文，曰：「大正十四年冬月乙丑吉旦」，左側桌腳則羅列一群功德主姓名，整體觀之，氣勢宏偉。

下供桌近正方形，長133公分，寬124.7公分，高97.5公分，桌前雕版呈現兩部分，上部分有「文衡帝君」字樣，下部分正中刻龍紋，兩旁綬帶亦有銘文，右曰：「辛丑年桂月吉置」，左曰：「諸

⁴ 見同註1。《臺灣文獻叢刊》頁509。

⁵ 見《孟子》卷三《公孫丑上》。

善信徒一同敬獻」。下供桌側面留有功德主的銘文，曰：

「侯吳烏香 魏善信 謝高英 林南川 黃德新 陳德裕
全敬獻」。

按：辛丑年為 1901 年，明治 34 年，而大正 14 年為 1925 年，故下供桌年代較久遠。而貢獻上供桌時，正逢善性與善昌綜理寺務。當時台南詩社社長趙雲石與連雅堂曾遷詩社於寺內，一時文士詩人聚集於法華寺內活動，文風很盛。或許文人的出入頻繁，牽動了寺內供桌的更替念頭，因而為關帝殿重新製作一座新的供桌。

六、樑枋畫

關帝殿的神龕上端，位於「莫不尊親」木匾右側樑枋畫有「王喬騎鶴」，外右側則畫「水淹七軍」。左側樑枋畫有「琴高跨鯉」，外左側則畫「秉燭待旦」。外樑枋的內側，其畫題自左至右分別為：「單刀赴會」、「玉泉山顯聖」、「桃園結義」。其中「玉泉山顯聖」為枋心畫，而枋頭畫各為柳樹與松樹。外樑枋的外側，其畫題自左至右分別為：「贈袍」、「茂叔賞蓮」、「玉川品茗」、「刮骨療傷」。

這些彩繪的畫題中，多數是出自《三國演義》的故事情節，而枋心畫「玉泉山顯聖」，是唯一與佛門沾一點邊的畫題。而所有彩繪的原繪者都屬於已故民族薪傳獎得主潘麗水的手蹟，相當珍貴。

這間彰顯關公忠義精神的關帝殿，附屬於佛寺大殿左側，關公與右側火神殿所祀火神，同為佛菩薩的護法神。關公皈依佛門後，發願為伽藍守護，因此被塑造為武將站立的姿勢。但傳自鼓山湧泉寺系的伽藍布局，伽藍尊者，是設有殿宇佛龕供桌供具，且作坐姿，如基隆月眉山靈泉禪寺，就是一例。

專題報導

社區的愛情見證

——從佛刊見戰後臺灣「佛化婚禮」的歷史演變

闕正宗

菩提長青出版社發行人兼社長

摘要

「佛化婚禮」在今日的臺灣是一個相當普及的現象，但它形成的來由並不清楚。不過，「佛化婚禮」在兩岸佛教史上應該不長，大約是形成於民國年間，考其緣由，大陸極可能是受日本佛教的影響，而臺灣則是在日本殖民統治中出現，日本本土的「佛化婚禮」則可能是借鏡於西方宗教的教堂婚禮。

戰後臺灣的首次「佛化婚禮」是1947年在臺北市東和禪寺，其帶有濃厚的日式色彩。1949年國府遷臺後，在臺中市所舉行的「佛化婚禮」，則是進一步融和大陸與日本佛教特色。之後，「佛化婚禮」漸次普遍，特別是近年，臺灣主要的佛教山派如法鼓山、慈濟、佛光山都曾為新人舉行「佛化婚禮」，其中以法鼓山聖嚴法師的「佛化聯合婚禮」結婚最為盛大，動輒數十對，甚至上百對新人以佛教的形式完成終身大事。這種現象一方面說明佛教道場不僅是社區學習與教化的中心，另一方面，也說明佛教積極朝生活化、社會化的取向。

本文旨在探討「佛化婚禮」在戰後臺灣社會的歷史演變過程，以及佛教道場舉辦「佛化婚禮」的社區化意義。

關鍵字：佛化婚禮 陳海量 戒殺放生

壹、前言

「佛化婚禮」在今日的臺灣是一個相當普及的現象，但它形成的來由並不清楚。不過，「佛化婚禮」的在兩岸佛教史上應該不長，大約是形成於民國年間，考其緣由，大陸極可能是受日本佛教的影響，而臺灣則是在日本殖民統治中出現，日本本土佛教則可能是借鏡於西方宗教的教堂婚禮。

近年在臺灣，主要的佛教山派如法鼓山、慈濟、佛光山都曾為新人舉行「佛化婚禮」，其中以法鼓山聖嚴法師的「佛化聯合婚禮」結婚最為盛大，動輒數十對，甚至上百對新人以佛教的形式完成終身大事，例如2008年的第13屆法鼓山「佛化聯合婚禮」預計錄取56對新人（後有64對報名），在2007年12月23日舉行婚前講習暨花童培訓，2008年1月6日於臺北縣金山教育園區舉行。¹ 法鼓山佛化婚禮從1994年舉辦至今13屆，共促成佳偶612對，² 這種現象一方面說明佛教道場不僅是社區學習與教化的中心，另一方面，也說明佛教積極朝生活化、社會化的取向。

本文旨在探討「佛化婚禮」在戰後臺灣社會的歷史演變過程，以及佛教道場舉辦「佛化婚禮」的社區化意義。

貳、民國兩岸「佛化婚禮」的形成及其儀式

走入民國的中國佛教，在西力東漸，基督宗教普遍弘傳於各地的影響下，開始學習與模仿，如佛教開辦教育機構，從事計劃性的慈善事業等等，而「佛化婚禮」其實是佛教力求人間化的一個過程，就像當年高喊的「佛化新青年」、「佛化家庭」、「佛化新僧」、「佛化葬禮」、「佛化祝壽」等等的訴求一樣。

鄰國日本也是在西方船堅砲利下被迫開港通商，傳教士得以自由傳教，受到衝擊的佛教，開始借鏡西方宗教的社會化、社區化的優勢，其

¹ 〈2008 法鼓山第十三屆佛化聯合婚禮〉，<http://wedding.ddm.org.tw>（2008年1月12日上網）。

² 大漢溪，〈法鼓山佛化聯合婚禮你聲我聲才能你儂我儂〉，<http://tnews.cc/022/newscon1.asp>（2008年1月12日上網）。

中教堂婚禮正是介於生與死之間最重要的人生大事。

一、臺灣的「佛前結婚」

日本殖民時代的臺灣，在寺院中舉行「佛化婚禮」不乏少見，當時稱為「佛前結婚」，約為 1921-1922 年間由臨濟宗妙心寺派首倡：

佛前結婚，元無是舉。至於近代，鑒及社會要求，始盛於內地。殊中華近年，亦由太虛法師首倡，諒亦漸行其間。而本島自五六年前，既見是舉。按編者所識者，則先於臺南某齋堂，由臨濟宗東海宜誠師司婚者為嚆矢，次於曹洞宗臺北別院，由水上興基師司婚者一，繼於臨濟宗臺北臨濟寺，由天田策堂師司婚者一。再一於曹洞宗臺中佛教會館，由林德林師司婚者是也。上記皆以本島人方面言之，然內地人方面則多矣。最近則去十一月廿日，於臺北臨濟寺，復有佛前華灼典，乃由該寺住職吉田萬籟師之司婚者，蓋其式之莊嚴，較於前記數氏盛矣，實本島未見者也。³

雖然當時臺灣日式「佛化婚禮」未見普及，但是在日僧的提倡下，已非完全陌生。而從上述可知，大陸「佛化婚禮」的提倡者可能是太虛法師，較之臺灣略晚幾年。

二、大陸的「佛化婚禮」

民國時期大陸的「佛化婚禮」發軔，亦可能受到日本佛教的影響，近代學人蔡念生回憶道：

佛化結婚這件事，在形式上，起源於日本，在精神上則由來已久。記得民國十三四年間，我在北平居住，有一天法源寺裏，來了幾個日本人，請求訂期在大殿舉行婚禮，並求方丈和尚現明法師證

³ 〈雜報：本島未見之莊嚴，臺北臨濟寺之佛前結婚式〉，《南瀛佛教》第 6 卷第 1 號（1927 年 12 月），頁 75。

婚。這一突如其來的事，把現明和尚搞得很尷尬，不知道應該應允不應允？若是應允，又不知什麼儀式。只得答覆容作考慮，明日聽信。隨即邀集派下的諸山護法，加以商討。大家多數主張既是日本人崇敬三寶，我們不應該拂其來意。結果藉口於兩國禮俗不同，先作一度禮節的商定，遂如期舉行，這是我知道佛化結婚之始。換言之，因為日本有了佛化結婚，我國才有了佛化結婚。⁴

時人卓明道亦說：「我們中國人逢到結婚的喜事，卻很少舉行佛教儀式，很少請和尚證婚，在民國成立以前，簡直是絕對沒有。直到大陸淪陷以前的十多年，佛教漸有蓬勃復興之象，才有極少數的佛教男女青年舉行佛化婚禮的。」⁵ 1950年12月朱斐居士與鄧明香的「佛化婚禮」後，中醫唐湘清回憶「佛化婚禮」的沿革道：

在國內，佛化婚禮不僅已行了十多年，並且在著名佛刊上，如覺有情刊弘化月刊等，好幾年以前都曾對於「佛化婚禮」有過一番很熱烈的討論……如寶存我老居士陳無我老居士的公子以及鄭頌英居士等，都曾先後舉行過佛化婚禮，還有我的師姐崔柳春小姐與東台盧居士在她故鄉結婚時，蔡惠明居士更特地為他們編輯一本佛化婚禮的專刊，名曰法喜充滿第一集，其中執筆者，如范古農、李淨圓、許圓照等，都是國內著名的大佛學家，尤以陳海量居士手訂的佛化婚禮須知，更可作為矜式……。⁶

如果比對蔡念生居士所言，大陸「佛化婚禮」起於民國時期大致是不錯的。不過，即使如此，民國時期的「佛化婚禮」未見普及，除了時局動盪之外，佛教本身是否贊成在寺院舉行婚禮，並由僧侶福證，這可能是

⁴ 念生，〈談佛化結婚〉，《菩提樹》第146、147合刊（民54年1月），頁44。

⁵ 卓明道，〈再談佛教女青年的戀愛與婚姻〉，《菩提樹》第89期（民49年4月），頁31。

⁶ 唐湘清，〈佛化婚禮感言〉，《覺生》第7、8期合刊（民40年2月），頁16。

原因之一。值得一提的是，上述民國大陸佛教對於「佛化婚禮」的提倡，似乎未見有僧侶積極響應，或許有某種顧慮。

明末以降的中國佛教逐漸經懺化，佛教在清末衰敗中，為亡者超拔、拜懺之風盛行，因此，太虛法師以「人生（間）佛教」對治「死人宗教」，讓佛教走入人間，漸次蔚然成風。只不過禮請僧侶為亡者拔度是常態，但人生大事的婚姻，禮請僧侶福證，甚至在佛寺舉行，並不是所有教界縉素都能接受。

1940 年代初，上海佛教文化界，曾就佛化婚禮能否在寺院中舉行？能否請和尚證婚？有過一場辯論，論者分別是寶存我與陳无我兩位居士。寶存我主張佛化婚禮可以在寺院舉行、可以請僧侶證婚；陳无我反對佛化婚禮在寺院舉行，只能在居士林舉行，同時反對請僧侶證婚，認為只能請老居士為證婚人。辯論最後寶存我承認主張錯誤。影響所及，大陸佛教界似乎公認佛化婚禮，只能在居士林舉行，並請居士證婚；⁷ 而殖民時期臺灣佛教界受日本佛教影響，佛化婚禮則都是在寺院舉行。

三、「佛化婚禮」的儀式

前述 1927 年 11 月在臺北臨濟寺所舉行的陳、岳「佛前結婚」，已有固定儀式及程序：⁸

- (1) 午後二時法鼓為號，來賓一同著席。
- (2) 司婚師、新郎、新婦、媒妁者、郎、婦、各兩親順次著位。
- (3) 讚佛歌（司婚師、獻香三拜）。
- (4) 敬白文捧讀。
- (5) 告文（朗讀了而念珠授與）。
- (6) 媒妁辭（陳全永代讀）。
- (7) 婚歌（登科之禮、新郎新婦獻香）。
- (8) 媒妁者、郎、婦、各兩親順次獻香。
- (9) 來賓祝辭（後讀祝電）。

⁷ 卓明道，〈再談佛教女青年的戀愛與婚姻〉，《菩提樹》第 89 期，頁 31。

⁸ 〈雜報：本島未見之莊嚴，臺北臨濟寺之佛前結婚式〉，《南瀛佛教》第 6 卷第 1 號，頁 76。

- (10) 叙禮（郎父陳螟蛉）。
- (11) 讚佛歌。
- (12) 順次退場。
- (13) 式後於本堂前攝影紀念。

日式的「佛化婚禮」在大陸是否曾被改良，並無可靠證據，但戰後臺灣則有借鏡與改良。1947年，陳海量居士（1909-1989）《建設佛化家庭》一書脫稿，但是包括此書在內的著作，中共掌政後不久，即1955年，被列為禁書，並全面銷毀，其本人被打成右派，並下放至青海勞改，直至1981年才釋放。⁹ 相對於陳海量的著作在大陸受查禁，戰後在臺灣他的許多著作卻不斷地被翻印，其中尤以《建設佛化家庭》廣受歡迎。陳海量在本書的自序上說：「家庭是社會的一個雛形，而社會乃是家庭的集合體。要使社會佛化，必須先從家庭佛化做起。」¹⁰ 而「家庭佛化」的前提是必須先建立婚姻關係，「佛化婚禮」無疑是個開始。因此，在《建設佛化家庭》一書中的〈婚喪篇·婚禮須知〉就規劃了禮堂的佈置：

禮堂懸掛聯軸。禮案用半桌或兩張方桌拼成鋪上彩色新毯。桌上供教主釋迦牟尼佛像一尊（或畫或銅鐵鑄製均可），香爐一隻，鮮花兩瓶，證書兩張，印泥一盒。案旁置鋼琴或風琴一具。案前拜凳兩隻。主婚人證婚人介紹人各備圖章一顆。新郎新娘各備念珠一串，圖章一顆。證婚一人，主婚，男女宅各一人，介紹人賓相各二人，司儀一人。禮堂排列椅子可請來賓就坐觀禮。¹¹

陳海量此一禮堂的佈置，無疑是為各行其是的「佛化婚禮」規範化。不過，從上述的禮堂佈置來看，陳海量心目中的「佛化婚禮」顯然不是在寺院中進行，否則不會特別強調佛像的擺放。或許正如前述，民國時期

⁹ 鄭頌英作、陳無憂整理，〈未必囚衣便斷腸？——陳海量老居士其人其詩〉（上），《香港佛教》第512期（2003年1月）<http://www.hkbuddhist.org/magazine>（2008年2月12日上網）。

¹⁰ 陳海量，《建設佛化家庭·自序》（臺北：普門文庫，民68），頁10。

¹¹ 陳海量，《建設佛化家庭·婚喪篇》，頁169。

的大陸佛教界，「佛化婚禮」僅在居士林，或甚至居士林以外的餐廳、禮堂舉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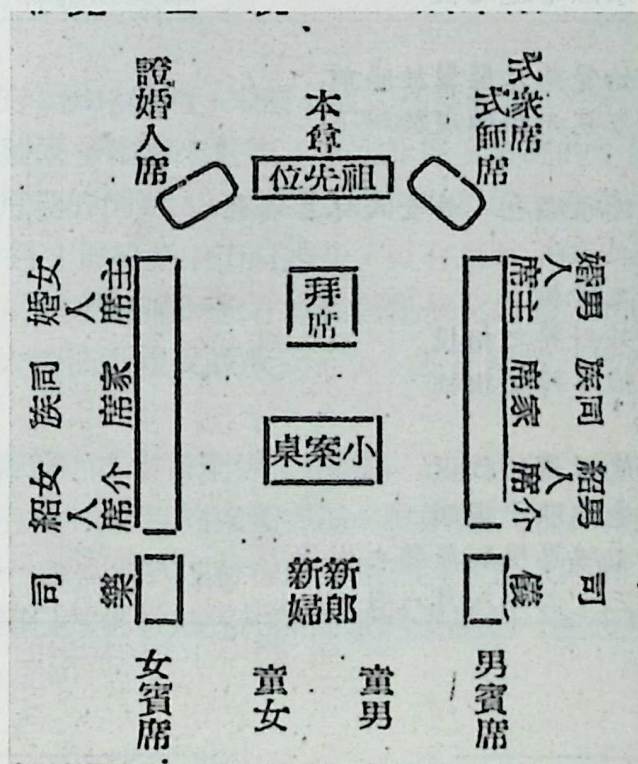
由於大陸來臺的緇素所進行的「佛化婚禮」主要是參考陳海量的《建設佛化家庭》一書，戰後省籍佛教人士智雄法師，是首位綜合日僧來馬琢道所著《結婚式私解》一書，將「佛教婚禮」進行內容規範化的第一人，他將「佛化婚禮」儀式分為三大項，即「婚禮之準備」、「席位安排」、「婚禮行儀」，特別是「婚禮行儀」共分十八項：¹²

- (1) 大鼓第一會：式場全部都準備完了。
- (2) 大鼓第二會：式眾入場，式眾位設式師席後之內陣，用員約四、五名。
- (3) 大鼓第三會：兩家親族入場，參禮者入場。
- (4) 新郎新娘入場，媒妁人在前領導，至式場中央問訊坐下，此時輕音奏合樂。
- (5) 式師入場：式師身穿色衣，手執如意，侍者捧香隨後徐徐入場，式師至佛前拈香，回轉拜席舉行三拜禮，同時全體肅立隨式師一拜行一鞠躬，式師再進佛前獻湯獻菓獻茶上供後四轉拜席再行三拜畢。
- (6) 獻華：新郎新婦，將童男童女所擎的花束接起來進到佛前行禮，將花束插在花瓶再行禮而退，此時音樂止奏。
- (7) 禮讚文或三寶歌，維那舉唱三寶禮文，式師一拜一唱，唱三寶歌時風琴起奏，大家合唱。
- (8) 啓白文：式師恭讀啓白文。
- (9) 傳授三皈依：式師向新郎新娘灌頂後傳授三皈依。
- (10) 誓詞：式師向新郎新婦曰：「善男子善女人體念慈悲愛敬之佛心，誓願終生同苦同樂」，此時新郎新婦表示諾意同行揖禮。
- (11) 壽珠授與：式師將壽珠薰香授與新郎新婦，新夫婦接受掛於左手腕上行禮而退。

¹² 智雄，〈怎樣來舉行佛化結婚儀禮〉，《臺灣佛教》第10卷第5期（民45年5月），頁14。

- (12) 證婚人批讀結婚證書：讀完以後蓋上圖章，次則證書遞給兩家主婚人蓋章，介紹人蓋章，新郎新婦蓋章（最好證書在式前蓋好所要圖章以免拖延時間）。
- (13) 式師訓辭：式師將佛訓向新夫婦簡述。
- (14) 祝辭：祝辭可移宴會時行之，如代表的一二人可此時行之。
- (15) 弘誓願文：式師唱一句，式眾隨唱一句，唱完了，音樂接奏。
- (16) 式師退場：式師先導新夫婦隨後退場，然後親族朋友參禮散堂禮成。
- (17) 拍照紀念。
- (18) 祝宴：宴會以不殺生靈為主，或能以素齋最好，如不方便設宴者，在會場另設茶餅會，給親戚朋友祝辭，亦無不可。

智雄法師所擬定的「婚禮行儀」，是融和陳海量和來馬琢道而成，其立意雖然良善，但是，戰後臺灣的「佛化婚禮」，從以下的研究發現，其實還是「各行其是」的多。



↑ 智雄法師所設計的「佛化婚禮」圖式。

參、戰後臺灣的「佛化婚禮」發微

一、兩次極具意義的婚禮

戰後臺灣首次有史可稽的「佛化婚禮」是 1947 年 8 月在臺北市東和寺舉行的湯、林聯婚，由於當時大陸僧侶尚未來臺，加上東和寺證婚人心源和尚為皈依日僧大石堅童出家的日式僧侶，¹³ 故此一婚禮應是傳自日本殖民時代。其婚禮程序大致分為三部分，即啓白文、誓約文與證明師用印：¹⁴

啓白文

菩薩戒子 焚香稽首 恭白大恩教主本師釋迦牟尼佛 真前
伏維

慈雲普蓋常潤誠信之機

靈光分明永照暗迷之夜

是以

信心一發始覺慈容髣髴於眼前

感應忽至方見光明顯現於腳下

於茲

善男子湯謝永順也 善女人林月嬌也

仰讚如來之大法

俯拜世尊之妙相

心心相契若針芥之相投

機機相合似等鋒之相柱

切冀

琴瑟相和鸞鳳舞於仁風

信行兩全龜鶴歌乎福韻

以報罔極之鴻恩用酬無疆之大德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八月八日

謹啟

¹³ 拙著，《臺灣佛教一百年》（臺北：東大，1999），頁 142。

¹⁴ 〈佛前結婚式〉，《臺灣佛教》第 3 號（民 36 年 9 月），頁 30-31。

誓約文
 我等於茲
 大聖本師釋迦如來之慈光
 得以
 圓滿吉緒合欣式而今而後
 長共苦樂 永同憂喜
 精誠一心 歸依至寶
 誓修利自利他之淨行
 願作大慈大悲之善樂
 藉以
 普報四恩均資三有
 法界眾生恒沾幸福
 謹誓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八月八日
 誓約人 湯謝永順 印
 誓約人 林月嬌 印
 證明師 釋孫心源 印

從東和寺的「佛化婚禮」來看，儀式甚為簡單，沒有什麼繁文縟節。1949 年之後大陸眾多緇素來臺後，首次能見度最高的「佛化婚禮」是後來《菩提樹》月刊的創辦人、原籍上海的朱斐居士婚禮。他與鄧明香小姐在 1950 年 9 月 2 日於臺中市訂婚後，就有意將「佛化婚禮」公開，並作示範，報載：「他們結婚時將在本省首創佛化婚禮，戒殺放生，並請大德居士證婚，大德法師親受皈戒云。」¹⁵ 並在佛教刊物上刊登消息，歡迎觀禮。

朱斐居士雖言「本省首創佛化婚禮」，正如前述，戰後臺灣有史可稽的「佛化婚禮」是 1947 年的東和寺湯、林聯婚，所以朱斐的婚禮談不上「首創」，但是，整個儀式進程序與東和寺有極大不同。正確地說，是新郎倌朱斐參照日本佛教婚式和陳海量居士編的《建設佛化家庭》一書綜合而成。¹⁶

¹⁵ 〈一月佛教〉，《覺生》月刊第 2 期（民 39 年 8 月），頁 19。

¹⁶ 堯，〈朱鄧佛化婚禮花絮〉，《覺生》月刊第 7、8 期，頁 24。

整個婚禮的進行過程是：鼓聲三響後，主婚人（朱鏡宙）、介紹人（董正之）、證婚人（李炳南）、維那師（智雄）、悅眾師（林進蘭）、新郎新娘入席，接著是證婚人上香，全體唱〈爐香讚〉，讚畢，證婚人佛前獻茶湯、新郎新娘獻花果，新郎新娘對立行結婚禮三問訊，結婚證書上蓋印；證婚人李炳南居士為新郎新娘交換念珠後開示，並方便說不邪淫戒；接著來賓致詞、主婚人致謝詞；最後合唱〈懺悔文〉、〈四宏（弘）誓願〉、三頂禮，新郎新娘向主婚人等及諸位來賓一問訊，鼓聲三響後禮成。¹⁷

除了「佛化婚禮」簡單隆重，朱、鄧聯婚最欲示範的其實是戒殺放生的意義，故婚禮結束之後，還特別舉行簡單的放生儀式，並將所收到的賀儀禮金用於放生、印經、供僧上。¹⁸

二、其他代表性「佛化婚禮」

（一）花蓮首次「佛化婚禮」

1954 年農曆 12 月 10 日，在花蓮市東淨寺所舉行花蓮地區首次「佛化婚禮」，新人是林夏石、蔡瑞珠，由花蓮縣佛支會理事長暨東淨寺住持曾普信證婚，其進程序為：奏樂→入席→香讚→誦經→回向→灌頂皈依→讀疏文→用印→授珠→致賀詞。¹⁹ 曾普信為一日式僧侶，早年留學日本駒澤大學，日本殖民時代曾服務於總督府機關報《南瀛佛教》，任編撰工作。曾普信主持的「佛化婚禮」，與前朱斐的婚禮主要差異在「灌頂皈依」與「讀疏文」，而「讀疏文」應該就是戰後臺灣首次「佛化婚禮」在東和寺舉辦時的「啓白文」與「誓約文」。

（二）臺南首次「佛化婚禮」

1954 年 3 月 28 日，臺南市觀音講寺住持學慈（悟慈）法師（1925-2005）主持的羅、許「佛化婚禮」，其程序高達 21 項，即證明師就位、證婚人就位、介紹人就位、奏樂、新郎新娘就位、獻花、唱讚（爐香讚）、心經、皈依、讚頌、啓白文、誓約文、授珠、證明師開示、用印、證婚人致詞、

¹⁷ 堯，〈朱鄧佛化婚禮花絮〉，《覺生》月刊第 7、8 期，頁 24-25。

¹⁸ 堯，〈朱鄧佛化婚禮花絮〉，《覺生》月刊第 7、8 期，頁 25。

¹⁹ 〈佛教新聞：花蓮首次舉辦佛化婚禮〉，《菩提樹》第 15 期（民 43 年 2 月），頁 33。

來賓致祝詞、主婚人致謝詞、全體禮佛、夫婦合掌、奏樂。²⁰

此次的「佛化婚禮」在程序上，看的出來，已經借鏡前幾次，有相互融合之勢。

（三）鳳山首次「佛化婚禮」

1954年9月12日，在鳳山佛教蓮社舉行的「佛化婚禮」，雖然請到慧峰、煮雲法師證明皈依，但是證婚人是崔玉衡、李遷兩位居士，這依然是受到大陸時期僧侶不證婚的影響。此次婚禮進行的程序為：梵音→爐香讚→誦心經→慧峰法師授皈依→煮雲法師灌頂授珠並開示佛法→新人誦三皈依偈→證婚人致詞→來賓致詞。²¹

大陸籍緇素所參與的婚禮，與臺籍緇素最大的不同處是在婚禮中有無「啓白文」、「誓約文」，有者乃受日本佛教影響，而婚禮後的素宴，甚至放生儀式等，是大陸時期所保留，至於其他的程序則互有增減、借鏡。由於是鳳山首次「佛化婚禮」，故吸引了許多佛教團體來觀禮，計有屏東佛教會、高雄連（苓）雅佈教所、「臺南靈迦佛所」等居士三百餘人，²² 這對「佛化婚禮」的推廣，應該有良好示範作用。

（四）臺中蓮社首次「佛化婚禮」

1955年7月9日，臺中佛教蓮社舉行首次佛化婚禮，由李炳南居士證婚，這至少是李居士第二次任證婚人的角色。由於李居士一生倡修淨土法門，故特別注重戒殺放生。本次陳天生、林金蓮的「佛化婚禮」和李居士第一次主持的大同小異，目的是在「戒殺放生、革除陋習、提倡節約」，其進行的程序為：奏佛歌→合唱爐香讚→證婚人拈香誦吉祥咒→新人禮佛三拜→新人交換念珠→證婚人致詞→來賓致詞→茶話會。²³

（五）屏東東山寺三兄弟集體婚禮

1960年4月6日，在屏東東山寺由道安法師等所舉行的三兄弟「佛化

²⁰ 〈佛教新聞：臺南觀音講寺佛化婚禮記〉，《覺生》第46期（民43年4月），頁30。

²¹ 〈佛教新聞：鳳山蓮友首次創辦佛化婚禮盛況異常〉，《菩提樹》第23期（民43年10月），頁33。

²² 〈佛教新聞：鳳山蓮友首次創辦佛化婚禮盛況異常〉，《菩提樹》第23期，頁33。

²³ 〈佛教新聞：臺中蓮社佛教青年首次舉行佛化婚禮〉，《菩提樹》第33期（民44年8月），頁43。

婚禮」，又是一場特殊的婚禮，重點並非是三兄弟同時舉行，而是有類似基督教堂牧師詢問新人的口白儀式，如「你們立志，願意訂盟約，白頭偕老為夫妻嗎？」、「你們願意共同生活，互相愛念，互相安慰，互相敬重，不論疾病和健康，永遠在一起嗎？」、「你們願意從今以後，有福同享，有難同當，富貴不離，貧賤相守，情鍾意順，至死不變嗎？」、「你們願意從今以後，組織佛化家庭，立誓永遠護持三寶，不違背佛教嗎？」²⁴ 新人逐條回答「願意」，這是戰後臺灣佛教所僅見者。



1968年12月臺南湛然寺的「佛化婚禮」慧峰法師證婚



新郎新娘佛前行禮。(取自《菩提樹》第194期)

²⁴ 〈佛門佳話兄弟三人同時結婚道安法師等主持儀式〉，《覺世》旬刊第110號（民49年5月21號），第4版。

肆、「佛化婚禮」的大用

戰後初期（1946-1954），「佛化婚禮」並不普及，故教界有人謂：

本省佛教徒佔十分之七，實行佛化婚禮者少得可憐。…佛化婚禮是佛化家庭的原動力，弘揚佛教者不可忽略的工作。佛禮至為簡單，在寺院教會舉行固然適當。遠離寺院者或假講堂戲院，或在家庭，臨時鋪設佛壇，招聘法師一人或三人（有經驗者）就能夠舉行。²⁵

「佛化婚禮」算是近現代的創舉，首先，對於臺灣一般人來說，婚姻畢竟是人生大事，就算新人是佛教徒且同意，雙方的家長、親族能否贊成還是問題，這應也是「佛化婚禮」無法一時普遍的原因之一。

其次，佛教以離欲解脫為尚，是故，「佛化婚禮」組織家庭的「非離欲」取向，才是導致某些教界人士觀望的重要因素。如《四十二章經》云：「人繫於妻子寶宅之患。甚於牢獄桎梏銀鐺。牢獄有原赦。妻子情欲雖有虎口之禍。已猶甘心投焉。其罪無赦。」²⁶

其三，有人認為佛門以清修為重，伽藍是高潔聖所，不適合管男女結合之俗事。²⁷「佛化婚禮」上常被用來開示新人的兩部經，一是《玉耶女經》，一是《六方禮經》，都是在強調家庭道德的教誡，主要也是藉以說明佛教並非不顧家庭倫理。如何讓「出家」與「在家」不產生對立，「佛化婚禮」是一個顯而易見的實例。佛教與家庭的關係有三層可茲探討，一是佛教制度與家庭制度，二是僧團生活與家庭生活，三是出家修道與在家修道：

許多人以為佛教的出家，禁慾，乞化等，違背社會，破壞家庭。

²⁵ 〈新聞網：臺中市佛誕節的前奏曲兩對新人舉行佛化婚禮〉，《覺生》第47期（民43年5月），頁27。

²⁶ T17, 0723a, (CBETA, 2007)。

²⁷ 方倫，〈佛化婚禮評議〉，《菩提樹》第63期（民47年2月），頁10。

那「佛教與家庭」，想起來好像是相反而對立的。其實佛教不會破壞家庭，滅無（亡）社會。苦行不是整個佛教的理想。僧團成立以後，才有佛教與家庭的對立觀念。教團的制度，生活，修持等，當然與家庭的不同。整個佛教不是僧團的專有。僧團以外還有在家弟子。佛陀對於在家出家的態度一律平等。理想在乎兩家的互助協助。出家的形相，披上袈裟，捧著鐵鉢，不算尊貴。只要心性清淨，不著無明。很好的在家是有的，不良的出家也難免無。不依名份，靠在實質真誠，這是佛陀的理想。然則出家不是佛教的必須條件。²⁸

「人間（生）佛教」在近代佛教史上是顯學，但是，佛教以「出家」、「離欲」為教旨核心，如何兼顧世俗的婚姻與家庭，這才是「佛化婚禮」在西力東漸的過程中崛起的原因。無論是近代日本，或民國大陸時期，「佛化婚禮」的倡導都是晚近之事。日本佛教社會化的程度比之中國佛教較快，所以日本殖民時期的臺灣「佛化婚禮」，並未避諱在寺院由僧侶主持，而大陸佛教則小心翼翼，或避免在寺院，或避免由僧侶主持。

戰後臺灣的「佛化婚禮」，特別是在 1949 年之後漸次普遍，日式及中式的「佛化婚禮」皆有所堅持，但最後終於借鏡、融合。戰後臺灣的「佛化婚禮」，除了人間佛教思潮的可能影響外，配合政府政令也是其中的原因之一。早年臺灣社會經濟普遍不發達，政府屢有政令，希望能在婚喪喜慶上節約，避免浪費，而「佛化婚禮」的提倡是有這方面考量，如 1959 年莊、尤聯婚在臺中市法華寺舉行，發布新聞稿指出「統管數萬佛教徒的中市佛教會，是推廣佛化婚禮的儀式，以配合政府災後節約建設及屠宰禁令政策的有效擁護團體云。」²⁹

而對於「佛化婚禮」的大用大致有以下的看法：

- (1) 認為「佛化婚禮」可以消除社會類似虛偽、矛盾、罪業、獸性、黑暗的行爲，更可消除苦厄、發揚人性的存在、促進人

²⁸ 曾景來，〈佛教與家庭關係的演變〉，《臺灣佛教》第 7 卷第 2 號（民 42 年 5 月），頁 6。

²⁹ 〈莊文燦居士舉行佛化婚禮〉，《覺世》旬刊第 92 號（民 48 年 11 月 11 號），第 4 版。

間淨土的表現。³⁰

- (2) 家庭是國家社會的一個組成單位，有了家庭才有家族、才有國家社會，家庭基礎在於夫妻和合，家庭和合國家社會就有安全。³¹
- (3) 戒殺放生是「佛化婚禮」的主要訴求之一，因此，婚宴上採用素食，甚至是儀式後舉行放生，都是其中一環，而時常以明末蓮池大師的〈戒殺文〉為著眼。³²
- (4) 五戒通出家與在家，為維持是維持家庭之所需。³³

伍、結語：「佛化婚禮」的社區化意義

「佛化婚禮」在佛寺中舉行，是近代佛教的創舉，其中至少有兩項重大意義，一是「人生（間）化」，一是「社區化」。佛教「人生（間）化」當代鴻論者眾，無庸贅述，而「佛化婚禮」社區化是有其根本意義。

當代對「佛化婚禮」略有認識者皆知道，佛教自民國以來始終被認為是「專作死人生意」，與西方宗教推行社會事業以招徠有別。³⁴ 宗教應該是兼顧養生與送死，「養生」者，是照顧其日常生活與修持，一直到生命的盡頭，舉行告別式，這才是全人式的關照。而在生命的過程中，婚姻無疑是人生大事。民國之前的佛教，未曾有過「佛化婚禮」的記載，這固然是佛教「離欲」與「解脫」的取向下必然結果，可是面對西方宗教的強力挑戰，佛教重新體認在家弟子必須在家庭生活中護持佛法，家庭的重要性於焉突顯。

家庭倫理與兼具教化的兩本佛經《玉耶女經》、《六方禮經》與《金

³⁰ 黃國峰，〈佛化婚禮的觀感——述參觀朴子靜修精舍佛化婚禮有感而作〉，《覺世》旬刊第 103 號（民 49 年 3 月 11 號），第 4 版。

³¹ 〈花蓮支會主辦佛制結婚〉，《臺灣佛教》第 8 卷第 2 號（民 43 年 2 月），頁 20。

³² 惟修，〈佛化婚禮花架——記朴子靜修精舍蓮友佛化結婚典禮〉，《覺世》旬刊第 171 號（民 51 年 2 月 1 號），第 4 版。蓮池大師關於結婚之〈戒殺文〉「夫婚者。生人之始也。生之始而行殺。理既逆矣。又婚禮吉禮也。吉日而用凶事。不亦慘乎。此舉世習行而不覺其非。可為痛哭流涕長太息者四也。」

³³ 惟悟，〈漫談在佛寺舉行佛化婚禮問題〉，《菩提樹》第 168 期（民 55 年 11 月），頁 14。

³⁴ 方倫，〈佛化婚禮評議〉，《菩提樹》第 63 期，頁 12。

剛經》、《法華經》、〈普門品〉等相較，在佛教的弘傳上並不普遍，這畢竟和佛教專注於「解脫道」的「離欲」與「出世」有關。民國僧人太虛的「人生（間）佛教」一呼百諾，從重死的經懺佛事中回到生活的根本，從生活的根本回到家庭倫理，從出世回到入世，從超脫回到現實，「佛化婚禮」有其正面的思考。

在社區信仰中心的寺院舉行「佛化婚禮」，其意義有：

- (1) 從「送死」（經懺佛事）到「福證」（鑼鼓喜樂）。
- (2) 從「解脫」（離欲修證）到「家庭」（現實磨難）。
- (3) 從「出世關懷」到「入世關懷」。
- (4) 從「家爲苦本」到「家爲淨土」。
- (5) 「先以欲勾牽，後令入佛智」的轉進。

佛寺作爲社區中心，其功能與角色的一再突破，是縮短僧侶與信眾距離的原因，無疑的，「佛化婚禮」民國時期兩岸佛教幾乎同時發微，是具有其時代意義。就如同今日臺灣佛教寺院生活化與社區化一樣，可以提供插花、烹飪、書法、藝文等各項活動，普遍融入社區之中，這樣的變化在中國佛教史上是少見的。

而「佛化婚禮」在解嚴前後，從「個別的」走入「集體的」，一方面固是佛教徒的增多，一方面亦表示佛寺社區化的成功。作爲在家弟子，在「解脫之道」與「家庭之道」的平衡中，「佛化婚禮」是其中介與轉折，讓寺院在社區扮演的角色日漸完整與人性。

〈附錄：戰後臺灣（1947-）「佛化婚禮」一覽〉

日期	新人	證婚人	寺院	出處	備註
1947.8.8	湯謝永順 林月嬌	心源法師	臺北 東和寺	《臺灣佛教》第3號 (1947.9.1)	戰後有史可 稽最早
1950.2.5	朱 斐 鄧明香	李炳南	臺中 慎齋堂	《覺生》第7、8期合 刊(1950.2.28)	
1954.2(農曆 12月10日)	夏石君 蔡瑞珠	曾普信	花蓮 東淨寺	《菩提樹》第15期 (1954.2.8)	花蓮首次
1954.3.28	羅錫泉 許雪娥	學慈 (悟慈)法師	臺南 觀音講寺	《覺生》第46期 (1954.4.1)	臺南首次
1954.4.6	張士才 郭嘉雲	智雄法師	臺中 慎齋堂	《覺生》第47期 (1954.5.1)	張士才為慎 齋堂堂主張 月珠之姪
1954.4.16	郭達武 謝秀琴	智雄法師	臺中 法華寺	《覺生》第47期 (1954.5.1)	
1954.9.12	鄭納德 郭水秀	崔玉衡 李 遷	鳳山 佛教蓮社	《菩提樹》第23期 (1954.10.8)	鳳山首次。 慧峰、煮雲 法師主持皈 依，任證明 師。
1954.11.28	陳、梁	煮雲法師	鳳山 佛教蓮社	《菩提樹》第25、26 期合刊(1954.12.8)	
1955.7.9	陳天生 林金蓮	李炳南	臺中 佛教蓮社	《菩提樹》第33期 (1955.8.8)	臺中佛教蓮 社首次
1955.10.11	廖德水 施麗華	李炳南	臺中 佛教蓮社	《菩提樹》第36期 (1955.11.8)	
1956.9.26	呂清雲 陳碧巧	陳朝忠	桃園 佛教蓮社	《菩提樹》第48期 (1956.11.8)	桃園佛教蓮 社首次，陳 朝忠為該蓮 社理事。
1957.1.20	宋文浩 丁百合	月基法師	高雄 佛教堂	《菩提樹》第51期 (1956.2.8)	

1957.7.24	吳正方 蔣 純	東初法師	臺中 慎齋堂	《覺世》旬刊第 13 號 (1957.8.1)	
1958.2(農曆 1 月 6 日)	許俊傑 林菊蘭	李炳南	臺中 佛教蓮社	《菩提樹》第 64 期 (1958.3.8)	
1958.4.22	譚德森 吳保仁	演培法師	臺北 善導寺	《今日佛教》第 2 卷 第 2 期 (1958.6.1)	周邦道爲主 婚人、李子 寬爲介紹人
1958.5.4	涂棖山 侯玉瑛	黃芳來	嘉義朴子 靜修精舍 念佛會	《今日佛教》第 2 卷 第 2 期 (1958.6.1)	黃芳來爲嘉 義縣佛教支 會理事長
1958.6.8	李雙喜 侯彩環	修和法師	臺東 海山寺	《今日佛教》第 2 卷 第 4 期 (1958.8.1)	臺東首次， 修和法師爲 海山寺住 持，時任臺 東佛教支會 理事長。
1958.6.18	鄭寶琛 林碧愁	李炳南	溪州	《菩提樹》第 68 期 (1958.7.8)	
1958.8.10	王炯如 黃惠美	李炳南	臺中市 慈光圖 書館	《菩提樹》第 70 期 (1958.9.8)	
1959.11.11	莊文燦 尤瓊娘	智雄法師	臺中市 法華寺	《覺世》旬刊第 92 號 (1959.11.11)	
1959.11.29	楊阿忠 紀 惜	聖印法師	臺中市 寶覺寺	《臺灣佛教》第 13 卷 第 12 號 (1959.12.8)	
1960.1.12	黃明堂 李淑花	黃芳來 妙廣法師	朴子 靜修精舍	《覺世》旬刊第 101 號 (1960.2.21)	
1960.2.10	方文獻 趙玉秀	煮雲法師	鳳山 佛教蓮社	《菩提樹》第 88 期 (1960.3.8)	月基法師開 示
1960.4.	李耀東 鄭美屏 李耀星 蔡玉梅 李耀宗 蔣麗精	道安法師	屏東 東山寺	《覺世》旬刊第 110 號 (1960.5.21)	李耀東、李 耀星李耀宗 爲三兄弟

1960.10.16	李雲龍 林綉霞	法宗法師	臺北 善導寺	《覺世》旬刊第 125 號 (1960.10.21)	法宗法師為 香港來臺
1961.2.11	李奇茂 張光正	星雲法師	宜蘭 念佛會	《菩提樹》第 100 期 (1961.3.8)	
1961.4.18	張鴻聲 蕭玉枝	嚴持法師	花蓮 佛教蓮社	《覺世》旬刊第 142 號 (1961.4.21)	
1961.8.20	常康德 劉蕙芳	東初法師	北投中 華佛教 文化館	《覺世》旬刊第 155 號 (1961.9.1)	
1961.10.5	張挺青 廖麗華	東初法師	北投中 華佛教 文化館	《覺世》旬刊第 161 號 (1961.11.1)	
1962.1 (農曆 12 月 9 日)	康秋池 戀 花	永觀法師	朴子 靜修精舍	《覺世》旬刊第 169 號 (1962.1.21)	
1962.12 (農 曆 11 月 10 日)	游禎雄 李素雲	星雲法師	宜蘭 念佛會	《覺世》旬刊第 202 號 (1962.12.21)	
1963.3.1	蕭枝塗 范秀香	星雲法師	宜蘭 念佛會	《覺世》旬刊第 210 號 (1963.3.21)	
1964.10.24	蔡興濟 劉春美	李炳南		《菩提樹》第 145 期 (1964.12.8)	蔡興濟為 蔡念生之 長公子
1965.1.15	張鋼鎚 黃美冬	星雲法師	宜蘭 念佛會	《覺世》旬刊第 277 號 (1965.1.21)	
1965.2.23	拉瑪 于璇	道安、樂觀 法師	臺北國賓 大飯店	《覺世》旬刊第 281 號 (1965.3.1)	拉瑪為印度 亞盟代表、 于璇為歌星
1966.1.7	侯夫川 鄭香玉	玄信法師	侯家 自宅	《新覺生》第 4 期 1 期 (1966.1.15)	
1968.1.5	王秀雄 城惠美	悟一法師	臺北 善導寺	《菩提樹》第 183 期 (1968.2.8)	引禮師妙然 法師及八位 法師南亭、 白聖、成一、 守成、妙然、 會性、蓮航、 振光祝福

1968.4	江錦祥	李炳南	臺中 佛教蓮社	《菩提樹》第 186 期 (1968.5.8)	
1968.12	龔顯榮 林培玉	慧峰法師	臺南 湛然寺	《菩提樹》第 194 期 (1968.1.8)	
1969.5.23	蔡興安 郝筠	李炳南	臺中 教師會館	《菩提樹》第 220 期 (1969.9.8)	
1970.5.23	高大任 藍麗蕾	悟一法師	臺北 善導寺	《菩提樹》第 211 期 (1970.6.8)	
1971.9.29	鄭勝陽 朱美枝	李炳南	臺中 佛教蓮社	《菩提樹》第 227 期 (1971.10.8)	
1971.10.2	林茂勳 張月鳳	朱斐	彰化 壇花佛堂	《菩提樹》第 227 期 (1971.10.8)	新郎林茂勳 爲壇花佛堂 住持林大賡 令郎
1972.1.12	葉東殷 李麗英	周邦道	臺北 慧日講堂	《菩提樹》第 231 期 (1972.2.10)	真華法師主 持皈依
1972.2.12	吳永猛 陳清香	周宣德		《菩提樹》第 232 期 (1972.3.10)	
1973.9	李榮輝 陳資織	李炳南	臺北 林森紀 念館	《菩提樹》第 251 期 (1973.10.8)	
1975.9.21	黃天健 蔡淑華	明常法師	臺北市 攝山精舍	《菩提樹》第 277 期 (1975.12.8)	
1986.5.18	集體佛化 婚禮		高雄市 宏法寺	《菩提樹》第 402 期 (1986.6.8)	10 對以上 新人

(資料來源：綜合各佛教期刊而成)

參考文獻

一、中文期刊

《覺生》(《新覺生》)

《菩提樹》

《覺世》旬刊

《臺灣佛教》

《今日佛教》

二、日文期刊

《南瀛佛教》

三、專書

陳海量，《建設佛化家庭》(臺北：普門文庫，民 68)

四、網站

<http://wedding.ddm.org.tw>

<http://tnews.cc/022/newscon1.asp>



靈芝元照律師之生平與思想初探

釋洞鈺

出家道場：馬來西亞釋迦僧迦林

現為中華佛學研究所學生

壹、前言

靈芝元照(1048-1116)，是宋朝律師，在北宋年間住持西湖靈芝崇福禪寺三十多年，一生弘揚律學和提倡淨土法門。律宗的傳承原分為南山、相部和東塔三宗，自宋代以降，相部宗和東塔宗已漸次銷匿，獨剩南山一宗。然而南山律宗面對祖承問題，歷代說法各異，沒有統一的說法。直到元照律師著《南山律宗祖傳承圖錄》奠定南山律師的九代祖師後，從此律宗的傳承，才有統一的說法。¹

經過唐武宗廢佛及五代之亂後，律疏散失，傳承乏人問津，再加上禪宗盛起，律宗呈現衰微，至宋代元照律師等人相繼大力振興後，律宗風才蔚然大振。² 筆者對於這一位律師的修學過程頗感興趣，因而想探索元照律師如何經歷生命的淬礪而成爲一代祖師。

筆者首先從歷代僧傳著手，並以《佛祖統紀》爲底本，同時參照《佛祖歷代通載》以便勾勒出一代宗師的模範。除此之外，也藉由其著作如《芝園遺編》和《觀無量壽經義疏》等來探討其歸信淨土的思想。

¹ 溫金玉 《中國律學源流》中華佛學學報第12期 頁131。

² 許明編著 《中國佛教經論序跋記集》上海辭書出版社，2002，頁691。

貳、版本簡介

在敘述元照律師生平事蹟之前，筆者想說明抉擇底本的由來。事實上，關於元照律師生平傳記都散布在《大正藏》的各史傳部中，然而筆者以宋志磐法師的《佛祖統紀》作為底本，是依史傳記錄內容和年代兩點作為考量：

其一，以載錄內容而言，《佛祖統紀》³ 的記載較為詳細和完整，文中除介紹其生平外，亦包含元照律師的一生重要事蹟。

其二，就年代而言，元照律師完整的生平事蹟最早由《佛祖統紀》記載，從志磐法師在宋咸淳五年⁴ 撰寫《佛祖統紀》之序，⁵ 推知離元照律師圓寂約一百五十年，較其他宋代以後的史傳時間距離最近。

基於上述的理由，筆者決定以《佛祖統紀》作為探討元照律師生平的底本。此外筆者也從《佛祖歷代通載》的記敘中來參照比對彼此之間的異同。

參、元照律師生平介紹

筆者為了想深入了解元照律師的事蹟，將依據《佛祖統紀》和元照律師個人的《芝園集》⁶ 等著作，嘗試將其生平分成幾個時期來討論。

一、出身

元照律師(1048-1116)，字湛然，俗姓唐，浙江余杭人。在其著作《芝園集》卷下的〈考妣墓誌銘〉⁷ 得知其父諱祐，母竺氏，生四男五

³ 張弓評《佛祖統紀》的體例新穎、視野開闊、內容豐富，具有重要的學術價值，是繼《資治通鑑》、《新唐書》等名著之後，為宋代史學的代表作之一。見張弓〈志磐《佛祖統紀》的學術特色〉。

⁴ 咸淳五年約西元 1270 年。

⁵ 《佛祖統紀》卷 1：「宋咸淳五年歲」。CBETA, T49, no. 2035, p. 129, c28。

⁶ 《卮續藏》冊 105，頁 606。

⁷ 《芝園集》卷下，頁 295，《卮續藏》冊 105，頁 592。

女，元照律師在四兄弟中排行第三，其家世代居住在錢唐。⁸ 祖父和父親皆為錢塘公吏，其父為人仁慈寬厚，公勤廉慎，凡鎮、里、巷的鬭訟，皆以善言和解，歉收的時候，會散米濟飢民。晚年退休後，每天都課誦念佛，臨終稱佛捏印。其母中年後，開始學佛，如〈考妣墓誌銘〉所載：「造像供僧，尤無所惜，中年棄生事，絕首飾，齋戒茹素，專慕淨業，辰夕禮誦…卒於臥寢，移時身暖，神色不變，指結佛印。」⁹ 在這樣的家庭環境下，元照律師從小出家可以視為理所當然的事了。

二、出家、受戒和參學

元照律師從小依錢塘祥符寺惠鑒律師出家，¹⁰ 但出家時間不詳，在他十八歲時(1065)，剛好遇到度僧考試，因能熟悉背誦《妙法蓮華經》得登壇受戒。元照律師在其著〈淨業禮懺儀序〉¹¹ 中敘述他早期出家學習的狀況：

元照自下壇來，便知學律。但稟性庸薄，為行不肖。後遇天台神悟法師苦口提誨，始知改跡，遂乃深求祖教，博究佛乘。而於佛祖微言，薄有所領。¹²

由此可知，元照律師自從受戒後就知學戒律，他自謙品性資質平庸淺薄，行為不像一名出家人。三年後(1068)，和擇映法師¹³ 因遇天台神悟法師¹⁴ 而接受其勸誨以「闡明《法華》宗旨，以弘四分戒律」，¹⁵ 而學習天台教觀，同時也開始博究其他諸宗，因此才對佛法有所領悟。

⁸ 錢塘《漢語大辭典》繁體 2.0 版。

⁹ 《芝園集》卷下，頁 296，《卮續藏》冊 105，頁 592。

¹⁰ 《佛祖歷代通載》卷 19。CBETA, T49, no. 2036, p. 681, a4。

¹¹ 《樂邦文類》卷 2。CBETA, T47, no. 1969A, p. 170, a17。

¹² 《樂邦文類》卷 2。CBETA, T47, no. 1969A, p. 170。

¹³ 《佛祖統紀》卷 14。CBETA, T49, no. 2035, p. 221, b24。

¹⁴ 《佛祖統紀》卷 13。CBETA, T49, no. 2035, p. 217, c28-p. 218, a27。

¹⁵ 悟曰：「近世律學中微，汝當明法華以弘四方」。CBETA, T49, no. 2035, p. 297, b25-c13。

三、發大誓願、作大導師

元照律師在其修學經教的過程，曾獨自思索後輩學子因沒有遇到良好的教導而作惡多端，虛度歲月，同時導致長劫輪迴受苦。於是他發大誓願，願常生娑婆五濁惡世，通達佛理，作大導師來提攜誘導眾生，令眾生證入佛道。¹⁶ 同時也認同《高僧傳》中，慧布法師所說：「方土雖淨，非吾所願；若使十二劫蓮華中受樂，何如三塗極苦處救眾生也。」¹⁷ 對於淨土法門的修學，在其《樂邦文類》卷 2 中也看出其對淨土法門的否定：「由是堅持所見，歷涉歲年，於淨土門，略無歸向，見修淨業，復生輕謗。」¹⁸ 從元照律師早期的修學，可以看出其悲願，願生生世世生在娑婆五濁惡世來度化群生，並不以淨土為依歸。

四、回歸淨土

直到有一次，元照律師因身染重病，色力痿羸，心識迷茫，才知道雖擁有大志氣，然而其色身卻未能堪忍病苦的摧殘，忽然發覺之前對淨土法門的誤解而深自感傷。¹⁹ 後來閱覽天台《淨土十疑論》：「初心菩薩未得無生忍，要須不離佛。又引智度論曰：具縛凡夫有大悲心，願生惡世救苦眾生，無有是處。」²⁰ 開始歸信淨土法門。並依善導法師之教說以一心專持阿彌陀佛四字名號為修行之正行，同時也懺悔過去不信淨土且謗法毀人的罪業，發願領眾同修念佛，往生淨土。²¹ 從此，元照律師便以念佛和弘揚戒律為其修學弘化的事業，如在《佛祖統紀》卷 29 所云：「生弘律範，死歸安養，平生所得，唯二法門。」²² 由此得知，這一場病，成了元照律師生命的轉捩點，為其人生做了不同的抉擇，最終以淨土法門為其生命導航。

¹⁶ 《樂邦文類》卷 2。CBETA, T47, no. 1969A, p. 170, a17-b22。

¹⁷ 《樂邦文類》卷 2。CBETA, T47, no. 1969A, p. 170, a17-b22。

¹⁸ 《樂邦文類》卷 2。CBETA, T47, no. 1969A, p. 170, a17-b22。

¹⁹ 《樂邦文類》卷 2。CBETA, T47, no. 1969A, p. 170, a17-b22。

²⁰ 《樂邦文類》卷 2。CBETA, T47, no. 1969A, p. 170, a17-b22。

²¹ 《樂邦文類》卷 2。CBETA, T47, no. 1969A, p. 170, a17-b22。

²² 《佛祖統紀》卷 29。CBETA, T49, no. 2035, p. 297, b25-c13。

五、受菩薩戒

元豐元年三月(1078)，元照律師從杭州西湖雷峯塔廣慈慧才法師²³受菩薩戒。當作羯磨的時候，突見觀音聖像放光，照亮整個講堂。²⁴當時淨慈寺守一禪師曾爲此事作「戒光記」，並由米芾²⁵書，辯才法師立石於龍井。²⁶此後，元照律師博究南山一宗，並依律行事，常披袈裟，持鉢乞食于市中。如其寫給圓照宗本禪師²⁷信中得知一二：

元照早嘗學律知佛制，比丘必備三衣一鉢、坐具漚囊，是爲六物。上中下根制令遵奉，故從其門者不可輒違，違之則抵逆上訓。²⁸

此外，在《緇門警訓》卷8：「大智律師三衣賦」亦可看到元照律師對袈裟不離身的堅持，如：

時時自慶，步步勿離，潛神樂國。兮鉢衣自被，垂形忍界，兮報服常隨。劫石可銷想，斯言而不泯。太空有盡，諒此志以難移。²⁹

從元照律師的著作和書信中，得知律師雖受菩薩戒，但其對比丘戒亦同樣重視，不因身爲菩薩僧，爲度化眾生，開方便法門而忽略比丘戒，而且更嚴格要求自己持守比丘戒。

²³ 北宋淨土宗僧(998~1083)，永嘉樂清(浙江)人。

²⁴ 雷峯才法師爲靈芝元照等授菩薩戒，見觀音像放光。CBETA, T49, no. 2035, p. 468。

²⁵ 初名黻，後改名爲芾(西元1051~1107年)，字元章，號襄陽漫士，鹿門居士，原籍襄陽(今屬湖北)人，後定居潤州(今江蘇鎮江)。

²⁶ 《佛祖統紀》卷45。CBETA, T49, no. 2035, p. 415, b1-4。

²⁷ 宋代宗本法師，常州無錫人，初參天衣懷禪師，念佛有省，後遷淨慈，奉詔入東京慧林寺，諡圓照禪師。CBETA, T51, no. 2072, p. 136, a22-23。

²⁸ 《緇門警訓》卷7：「大智照律師送衣鉢與圓照本禪師書」。CBETA, T48, no. 2023, p. 1078, c21-p. 1079, a23。

²⁹ 《緇門警訓》卷8。CBETA, T48, no. 2023, p. 1082, b3-17。

六、高麗僧統義天求法

元豐八年(1085)十二月二十八日，高麗僧統義天³⁰率弟子眾等³¹來求法，主客³²學士楊傑³³陪伴到杭州，曾至西湖靈芝寺謁請元照律師開示律儀。當時元照律師正講《四分律刪補羯磨疏》第三卷，即為義天法師演說律宗綱要和傳授菩薩戒，並讓義天法師帶其著書回高麗，摹板³⁴流通。³⁵

七、傳戒

元照律師一生傳戒度僧六十多次，並提倡增一戒。³⁶如其〈論增戒書〉³⁷云：「初受但發中下，佛開重增，轉為生上品，此所謂增戒也。」宋紹聖五年二月(1098)，元照律師於明州³⁸開元寺舉行傳戒法會，建築戒壇，並依律傳戒，史稱“東南受戒之勝”，³⁹當時受戒者極多。

八、圓寂

宋政和六年秋九月一日(1116)，元照律師召集徒眾諷誦〈普賢行願品〉，結跏趺坐而逝，⁴⁰終年六十九歲，僧臘五十一夏。⁴¹當時出現瑞相，湖上的漁人都聽聞到天空中樂聲。元照律師圓寂後葬於寺之西北，

³⁰ 《新編諸宗教藏總錄》卷1：「義天姓王氏，高麗國，文宗仁孝王第四之子也，出家封祐世僧統。元祐初，入中華而上表，請傳賢首教。」CBETA, T55, no. 2184, p. 1165, b23-27。

³¹ 壽良和杭海。見《芝園遺編》，頁280。《已續藏》冊105，頁514。

³² 接待外賓官名。

³³ 主客楊傑送至錢唐，見靈芝元照律師請戒法及資持記。CBETA, T49, no. 2035, p. 417, b8-18。

³⁴ 摹版，翻刻的版本。《漢語大辭典》繁體2.0版。

³⁵ 《芝園遺編》，頁280。《已續藏》冊105，頁514。

³⁶ 《佛祖統紀》卷29。CBETA, T49, no. 2035, p. 297, b25-c13。

³⁷ 《芝園集》卷下，頁299。《已續藏》冊105，頁597。

³⁸ 今浙江寧波。

³⁹ 錢唐律師元照於四明開元寺建戒壇，準律如法為東南受戒之勝。CBETA, T49, no. 2035, p. 418, c5-6。

⁴⁰ 《佛祖統紀》卷29。CBETA, T49, no. 2035, p. 297, b25-c13。

⁴¹ 《釋氏稽古略》卷4。CBETA, T49, no. 2037, p. 883, b19-c7。

建塔曰戒光。⁴² 南宋紹興十一年(1141)，高宗追溢爲「大智律師」，世稱爲靈芝律師。

小結

就以上的史料，可以看出元照律師一生持戒精嚴，並提倡增一戒，廣開傳戒法會。同時也歸信善導法師所行持之淨土法門，發願領眾同修念佛，往生淨土。因此大文豪蘇軾對其風範非常讚賞，並說道：「杭州元照律師，志行苦卓，教法通洽，晝夜行道，二十餘年，無一念頃有作相，自辯才去後，道俗皆宗之。」⁴³ 讚賞元照律師是辯才法師以後最受人宗仰的佛門大師。

元照所以享有盛名，普遍受人敬仰，也許他是大力振興南山律宗宗風，而且還著《南山律宗祖傳承圖錄》來奠定律宗的傳承，並且爲無數人授戒、薦福。另一方面也是因爲他鼓吹修淨土法門，「普勸道俗，歸命西方極樂世界」之故，⁴⁴ 所以成爲杭州一代大師。

肆、元照律師歸信淨土的思想

從以上元照律師個人著作及其僧傳中，得知他曾於臥病中讀了天台的《十疑論》後而歸信淨土。然而自唐朝以來，淨土的思想分爲三大流派。⁴⁵ 出身於天台山家的他，爲何不用天台的教旨，知禮等人的說法，而選擇善導流派的淨土思想爲歸依？同時他又如何貫穿和融合戒律和淨土來身體力行，這將是此章節探研的重點。

一、元照對於淨土的立場

自唐朝以來，由於各家對《觀經》中的若干觀念詮釋的不同而意見紛歧，其中有「智顗疏」及「善導疏」之說而形成親智顗一知禮義解及

⁴² 《佛祖統紀》卷 29。CBETA, T49, no. 2035, p. 297, b25-c13。

⁴³ 《咸淳臨安志》（臺北：國泰文化事業出版公司影印本）卷 79，頁 1～2。

⁴⁴ 《咸淳臨安志》（臺北：國泰文化事業出版公司影印本）卷 79，頁 1～2。

⁴⁵ 即廬山慧遠、慈愍(慧日)和道綽、善導三系。見中國淨土宗通史，頁 358。

擁善導義解之兩派淨土觀法的陣營而互相詰難和口誅筆伐。⁴⁶ 知禮法師基於《摩訶止觀》之意而注解《天台觀經疏》；並重於觀心，因而倡導約心觀佛之說。而元照律師則依《十疑論》而歸入淨土，不用《天台觀經疏》所謂心觀為宗，而作新疏，自成一家，如其《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一)即云：

天台云：「此經以心觀為宗」。此則單就能觀為言也，觀佛依正得非心觀乎。遠師、善導並云：「諸經所辨宗趣各異」。此經以觀佛三昧為宗，此則通就能所而立也。觀雖十六依正不同而主在觀佛」。⁴⁷

由此可知，元照律師一開始就不認同知禮的約心觀佛的說法，並依據善導大師的看法，認為《觀經》是觀佛依正莊嚴而非如天台的所謂的觀心法門。接着他判定佛陀的一代教法分為兩種，即：娑婆入道教觀和淨土往生教觀。⁴⁸ 在這娑婆五濁世界，由於其眾生有惑業輕重和根性差別，佛陀不得不契機說法而開演出大小偏圓的教法。而極樂淨土世界的眾生則是大乘根性，根機單純無雜，而且都是發無上菩提心的阿鞞跋致。要了知此二國土的教法的精純和紛雜的不同，因此諸淨土的經典則不能依此天台判教方式來思惟決擇。同時也指出經藏中所有的觀法分為五種：⁴⁹

- 一、總觀諸法，觀一切法空。
- 二、觀自心，如天台摩訶止觀、賢首的妄盡還源觀、法界觀門、南山的淨心誠觀、少林壁觀等所說之觀法。⁵⁰
- 三、觀色，即觀身實相，觀佛亦然，又如觀不淨、白骨觀等。
- 四、觀色心，即照見五蘊皆空，觀十二入、十八界、數息等。
- 五、觀勝境，即觀佛菩薩等。

元照律師認為前四種為觀心法門，也就是娑婆入道教的主旨，即指

⁴⁶ 黃啓江《淨土詮釋傳統中的宗門意識——論宋天台義學者對元照〈觀無量壽經義疏〉之批判及其所造成之反響》中華佛學學報 第14期 頁309-352。

⁴⁷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1 CBETA, T37, no. 1754, p. 280, b21-25。

⁴⁸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1 CBETA, T37, no. 1754, p. 280, a2-12。

⁴⁹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1 CBETA, T37, no. 1754, p. 281, b13-27。

⁵⁰ 《芝園遺編》卷3 CBETA, X59, no. 1104, p. 645, c10。

覺察現前當下心的體性爲淨土，如誌公、六祖等所云的心淨國土淨，圓覺地獄、天宮皆爲淨土，不須求西方，此即指理體爲土，也就是所謂天台的教義，唱導唯心淨土，以了悟自心爲佛教之原意。然而後一種則是觀佛法門，在這觀佛法門中亦分爲五種：

- 一、依《觀佛相海經》觀諸佛之三十二相好莊嚴。
- 二、依《普賢行法經》觀六牙白象及普賢菩薩之身相。
- 三、觀藥王、藥上二菩薩，即觀此二菩薩之行願及其身。
- 四、依《觀彌勒上生經》觀彌勒兜率天宮，求生內院。
- 五、依《觀無量壽佛經》觀彌陀之依正莊嚴，即是《觀經》所說的觀法。

在這五種觀法中，修前三觀爲了滅罪業破障礙，而後二觀法則是爲了求往生。然而在元照律師的《上植菴法師論十六觀經所用觀法書》中，則只談到前二觀爲理觀，卻沒有談論到觀藥王和藥上菩薩，第四觀法即以心觀想天界彌勒內院，求往生至彼天，然而前面所述的觀法都沒有出離娑婆。⁵¹ 而最後的觀法則是淨土往生教觀，並依《觀經》中的十六種觀法，以送想的方式來觀想西方十萬億刹之外的阿彌陀佛，依正報莊嚴而求生淨土。

二、觀心和觀佛

在這些觀法中，那些修道者想於娑婆入道的則必需修觀心，而那些求往生淨土者須專修觀佛。元照律師在其《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一)提出觀心和觀佛有六種差別，⁵² 修行者不可混淆。同時也略舉了六項《觀經》所教導的淨土觀門是迥然天別與天台的觀心法。元照認爲觀心法門是攝想歸心，而《觀經》則送心他境如同經中所云：「應一心繫念諦觀彼佛」。二則觀心法門是不局限於四威儀，即行住坐臥皆可觀心，然而《觀經》則須要端身正坐來觀佛。三、觀心法門則可隨處觀心，不拘於處所方向，《觀經》則指定須面向西方起觀。四則觀心法門可以任何時刻觀心，不去簡擇時間來觀心，但是《觀經》則須在便時和食時除

⁵¹ 《芝園遺編》卷3 CBETA, X59, no. 1104, p. 645。

⁵²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1 CBETA, T37, no. 1754, p. 281, b27-c6。

此之外，其他時刻也可觀佛。五、觀心法門是斷惑證理，而《觀經》則依業感生。六、觀心法門在修行時可能會魔業現起，《觀經》則有聖德護持，而不會招感魔業。

雖然依據元照的看法，娑婆入道教觀是以觀心為主，而淨土往生教觀則以觀佛為要。但對於《觀經》中所教導的十六觀法，元照卻認為此觀法門是融合觀心和觀佛法門，並能通達理事二觀，普及利鈍二根性的行者。因此元照反對知禮所說的十六觀法皆是屬於理觀，或如擇瑛所說的十六觀法皆是事觀。他認為如果《觀經》的十六觀是屬於理觀，則只有上上根者被普及，而中、下根皆被遺漏；如果十六觀是屬於事觀，則有強抑上根的過失。⁵³ 因此在其《上植菴法師論十六觀經所用觀法書》說明了：

非謂理觀只是觀心，若達理；則佛法、眾生法、心法皆是理也。故曰：一切諸法無非佛法；觀一切法空如實相等。當知能觀心、所觀境、修成淨業，蓮胎淨報，皆是因緣生法。緣生無生；即空假中，何妨理觀。但此方觀心；理觀唯上根達理者可修，若十六觀達者則為理觀；不達者則為事想。不妨皆生淨土；但悟有遲速；位有淺深耳。⁵⁴

因此元照律師認為雖然眾生有根性利鈍和契機的不同，而對理、事二觀之成就有所差別，即利根者可藉由修理觀而通達，而鈍根未達者修之皆可歸事觀，而其結果只是生在淨土的階位深淺不同或成道有遲速而已。

元照律師進一步的敘述《觀經》的十六觀的修行方法，即能觀之心以現前識心想念為體，所觀之境則以十六種彌陀依正莊嚴為體，了知此心境皆是緣生，緣生即無生、體非生滅，所以名為理觀。以緣生之心來觀緣生之境，心境雖殊，然緣生不異，而後念念繫想極樂之清淨莊嚴，依正勝境，熾然求生而不違無生之理。最終達成緣生無生之理，所以不

⁵³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1 CBETA, T37, no. 1754, p. 281, a1-7。

⁵⁴ 《芝園遺編》卷3 CBETA, X59, no. 1104, p. 645。

妨有能所心境之分別。⁵⁵ 接着元照律師舉例說明：

理是虛寂之強名；事乃施為之總目，名雖兩立，體實一如。其猶水動為波、墨書成字，波雖萬狀水濕何殊；字有千差墨色無二。若謂冥心住寂，能所泯亡則為理觀；舉心動慮取捨歷然即為事觀。⁵⁶

元照律師在其《觀經疏》中，雖然談到觀事二觀、觀心觀佛法門之融合，但他也接受了善導專雜二修之說的影響，並依於《阿彌陀經》，著重於持名念佛之行門，對不能觀佛者，多勸以稱名之法門而求往生。如其《觀經疏》中引用善導的《往生禮讚》中：「眾生障重，境細心麤，識颺神飛，觀難成就。」⁵⁷ 直勸專稱名號。因觀佛難修，應修易行之稱名，雖聞持餘佛名號亦皆蒙利益。」此外有《樂邦文類》卷(二)中亦有記載其心聲：

專尋淨土教門二十餘年，未嘗暫捨；研詳理教；披括古今；頓釋群疑；愈加深信。復見善導和尚專雜二修：若專修者，百即百生；若雜修者，萬千一二，心識散亂，觀行難成。一志專持四字名號，幾生逃逝，今始知歸。⁵⁸

善導大師提出二行(即正行和雜行)二業之說，並以念彌陀名號為正行，以稱名念佛為正業，⁵⁹ 建立起淨土宗修行的完整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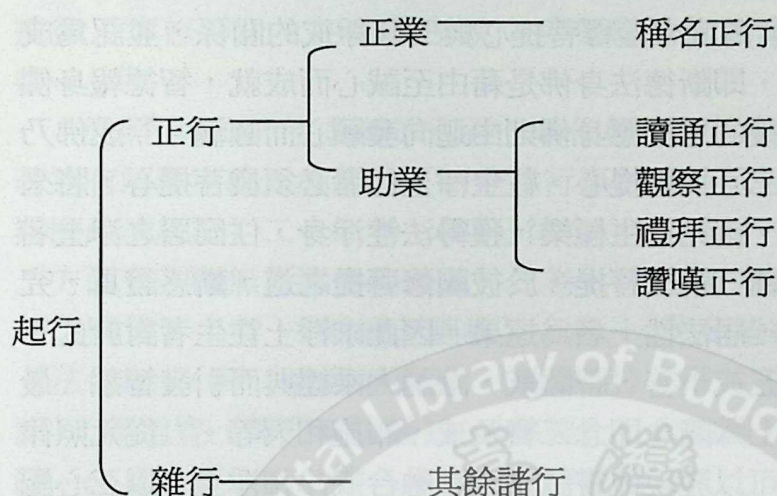
⁵⁵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1 CBETA, T37, no. 1754, p. 281, a12-16。

⁵⁶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1 CBETA, T37, no. 1754, p. 280, c14-19。

⁵⁷ 《往生禮讚偈》卷1 CBETA, T47, no. 1980, p. 439, a28-b1。

⁵⁸ 《樂邦文類》卷2 CBETA, T47, no. 1969A, p. 170, b6-10。

⁵⁹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4：CBETA, T37, no. 1753, p. 272, a29-b10。



故在元照律師的《彌陀經疏》中，也勸修別時的持名念佛。他將念佛行業，分做事、理、觀、稱，乃是為應機類的優劣，不可偏執。因此，元照律師本身，即是一位抱著融會諸示的態度，兼修併宏律宗和淨土的人。

三、菩提三心與三聚淨戒

元照律師認為發願往生淨土者須發菩提心，而菩提心則藉由誠心、深心和迴向發願心而圓滿。如其在《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三)所云：

若有眾生，願生彼國者，發三種心，即便往生。何等為三：一者至誠心、二者深心、三者迴向發願心，具三心者必生彼國。發三心者菩提心也，亦名無上道心。⁶⁰

元照律師進一步解釋從最初修學乃至到成佛，誠心是對上求佛果的渴求而生起堅固不移的信願；深心則對大乘的教法不斷的聞思修習；迴向發願心則為所修功德，普施眾生。以此三心配合三聚淨戒，即攝律儀戒，無惡不斷故必至誠；二即攝善法戒，無善不修故必漸深；三攝眾

⁶⁰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3 CBETA, T37, no. 1754, p. 299, c21-p. 300, a4。

生，無生不度故必迴施。

元照律師藉由因果角度來詮釋菩提心與三聚淨戒的關係，並認為成就佛果也不離此三因，即斷德法身佛是藉由至誠心而成就，智德報身佛則由深心而成就，最後的恩德應身佛則由迴向發願心而圓滿。⁶¹ 成佛乃為果，其因是必具此三心為菩提心。往生淨土行者必須發菩提心，將來才能得遠、近之二果。首先往生極樂，獲得法性淨身，住同居之淨土名為近果；不退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於彼國修菩提之道，斷惑證真，究竟成佛，證清淨法身，居法性土名為遠果。因此求淨土往生者對於此三心的實踐則透過受持五戒十善，菩薩戒，讀誦大乘經典而引發智慧，最後則以迴向發願及加上六隨念即念三寶及戒、布施和天等。⁶² 從元照律師的《觀經疏》中，可以發現他嘗試貫穿和融合戒律和淨土，以三心配三聚淨戒，企求戒淨並修。

最後則可藉由元照律師為高麗義天僧統開講要義中，⁶³ 得知他一生的寫照：

元照學行寡薄……年來自覺衰病，諸無所堪，唯於淨土頗嘗研究。每以兩端開誘來學：「一者：入道頓有始；二者：期心必有終。」言其始者，即須受戒，專志奉持，令於一切時中，對諸塵境，常憶受體，著衣喫飯、行住坐臥，語默動靜，不可暫忘也。言其終者，謂歸心淨土，決誓往生也。以五濁惡世末法之時，惑業深纏，慣習難斷，自無道力，何由修證。

伍、結論

綜觀元照律師的一生，居杭州靈芝崇福寺三十多年，主張戒律和淨土並重。他常對其學生說：「生弘律范，死歸安養，平生所得，唯此法

⁶¹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3 CBETA, T37, no. 1754, p. 299, c21-p. 300, a4。

⁶²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卷3 CBETA, T37, no. 1754, p. 300, a8-16。

⁶³ 《芝園遺編》卷3 CBETA, X59, no. 1104, p. 645, b24。

門。」⁶⁴ 從其出家後數十年間行誼，不斷的聚徒講學，弘法著書，奉持戒律，專修淨土。正如其所說：「化當世無如講說，垂將來莫若著書。」⁶⁵

元照律師的一生對律宗和淨土著作極多，其中在律學方面最著名的著述有解釋南山三大部的《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四十二卷、《四分律羯磨疏濟緣記》二十二卷、《四分律含注戒本疏行宗記》二十一卷。淨土方面有《觀無量壽佛經義疏》三卷、《阿彌陀經義疏》一卷。雜著有《芝園集》二卷、《補續芝園集》一卷、《芝苑遺編》三卷。此外又撰《法住記》（釋《遺教經論》）、《報恩記》（釋《盂蘭盆經疏》）、《應法記》（釋道宣《釋門章服儀》）、《佛製比丘六物圖》、《道具賦》（三衣、鉢、坐具、漉水囊）等各一卷，同時並刪定《比丘尼戒本》，共計著書百餘卷。⁶⁶ 由於元照律師一生為律宗貢獻良多，後世稱其為律宗中興大師。

參考書目

工具書

《漢語大辭典》繁體 2.0 版，香港：商務出版社。

《CBETA 電子佛典》2.0 版，台灣：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藏經

《佛祖統紀》，《大正藏》冊 49。

《佛祖歷代通載》，《大正藏》冊 49。

《樂邦文類》，《大正藏》冊 T47。

《緇門警訓》，《大正藏》冊 48。

《新編諸宗教藏總錄》，《大正藏》冊 55。

⁶⁴ 《佛祖統紀》卷 29。CBETA, T49, no. 2035, p. 297, b25-c13。

⁶⁵ 《佛祖統紀》卷 29。CBETA, T49, no. 2035, p. 297, b25-c13。

⁶⁶ 《佛祖統紀》卷 29。CBETA, T49, no. 2035, p. 297, b25-c13。

《釋氏稽古略》，《大正藏》冊 49。

《觀無量壽佛經義疏》，《大正藏》冊 37。

《芝園集》，《叢續藏》冊 105。

《芝園遺編》，《叢續藏》冊 105。

中文專書

鄭立新 《佛海慧流》，北京：華夏出版社，1999。

許明編著 《中國佛教經論序跋記集》，上海辭書出版社，2002。

陳揚炯 《中國淨土宗通史》，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

望月信亨著 釋印海譯 《中國淨土教理史》，台北：華宇出版社，1987。

潛說友《咸淳臨安志》，台北：台灣商務，1980。

期刊

溫金玉 《中國律學源流》，中華佛學學報第 12 期，頁 131。

黃啓江 《淨土詮釋傳統中的宗門意識——論宋天台義學者對元照〈觀無量壽經義疏〉之批判及其所造成之反響》，中華佛學學報第 14 期，頁 309-352。

網頁

張弓 〈志磐《佛祖統紀》的學術特色〉

http://www.hfu.edu.tw/~oh/%B2%C4%A4%AD%A9%A1%A4%D1%A5x%BD%D7%A4%E5/%B1i%A4}--%A6%F2%AF%AA%B2%CE%AC%F6.htm#_Toc39666195 (27-11-06)

中央研究院計算機中心，中西曆轉換工具

<http://www.sinica.edu.tw/~tdbproj/sinocl/luso.html> (27-4-07)

中華文明之時空基礎架構，中國歷史地名檢索

<http://cts.ascc.net/framework.php?lang=zh-tw#imgsys> (27-4-07)

附錄：靈芝元照律師生平表

中曆	西元	年齡	生平記事
宋慶歷八年	1048		餘杭唐氏，初依祥符鑒律師。
治平二年	1065	18	十八通誦妙經，試中得度，專學毘尼。
熙寧元年	1068	21	後與擇映從神悟謙師，悟曰：「近世律學中微，汝當明法華以弘四方。」
宋神宗元豐元年	1078	31	從廣慈才法師受菩薩戒，戒光發見(詳見才法師傳)乃博究南山一宗頓漸律儀。常布衣持鉢，乞食於市。
元豐八年	1085	38	主靈芝崇福寺三十年，眾至三百。義天遠來求法。為提大要授菩薩戒。
紹聖五年	1098	51	會幾滿萬，增戒度僧，及六十會。
政和六年	1116	69	秋九月一日，集眾諷普賢行願品，趺坐而化。湖上漁人皆聞天樂，葬於寺之西北。諡大智，塔曰戒光。
南宋紹興十一年	1141		高宗追溢為“大智律師”。

如是那一天

果雲

中華佛教護僧協會一年一度的會員代表大會，是大家所期盼的。此次會員代表大會，適逢選舉第五屆理監事，所以諸山長老貴賓會員，海會雲集，使得會場歡欣異常，好不熱鬧。

上午9：30準時開會，因為多了每四年一任的理監事選舉，大會爲了掌握時間，因此長官貴賓致詞就穿插於計票的空檔；頒發第四屆各委員感謝狀後，選舉結果也順利揭曉。

在這次大會裡，因有鑑於四川地震之災難，除了會員大會之前大眾爲此次受災難者默哀三分鐘外，理事長傳孝法師並特別呼籲與會理監事們大家共同來發心賑災募款。首先由我們理事見引法師（亦是屏東縣佛教會理事長）站台響應，推舉勸募，由屏東縣佛教會率先拋磚引玉捐出20萬元。繼有團體會員基隆清泉寺惟印法師亦捐獻20萬元，淡水慈音禪寺10萬元，本會獎學金委員王秀霞居士5萬元，諦音護法志工隊6萬元，本會理事圓文法師3萬元，此起彼落相呼應著理事長的慈悲心。不一會兒功夫、理事長再接再勵，繼又有中華觀音護法協會5萬元，團體會員鳳山市太元禪寺1萬元，本會攝影組委員林潘惠玉居士2萬元，寬謙法師10萬元，個個居士們也發大心，3000~5000元不等，總共在那當下募集將近100萬元，真是功德無量（護僧協會目前還在積極勸募中）。

此次四川賑災，大眾之想已有那麼多的人去做了。但是我們護僧協會所要做的就是稟著護教、護僧，這次四川災難，當地有寺廟被波及毀壞，這些是一般人較少去關心的，由我們中華佛教護僧協會去做關懷贊助是相當有意義的。也是我們理事長傳孝法師的宏觀遠見與慈悲救護，真是感到讚嘆與之學習。

此外理監事的選舉，由於現任理事長已屆滿8年，照內政部社會團體法規，連任一屆不得再續任，因此在善因緣的成就下由圓塵法師高票當選。圓塵法師出家亦已20多年，平時個性較沈靜，但很會開山建設、

悲智海園區

克勤克儉、任勞任怨。在禪定的修持功夫上亦很有深度，是一位頗受人人愛戴的法師，相信這一屆在他的帶領以及所有理監事們的護持之下，傳承17年來的會務業務更增加光輝興盛。緊接著新任理事長宣佈二位副理事長由圓覺法師、圓慧法師擔任。圓覺法師曾經在電視台弘法講經，也對梵唄，法器儀軌有專研，對以後我們護僧協會辦法會活動應當有更多的人力支持。

另一位副理事長圓慧法師擔任本會副理事長已多年了，會務及各小組委員業務均很瞭解，每每大型活動都是他任總執行長，處事練達、溝通協調、文武全才又喜歡說笑話是我們護僧協會的寶貝師父。

此外秘書長由男眾黃煥吉師兄擔任，屢次在護僧協會的活動裡總覺得陰盛陽衰，此次在黃秘書長的帶領下增添了許多的男眾金剛，個個高頭大馬、莊嚴俊秀，做起事來迅速俐落，勤奮祥和，是我們護僧協會的生力軍，將來在護法護教上更能有大功德力。此次另有一位秘書長的左右手——即台北諦音護法志工隊的何念諦老師擔任副秘書長，何老師雖遠在台北，但對於護僧協會的活動非常的熱忱貢獻，同時她更擁有一群年青有朝氣的志工也一齊加入了我們護僧協會的會員陣容。何副秘書長年紀輕深研佛法又有道心，更難得的是她亦很謙恭有禮，是一位不可多得的菩薩大德，此次由她擔任副秘書長在北部支援配合，相信我們的會務會蒸蒸日上，感謝她。

祝賀新當選人，新人新氣象，前人種樹後人乘涼，老幹新枝新舊相見歡，繼往開來傳承任務，祈願法輪長轉，佛日增輝，南無觀自在菩薩摩訶薩。（感謝作者撰文贊助）

靈性的光輝與生命的自在

釋淨厚

出家道場：法鼓山

現為英國布里斯托大學碩士班學生

醫生與家人常常聯合說謊隱瞞病情，
被蒙在鼓裡病人失去了正常的生活，也失去了與家人溝通的機會，
形成與「正常世界」隔閡的孤單狀態，
現代的醫療與安寧療護，正努力地修正這樣的情況…

自出家以來，對於「宗教師」的內涵是什麼？出家人就是宗教師嗎？
什麼又是「佛教臨終關懷宗教師」？與上述相關的種種問題，常在心中
迴繞，為了解答心中的疑問，也為了建立本土化安寧療護靈性照顧的知
識與理念，更為了將來有機會接受臨終關懷宗教師的培訓，所以，我報
名參加了為期四天本土化靈性關懷的課程，經過課程的訓練及審慎的思
慮，解答了心中的一些疑問，也建立了靈性照顧的基本觀念。

■出家人並不一定就是宗教師

由於近代人類生活方式改變甚鉅，傳統職業的轉變及各種專門職業
的興起，是巨變中的一大特色，而重視專業分工更是後工業時代發展的
趨勢。「專業」這一詞原與「宣誓、奉身的宗教儀式」相關，透過宗教
儀式呈現宗教人士以「利他為使命，奉獻自己，服務大眾」的內涵。所
以，盡責的專業人士應有正確的自我認定、確認奉獻的方向及目的，藉
由個人努力和團體的管理，能夠不斷提昇個人與團體服務奉獻的能力，
以對社會做高品質與實質的服務。

中國通稱專業人士為「師」，表現了其社會地位的認可。現代的出家人如受過佛教的養成訓練，表現僧人的特性與身分則可稱為「宗教師」。法鼓山聖嚴師父曾經開示：「所謂宗教師，必須懂得修行的觀念、修行的方法，除了自己依教奉行之外，還能引導其它的人、帶動其他的人來接受佛法的智慧，用佛法來幫助自己、幫助別人。」【註1】

所以，「宗教師」就是指宗教中受過養成教育訓練的專業人士，想成為一個合格的「宗教師」就要具備基本的專業知能、服膺專業所訂的規律，並以服務奉獻社會為職志。【註2】

「佛教臨終關懷宗教師」又是什麼？過去佛教徒對臨終者的關照，大多著重在臨終助念與死後超渡上，對臨終照顧相關複雜的問題，一般出家人並不了解，也很少注意這個問題，直到最近幾年少數佛教界人士提倡佛教宗教師的觀念【註3】，並聯合許多單位舉辦一系列的課程講座，以培養本土化專業的「臨床佛教宗教師」。所以，凡透過佛教專業課程訓練且審定合格而從事臨床臨終關懷工作的佛教宗教師就可稱為「臨床佛教宗教師」。

「臨床佛教宗教師」的前輩慧哲法師曾說：「專業來自於人格特質，來自於宗教修為，來自於安寧理念，來自於臨床經驗。」由此可見，出家人並不一定就是宗教師，而宗教師也不一定就是出家人，臨終關懷的宗教師應具備宗教師的內涵，具有奉獻精神，奉獻生命、奉獻一切來修學佛法、護持佛法、弘揚佛法，建立宗教服務的信念與熱誠，發展自我學習的能力與方法，如此在臨床運用上的功能與影響力，自然就會擴展而增強。一個真正的宗教師能夠讓緩和醫療成為人間道場，親身奉獻於此中，習法傳法，已度度人。

■在有限的生命中，做完此生想做的事

第一堂課中，王浴護理長提到病人在面對死亡時最困擾的問題，除了心靈上的問題之外，還包括身體上疼痛、睡眠排泄與排除不了的疲倦的感受——沒有做任何事，也無法做任何事，只是感到無邊的疲倦，目前醫學上還沒有辦法有效解決這個問題，只有靠真誠的同理與關心，用心單純地陪伴病人走過這一段日子。護理長強調如果家人與親友能夠坦

誠面對病情，與病人共同分擔身心的痛苦，對臨終的病人而言是最重要的。

算來這已經是第三次觀賞「大病人」這部影片了，從影片中了解到病人臨終時，仰賴的不是醫師，因為他所面對的問題，不再是生病的問題而是生命的問題，此時，正是宗教師能夠協助病人的關鍵時刻。另外，家人的扶持、生活的美善與品質，對病人而言是最重要的。

影片中有著醫生與病人關於生與死的哲學議題的經典對話，對個人現實生命的啟發很大，其中最讓我感動的對話有：「打算不死的活著，結果根本沒有真實地生活過」；「不要再治療我的病了！」、「換做你是我的話，你會怎麼做？你會同樣的方式來治療你的父親嗎？」、「目前對我最重要的是：從現在到死要怎麼活？因為，怎麼活是我的事，要在有限的生命中，做完這一生想做的事！」這些對話對任何人都有警醒的作用，尤其是對即將往生的人更有深刻的意義，如果每個人都能夠時時惦記著「怎麼活是我的事，要在有限的生命中，做完這一生想做的事！」，生命將是充實光明的，但是，實際上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一般人連自己真正想要的是什麼，應該如何過好生活都弄不清楚，對於生命的意義與價值更是置之心外，只顧追求工作與事業的升遷，追求物質和生活的享受。最後，臨到生命的盡頭則是無限的恐慌與追悔，現實生活中，哪裡還記得「要在有限的生命中，做完這一生想做的事」，觀賞「大病人」後，有了這樣的警醒，督促自己要把握有限的生命，充實自己貢獻社會，不枉費珍貴的人生。

■病人示現，教導最接近死亡真相的道理

深深覺得在傳統醫療上，醫生與病人的關係從來不是對等的，醫護人員掌握著醫療資源，不自覺地造成病人處於被宰制的狀況。醫生與家人常常聯合說謊隱瞞病情，把病人蒙在鼓裡，病人不但失去了正常的生活，也失去了與家人溝通的機會，形成病人與「正常世界」的隔閡，將病人置於孤單的狀態，現代的醫療與安寧療護，正努力地修正這樣的情況，有志於安寧療護的人員，當建立以病人為中心，減少任何不尊重、干擾病人的做法等等正確觀念與做法。謹記安寧病房中病人是生命的老師，以自身的示現，教導我們最接近死亡真相的道理，如果沒有病人的

示現，死亡對我們而言，只是一個既模糊又抽象的知識。感謝所有的病人，讓醫護人員能夠將所學的，運用在協助另外的病人生命上。

宗教師的角色與功能

至於宗教師的角色與功能是什麼？慧哲法師認為宗教師在臨終關懷照顧團隊中的功能與角色，協助開發病人的靈性、安定病人的情緒、安撫家人的哀傷、對醫護人員心靈的照顧與團隊士氣的提升。情緒困擾的傾聽者、靈性需求的幫助者、心靈困惑的支持者、死亡恐懼的安慰者、絕望處的希望者、困境時的開路者、心願的達成與個人化的醫療。筆者記得惠敏法師曾經說過，提升其內在力量，本來就是宗教師的天職，適度的介入與影響，全看與病人的互動關係；臨終前宗教力量的介入與方式，要尊重病人原來的信仰和感受，並以他最熟悉的法門來幫助他，適時地允諾陪伴他們走完最後一程，就些都是宗教師從事臨終關懷應有的觀念。

宗教有很豐富的經驗和智慧，可以幫助臨終者培養面對死亡的態度和方法，如禱告、懺悔、念佛等，在生命結束前不斷地練習，病人可以安渡死亡的幽谷，達到善終。有時毋須多言，默默陪伴便足以提升病人內心正念，讓病人有機會表達內心真正的想法，以協助病人達到寧靜自在的最終目的。

臨終關懷中的生死教育就是將臨終陪伴的過程作為家屬的學習過程，學習生命的真實內涵及了解如何面對死亡，陪伴的過程就是臨終關懷中的生死教育。宗惇法師在課堂中提到佛法談無常、無我不是為了消極地接受命運與等待死亡，深切體認佛法，接受無常的到來，讓人真正展開慈悲心，開發對眾生的關懷與愛，了解了生命的實相，會客不容緩地追求生命的超越與進步，透過各種方法擺脫各種干擾，累積心靈力量，心性開發的內在經驗，不再耽溺於失落、恐懼的痛苦中。

團隊工作人員，在照顧病人的過程中，隨著病情的發展應用佛法來輔導家屬，讓他們能夠體認生命的本質本來就是無常的，進而在面對親人往生的事實時，能夠走過生死的困頓，整個生死教育的過程，可以分為三個階段，包含了病人在病狀控制時期對家屬的生命教育，病人面臨多重器官衰竭時的生死教育及生命現象終止時的死亡教育。以臨終陪伴

為起點，把學習到關於生與死的智慧運用在生活上，產生慈悲喜捨的處世之道，改變對待生命的消極態度。

對於「全民安寧療護」的前瞻性思考，筆者認為從事安寧療護照護人員及關心者，應有提倡「全民安寧療護」前瞻性思考的觀念，誠如胡郁文教授提到的正向思考的重要性，思考目前什麼可被使用的？而非缺乏什麼！思考我可以貢獻什麼來促進可使用的？而非什麼阻止我們提供緩和照顧！思考如何善用資源？而非資源從哪裡來！思考什麼可以支持我繼續走下去？而非如何得到他人的認同！

透過本課程我認識了基本的本土化靈性的照顧模式及其重要性。從幾位授課法師的分享中，學習佛法在臨終關懷的運用，運用中發現醫療力量有窮盡的時候，此時如果能夠善用宗教的力量來彌補醫療的不足，藉此安定臨終病人對於死亡的恐懼，並且透過靈性的提升，加強臨終者的善念及家屬的信心，因為宗教力量的指引，讓此生的終點不再是許多的無奈與遺憾，而是充滿著靈性的光輝與生命的自在。

最後我想說的是：請不要等到一個人臨終要往生的時候，才開始付出自己的慈悲與關愛；其實，以佛教的平等大愛而言，隨時能夠對每一個人付出慈悲關愛，才是安寧療護最理想的實踐狀態。

【備註】

- 1.釋聖嚴，〈僧大通訊〉，法鼓山僧伽大學佛學院 2001.9.12「新生講習」。
- 2.釋見咸，〈從「專業人士」省思佛教宗教師繼續教育的重要〉，香光莊嚴三十八期/83年6月20日。
- 3.紫虛居士，〈我對宗教師的一些建議〉，2006.07.01。

為生命教育推展死亡準備

黃家溱講師

國立空中大學生活科學系

一、前言

現代人大部分關注的是眼前的、現實的生活，如推動家庭計劃、提倡生育計劃，追求的是擁有名牌的精品。規劃退休安養、何時去旅行擴展生活領域等等；可是人生無常，每一個人終究要面對死亡的威脅，它就像大家耳熟能詳的不速之客，吾人更應及早做準備迎向人生旅程中最重要的大事。在瀕臨死亡的病人當中，有誰想過，在和死神抗爭的過程中，誰才是真正需要參與的主人？應該是臨終（臨危）的病人吧？病人進入與吾人共同無助的世界，他對臨終是否有所準備？邁向一個可以讓他安息的彼岸。那麼，在最後的旅程中該如何預做死亡的準備，才能擁有更多的尊嚴與安詳，為人生畫下完美的圓，毫無牽掛地走完今生的最終旅程。一般而言，為死亡做準備可以分為「物質準備」和「精神準備」兩大方向來說明。

二、死亡的「物質準備」

（一）遺產分配的「遺囑」

〈民法〉第 1199 條 遺囑，自遺囑人死亡時，發生效力。當事人被急救 30 分鐘以後，經醫師宣佈急救無效，遺囑才生效力。自書遺囑者，應自書遺囑全文，記明年、月、日，並親自簽名；〈民法〉對於遺產分配有「特留分」的規定，對於配偶、直系親屬及兄弟姐妹，法律都有「特留分」的保障。但是，感嘆天底下有很多的不孝子女覬覦父母的房產，所以對悖逆父母者，立遺囑人都可以到法院辦理宣告禁治產登記手續。分贈遺物是代表著一份深厚的情緣，彌足珍貴，接受者應當無愧的、欣

喜的接受，讓接受者在往後的歲月裡睹物思人。爲了避免日後的訴訟糾紛，吾人最好能在自己意識清楚時，邀請兩位見證人到法院作「公證遺囑」，親筆立下遺囑（will）來分配財產，並指定遺囑執行人，如此才能減少家人爲了爭遺產在法院怒目相見的悲劇糾紛，並且讓生死兩相安。

此外遺囑應該注意的法律問題，必須依規定「筆記」，及以筆親自書寫記錄，切忌用打字或影印，否則遺囑無效。

（二）交代自己願意的醫療方式之「生前預囑」

在國外有預立遺囑（living will）的習慣，華人社會中，死亡的話題一向是禁忌，較少有人願意立「生前預囑」，它是在死前已經生效力，是交代自己願意的醫療方式。在歐美先進國家都有一套保障人權的「預立指示」法律效力，以及「預立醫療代理人」的指定。「預立指示」是對自己在疾病末期無法清楚的表達意願時，預先作出醫療的指示。「預立醫療代理人」是在本人意識清楚時，指定一位值得信任的親友，他日代爲作醫療處置的選擇及決定，這是台灣於2000年立法通過的〈安寧緩和醫療條例〉，可以爲自己的死亡做準備，許多慢性病患可以獲得善終的權利。

（三）預立遺囑的分享

氣質優雅總是掛著安詳淺笑的小百合，她是來空大修讀「殯葬管理學」課程的一位學生，以下是她的生前預囑的分享：

致最親愛的家人，阿彌陀佛！在1999年經常胸口悶痛，於是在2000年1月3日到醫院做心電圖、照超音波，診斷結果是“二尖瓣脫垂”，血液會逆流，在臨床上不具有任何症狀，會因為心臟收縮、功能失調而發生心衰竭的現象。「開始」即承受，「結束」有尊嚴，深切相信生命無常，但自己無法預期何時要回家？擔心帶給家人無盡的、綿絕的震驚與錯愕，因此，留下預立遺囑的交代：

1. 當健康不能恢復時，請順其自然，請別做無謂的、殘忍的搶救，不願意接受插管的折磨與痛苦，本人早已在健保卡註明DNR（Do Not Resuscitate）。
2. 往生前後八小時，請爲我助念，讓我能在優美的佛樂聲中，

安祥的、平靜的、含笑的帶著家人的祝福，飛往 觀世音菩薩的淨土。陪葬品是本人最喜愛的六字大明咒戒指及課誦本《地藏菩薩本願功德經》。

- 3.請遵照佛教禮儀，簡單的辦理終生大事。我於 1998 年 12 月 14 日接受左眼角膜移植，重見光明散發光芒，深感喜悅與感恩。在 2001 年發心當醫院的志工回饋至今，同時對人生大愛有豁達的精神，願意捐贈大體，貢獻平凡的我，可以走的更瀟灑，超越生命為之不朽。
- 4.愛犬 Baby 和 Harry 請繼續養育牠們，萬一往生了，請依照愛犬 Jimmy 一般單獨火化，請誦經回向給愛犬，希望牠們早日脫離畜生道，往生淨土獲增上升。我不知道牠們淪為小狗的因緣？但牠們早、晚陪著我上香、修行、懺悔，深信包藏在狗臉下的靈魂，會投生善趣。

最後，要感恩我的福報有多大啊！1988 年參加佛光山的短期出家九天，受了許多的教法，明白真正的神佛，是要讓大家乾淨無塵。1999 年起，接受了電視〈心海羅盤〉善知識的薰陶，讓我知道，好命就是悟性高，人人都知有來生，何不早修來生福。2007 年是多麼殊勝因緣，讓我來國立空大上課，老師用生命教導我們「往生是要去擁抱另一個新生命，所以不需要太大的悲傷」。消除我的焦慮，得到生死智慧的啟發。行文至此，離情依依，請把我的心與精神帶回家。願 諸佛菩薩加持，一切圓滿順利。

小百合謹囑 2008.01.14

三、死亡的「精神準備」

美國哈佛大學心理學教授艾瑞克森（Erikson）根據其人生經驗，將人們的發展，在最後階段老年期之成熟特質稱為「統整」，發展成熟的人樂觀、積極，會體驗到生命的完美無憾（integrity）、安享天年。就如同

前樞機主教單國璽是最好的寫照：在肺腺癌的威脅下，仍在生命的盡頭散播慈愛，宣揚真理。他趁著生命的最後一段旅程，走訪全台各大專院校展開巡迴演講，不遺餘力的弘傳教法，他把大愛留給世人！他的人生是平安、喜樂與豐盈的，他的生命是具有獨特的意義。

而未能臻此「統整」階段的人，則發展障礙、阻滯會產生悲觀、消極與絕望（despair），若人活了大半輩子，到臨終時，才悔恨舊事，覺得生命沒有意義，徒呼負負。就像阿富汗人從小就拿著槍桿子被訓練成殺人的劊子手，利用宗教情懷發動恐怖行動，甚至延伸為全球性的宗教戰爭，就筆者看來是盲目與無知的，阿富汗人民的生存權受到剝奪、混亂與荒謬，彷彿連增長智慧的機會都沒有，對人生則充滿失望。因此死亡的準備，要在生活中去充實精神的內涵：

（一）活在當下 提升心靈

在人生所經歷的旅程中，深切的感受到，過去所有的事物，就像昨日一般，成熟的心情，要從許多錯誤中學習與歷練，才可修成今日的涵養。同學們為什麼要來唸空大？大部分不是為著一張文憑，而是承擔生命的責任，所有難以釋懷、心酸悲痛、無法跨越的事情，都可以作為自己的老師。回想 2001 年美國雙子星大廈觸目驚心的恐怖事件，以及今年緬甸之熱帶氣旋造成死傷人數可能高達 50 萬人；最近大陸四川 7.8 級大地震，在短短二分鐘造成天崩地裂，命若浮蟻，屍橫遍野。多少人對於突然面臨的死亡，驚慌失措！才會在電視上出現有人直接往下跳的畫面，生命真的是脆弱得就像碗薄易碎、情薄互不往來一樣。剎那間多少人痛失至親，流離失所，讓吾人體認生命無常、財富微不足道，這時，我們心裡要覺悟，只有不斷的成長智慧才是生命的要義，唯有活在當下提升心靈，才會瀟灑的過日子，它會昇華我們的精神，對人生無常不會恐怖也不會有所焦慮。

隨著觀念的轉變，同學們既然敢來修〈殯葬管理學〉、〈生死學〉，就得騰升智慧，領悟世事無常，將不合時宜的禮俗改革，把孝行文化維繫著並發揚光大，要求自己在人生後半場有不一樣的交託，意識覺醒建立新觀念，擁有自主權決定身後事，人生才會愈趨進步、成熟，有充沛的知識來源做基礎，也就能處理、解決生活上不同的需要。

（二）價值觀念 脫胎換骨

我們一生追求的東西，真正是什麼？要確立自己的人生觀與價值觀，在世俗眼光中，一般人對於成功的定義不外乎是官階高低、財富多寡等，世俗價值演變成個人在社會上是否受尊敬的憑藉。《八大人覺經》說：「心是惡源」。當貪念現起時，有多少人拉得住奔騰不止的意念？有多少人能通過自我良心的考驗？「王又曾父子」事件可視為價值觀再造的活教材，這些富貴風光的時候真是不可一世，現在經歷人生的高低起伏，人們對於起落浮沉的感觸總是格外的深厚。神佛從來不看一個人在世時，是否財富滿貫或功業彪炳，神佛只看一個人在受到傷害之後是否能夠開悟。傷天害理並非作惡多端，而是傷到天地循環的規則，它是隨時都得維護的原則問題，否則時間一久就會活在人間地獄道受盡坎坷、煎熬。李白有首詩：「升沉應已定，不必問君平」。即說明了，要升要沉都已有定數了，應該坦然看待，不須再透過誰問榮華富貴。

今日科技走到極限時，人們當從許多的人事物去參透以了解當人的目的，不再追求物欲、沉淪苦海，所謂「人人都知有來春，家家藏著來春穀」、「人人都知有來生，何不早修來生福」，人生的方向如果抓對了，才能遠離世俗的社會價值，走向超越生死的覺醒，具備渡己渡人的志工精神，就會關懷萬物，如此就有正確的價值觀，這時候做人就有價值、有尊嚴，因為我已經找到生命恆久的真善美，不會執著於事事項項的比較之中。

（三）放下屠刀 立地成佛

宇宙的萬事萬物都在循環，在五濁惡世中，無常每天都可能會降臨，要學會放下，千萬別將手中的東西抓緊不放，不願割捨、不能放下，也是當人痛苦的主因，放下是最佳的修持，也是很好的死亡準備，人們總是經歷大大小小的失落，在哀傷之後，恐懼、孤立會隨之而來，這時要學習寵愛自己、善待自己，不可拿創傷來折磨自己、更不須拿他人的成就來貶低自己。逝者如斯，學習放下「我是誰」的迷思，為現實生活效勞付出，提升自我價值。心境的培養是一輩子的事，不能要求速成，只要每天都有所修正，經過不停歇的反省，才能成長、進步。

人唯有學會積極應變、透過行動才能跨越、化解世間的三苦。只有心的傷痛得到治癒，它才能自在的安住當下。在這過程中，將會看見實

踐生命教育的關鍵，也會看見精神成長的道路，讓自己活得有自尊，如此就能克服哀痛，通過小考驗。這將會為自己的死亡態度奠定基礎；就如廣欽老和尚說的：「人生沒來沒去沒什麼代誌」（台語），因為再大的事情都經歷過了，再苦的歲月也嘗盡了，看清楚「生寄也、死歸也」的自然律對生命就會有不怕死的認知，心裡就能率直的放下許多事情，不會產生任何眷戀。領悟力高的人，就可以「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哀傷是屠刀、恐懼是屠刀、懷恨也是屠刀，拋掉過去的一切，追求自己生命的要義，只有能夠放下才能成佛，人要做到這種境界，只需要一剎那的時間，畢竟「能透，一點透，萬般皆透。」

四、結語

學習〈生死學〉有感於世間無常，生命教育也不離在生活中去體驗。筆者因為從小跟著祖母虔誠禮佛，找到安身立命之所繫，家中佛堂的香從沒斷過，上香不是為了做功德，而是，既為佛堂過往的眾神諸佛自然都會來家裡聞香，所以更虔誠的以香來供養。一旦慢慢瞭解神佛的規矩後，就會發覺人的生死對浩瀚的宇宙而言，實在是微不足道，生生死死沒有人能決定，所以沒什麼好恐懼、抵擋。吾人都要有回歸大自然，再度與它融為一體的心理準備，瞭解了自然過程，就能克服自私，安然的接受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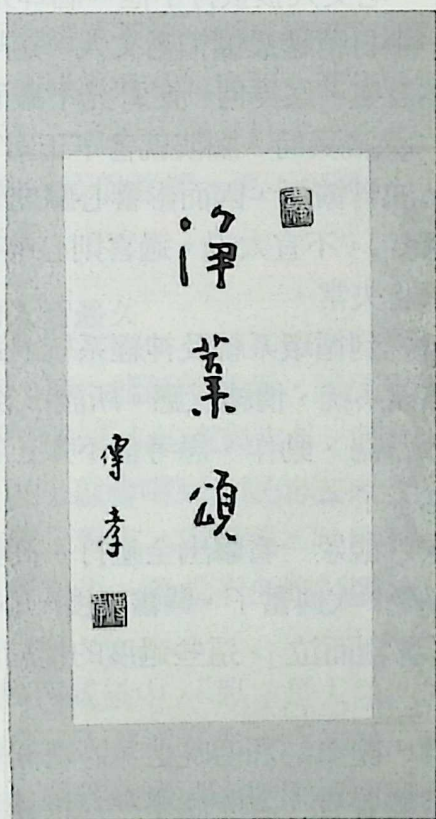
「人人都知有來生，何不早修來生福」，人生最大的福氣就是悟性高，因為悟性高才得以返回極樂世界，它並不在西方，它是引發自心靈的喜悅，極樂來自於每一個人的心思寬廣度已經可以容納百川之逆流。今生好好做慈悲的奉獻、虔誠的修行，用唸佛來安住吾人的心，享受清靜光明。回家時，正念分明順其自然就會到阿彌陀佛的淨土。由於生老病死是每一個人，這一生必經的途徑，死亡經常伴隨著老病纏身之後悄悄而至，與其亡羊補牢，不如居安思危、未雨綢繆，推展「死亡準備」成為社會運動的確有其必要。改變觀念並非一夜可蹴，但筆者相信它終會實現，而且必須從每一個人開始；一位老師讓一位學生產生同體瞭解，一位實踐者產生一個慈悲行動，一位推動者啟發一個奉獻者的智慧。天下米，一個人吃，吃不完；天下事，一個人做，做不完，要將功能轉化

良能，讓更多人來預約美好的閉幕典禮，預作「死亡準備」的重要，瞭解生命教育的意義與價值，如此，生命教育才可長可久。

（感謝作者撰文贊助）

參考文獻

- 石世明（2001）。伴你最後一程。台北：天下文化。
- 林真美（譯）（2002）。山崎章郎著。人生的最後一堂課。台北：圓神。
- 陳貞吟（譯）（2000）。David Kessler 著。臨終關懷。台北：商流。
- 鈕則誠、趙可式、胡文郁（2007）。生死學。台北：國立空中大學。
- 鈕則誠（2007）。殯葬與生死。台北：國立空中大學。
- 張春興（2002）。現代心理學。台北：東華。



從惜生護生談養生（一）

釋道音

台中市觀佛學會

六、樂極生悲法喜充滿

（一）情緒並非持續擁有的

《儒林外史》中有一段范進中舉的故事。話說在鑼鼓聲中，三名公差分乘馬匹飛報范家：「范老爺高中舉人！」范進一見大紅報帖，竟跌倒在地上，牙關緊閉，昏迷不醒。在眾人七手八腳的急救後，好不容易將他弄醒，卻精神失常了。老丈人狠狠打了他一個耳光，並罵道：「該死的畜生，你中了什麼？」平日范進最懼怕老丈人，這一揍，竟使范進恢復正常了。范進為何突然發瘋，又為何一記耳光不藥而癒？

中醫說「喜傷心」：太高興時，腦波就會不正常，降低中樞神經系統的興奮，使心跳減慢，血管擴張，因而影響心臟血管的功能。所以古人也認為喜貴於調和（適度），不宜太過。過喜則心神不安、或心氣緩散不收，甚至語無倫次、舉止失常。

情緒起伏太大，會傷到循環系統及神經系統。這個「心」指的是你的心臟、血液循環、神經系統、情緒反應。所謂「欣喜若狂」，人高興起來像瘋子，手舞足蹈，言語、動作、思考都不太正常，這時候就要注意像范進一樣「樂極生悲」了。

棒球賽比賽的時候，觀眾一看擊出全壘打，高興得大喊一聲，就走（死）掉了。樂極生悲嘛！太興奮了，興奮過度，心臟和神經就停擺了。高興也會流眼淚，叫「喜極而泣」，這些過度的情緒起伏，都是傷心傷肝的。

簽大家樂、買彩券，開獎的那個晚上，盯著開獎的報導，揭曉的剎那，一定會聽到救護車的聲音。怎麼回事？在情緒激動之下，高血壓、心臟病、腦中風、精神病發作了，送醫急救了。根據一項研究發現：快

樂的滋味從未如想像中的好，而且持續都不長久。羅曼史也好、新車也好、豪華大餐也好、子女的成就也好……，所有預測的使我們快樂的結果，一定有相當程度的誤差。

根據一分最新調查結果顯示，台灣上班族的憂鬱指數高達七〇・七七分，憂鬱程度相當高，「職場憂鬱症」將成為新興的「職場殺手」。其中，廣告媒體傳播業、醫藥醫護相關行業、金融業，居上班族憂鬱程度最高的前三名。若以性別區分，女性上班族的職場憂鬱指數比男性高。

金剛經說：「過去心不可得，現在心不可得，未來心不可得。」你連要求自己「按照自己的要求」都做不到，怎能要求別人事事如你的意？若你對當下不滿意，那麼，即使未來的一切「美夢」能「成真」，也一定是像過去那種支離破碎的、令自己不滿意的美，因為，你會把過去到現在的習氣「提煉」出來，作為塑造未來的「原料」，現在的苦惱，還會在未來重現，甚至因「熟能生巧」而變本加厲。

快樂是一種情緒，而情緒並不是一種持續擁有的東西。換句話說：快樂依因緣而生，不是一種持續擁有的東西，而是一種動態的、剎那相續的狀況，如果感覺上不是一直很快樂，是正常現象，也就是佛法說的「無常」。所以「永遠快樂」不但荒謬，更不可得。「心無罣礙」才是真正的快樂，佛法稱為「法喜」。

（二）睡七小時的人活最久

大家都知道「笑一笑」能延年益壽，誤認為笑得越多越好，中醫卻說「喜傷心」，真是出乎許多人的意料之外。請你再留意一個事實：太興奮時、笑得太多時，晚上就會嚐到失眠的滋味，中醫叫「心腎不交」。

有些人喜歡窩在床上看書、看電視、吃零嘴、聽音樂、打電動，躺著躺著就睡著了，日子久了，養成不良的習慣，甚至不知不覺的引起慢性疾病。

在行、住、坐、臥四威儀中，「臥」是人類休息、及進入睡眠狀態最普遍的姿勢。可惜，現代人普遍有失眠的苦惱，朝下趴著、左側臥、右側臥、大字形的仰臥、屈成蝦米狀，從床頭滾到床尾，枕頭掉下床，還是無法入睡，或是半睡半醒，一點點聲音就驚醒而睜著眼睛到天亮，我戲稱它為「永生的滋味」。

《華嚴經淨行品》說「以時寢息，當願眾生，身得安隱，心無動亂。睡眠始寤，當願眾生，一切智覺，周顧十方。」人生，在躺臥中度過的時間，加上打瞌睡、昏沉時間，絕對超過三分之一以上。透過適當的休息，調整身心（身得安隱），提高自己活在覺知當中的時間（心無動亂），也等於延長了我們的壽命。

仰臥時，肺臟受心臟的壓迫較大，換氣不良，又因為心臟的位置較高，打血不易，在缺氧狀態下，睡眠品質較差，第二天就容易發脾氣。阿修羅的特性是容易發怒，所以仰著睡稱為阿修羅臥。

頸椎與胸椎有許多神經通過，臥睡會扭曲頸椎及胸椎的正常弧度，引發頭部、眼部、喉部、心臟等器官病變。心跳、呼吸、視覺異常時，看起來絕對不像正常人，所以臥著睡被稱為餓鬼臥。

依照佛教的說法，仰著睡是阿修羅臥，臥著睡是餓鬼臥，左側臥是貪欲人的睡姿，右側臥叫「獅子王臥」，是最適合修行人的臥姿。有人作過科學實驗，發現四種臥法中，右側臥是最安定、最容易入睡的臥姿。

近年來，形形色色標榜幫助睡眠的科技產品被推介出來，各式各樣的床具，包括氣墊床、水晶床、減壓棉床墊、水晶枕、磁波床等，現在則流行記憶枕、記憶床等。還有人借助風水地理，調整床的方位，講究房間的光線、溼度、色彩、氣氛等等，希望創造一個完美無缺的睡眠環境。但是，果真讓此人每天都睡得安詳美好了嗎？

事實上，睡眠品質不好的原因很多，除了生理、環境、臥具等問題之外，心理狀態（煩惱、壓力、焦慮、憂鬱）也很重要。現代人，妄念過多，導致心緒繁亂，睡眠品質普遍不佳，針對這一問題，佛教有一種修法：躺床上未入睡之前，用四種想法來思惟。

第一個是「住光明想」：眼睛閉起來，眼前還是現出一片光明，或是心中充滿法喜。我有時會觀想藥師經裡「自身光明，熾然照耀無量無數無邊世界……」的意境，試著體驗「身如琉璃，內外明徹，淨無瑕穢……」的狀態。

第二個是「住正念」：是把充滿喜悅的法義重新回憶一遍。我常用的方式有三個：第一個是重新思維今天學到的某個法義。第二個是觀呼吸，什麼都不想，全身放鬆，吸…呼…吸…呼…，或者默念佛號。第三個是把金剛經默想一遍。不過，常常不知不覺就睡著了，可見「正念住」功

力相當差。

第三個是「住正知」：警覺到自己正在胡思亂想，察覺自己正陷入煩惱之中，知道自己的正念已失。

第四個是「思惟起想」：是一種自我警惕的心，清楚知道：睡這一覺的目的是為了恢復體力、好繼續修行。天氣冷，貪圖棉被的暖和，天氣熱，貪圖冷氣房的涼爽，賴著不肯起來，而繼續睡覺，就是沒有「思惟起想」。

有個研究，分析比較一一〇萬個從三〇歲到一〇二歲成人的睡眠習慣，結果令人意外：一天睡七小時的人可以活最久。一天睡五小時的人，其壽命也比一天睡八小時以上的人還要高。不過五小時已經是基本睡眠時間的最低極限了。睡眠超過八個半小時、或是四個半小時以下的，死亡率超過百分之十五。相對而言，患有「失眠症」的人，其死亡率並沒有超額攀升，反而是「安眠藥」迫使死亡率提高。

你們可能說：「已經睡不著了，還作四種觀想，豈不是加重失眠？」其實，把心識調整至光明、正確的念頭上，目的在讓「所緣」單純化，減少心境對立，容易進入睡眠。不相信的話，你們試試看，保證一部金剛經還沒想完就不省人事了。假如還是睡不著，干脆就起來靜坐、讀經，也可以拜佛、做運動，何必非要躺在床上熬到天亮！何況，按照上述的研究統計看來，你們的睡眠似乎很少低於五小時，倒是超量睡眠、擔心失眠、服用安眠藥所造成的傷害，才是真正的殺害健康兇手。

記得：養生的首要原則是情緒穩定（喜怒哀樂要比較緩和一點、比較平衡一點），沒有什麼事可讓你高興得那個樣子，也沒有什麼事情可讓你生氣得那個樣子，要學習用「法喜」來調整神經系統和血液循環，要讓自己「法喜充滿」，不要「欣喜若狂」，也避免「樂極生悲」。四無量心，是對治冷漠、殘酷、怨恨、憤怒的特效藥。

（三）提神嗜好造就傷心路

連續遇到好幾個酒後中風的個案，有人就一直問我：「喝酒不是可以促進血液循環嗎？不是可以放鬆心情嗎？怎麼會中風？」

酒的學名叫乙醇，是一種「中樞神經抑制劑」，其他宗教不僅不戒酒，甚至認為酒能通神、可鬆弛緊繃的神經（抑制神經系統的正常反應）、紓

解壓力。釀酒不須殺生，酒也是藥物之一，但是，因為佛教重視智慧，多飲酒會抑制中樞神經，使人失去控制能力，造成許多無可挽回的遺憾，所以，佛教五戒中的第五戒是禁止飲酒，包括各種會擾亂心神的飲品、藥物，就是為了遮止它們所帶來的後遺症，也為了保持經常清醒、利於精進修行。

至於將酒當做菜的「佐料」，如已沒有酒味、失去醉人的力量，「似乎」不在酒戒之限；但是，佐料是奢侈需求，而不是維持生命的基本需要；奢侈需求即是貪欲，是修學的障礙，不可忽視其影響力。

站在醫學角度來看：過量的酒精，會減少體內維生素 B1、B2、脂肪及胺基酸的吸收，造成礦物質如鎂、鋅、鉀離子、及葉酸的缺乏，使血清內的磷酸鹽等養分流失，甚至導致逆流性食道炎、消化性潰瘍、急慢性胰臟炎、上消化道出血等胃腸道疾病，還可能引起後天性糖尿病、心肌纖維化、高尿酸血症、三酸甘油脂過高、股骨頭壞死、神經病變、睪丸萎縮及陽萎，以及酒精性肝炎、肝硬化及肝癌，並增加口腔癌、咽喉癌、食道癌的罹患率。

再依中醫的角度來看，凡酒都含有「濕」性，濕傷脾胃；高濃度的烈酒又同時兼具有「熱」性，多喝即成「濕熱蘊結」；低濃度的啤酒則是偏寒，加上許多油膩的下酒菜，喝多了就造成內寒外熱的體質。

至於所謂的「提神飲料」，根據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調查，八成提神飲料含有咖啡因；而提神飲料宣稱含有的維他命 B 羣、維他命 C 等，都可從日常飲食中攝取，沒有必要依賴提神飲料來補充；含中藥的提神飲料，大多含有百分之八的酒精，等於長期喝酒，對身體更不好，喝這種產品時還加米酒飲用，酒精會加速維他命 B 羣消耗，正好抵銷維他命 B 羣對人體的益處。

人疲倦時，身體的神經傳導、反應、靈敏度都降低，絕不會因提神飲料而恢復，只有休息才能消除疲勞，把提神飲料當提神仙丹，可能會造成「外強中乾」。

檳榔，在熱帶地區可防止呼吸器官感染，是中藥之一，但是長期咀嚼，會腐蝕牙齒的琺瑯質。菸有防止瘴氣的作用，在瘴癘瀰漫的地區，可以防止瘴癘侵襲；但是，菸含有尼古丁、及一百多種的菸焦油，傷肺、損氣、致癌。把菸、酒、檳榔當藥物，是治病的方便法，若為了嗜好等

原因，則成為有損威儀和形象的一種惡習。

無論你是不是佛弟子，喝提神飲料也好、喝真酒也罷，「乾杯」絕對是一條造成「肝悲」的「傷心路」。

七、煩惱是免疫力殺手

（一）把影子醃漬風乾下酒

中醫的脾，包括胃、腸、胰、內分泌系統、迷走神經，以及免疫系統的功能。

許多人都有因思慮太過而影響消化的經驗。用腦過度時，腦細胞的耗氧量和代謝率增高，血液大量流入腦部，相對地，供應肝、胃、脾、胰、腸子的血量減少，自然引起消化功能障礙，甚至頭昏、心慌、不能集中精神、疲倦、多夢、失眠、呆滯等症狀。

古代的中國婦女，行為與思想受到限制，而以獨守空閨、足不出戶為美德，紅樓夢裡的林黛玉，就是思傷脾的典型案例。林黛玉從小失掉父母，寄人籬下，在這個大觀園裏邊，一切都很拘謹，快樂不起來，又不敢發怒，一直在喝藥！喝藥！病痛卻始終得不到改善，由此可見：不解開心理上的結，藥物是不管用的。

綜觀現代人的抱怨也不少：為什麼自己喜歡的那種體貼有才華的男性，一旦成為老公，就剩下柴米油鹽醬醋茶、對夜半嬰兒的哭聲無動於衷？為什麼老公的風趣幽默才華，要成為辦公室異性同仁的「福利」？為什麼當初欣賞的體貼，一旦成為老婆，就變成囉唆、傷害男性自尊的惡婆子？為什麼當初的嬌嗔，一旦成為太太，就變成令人不想回家的無理取鬧？

讀者文摘發佈一項針對大台北地區已婚民眾的婚姻態度調查，結果顯示：當婚姻出現問題時，約三成夫妻選擇激烈爭吵或冷戰，近三成「希望一覺醒來，可以恢復單身。」還有人希望自己去旅行或獨自生活一段時間。

我曾看過一首詩，名為「甜蜜的復仇」，把男女間互相的執著、糾纏、掛念，描寫得十分傳神。

把你的影子加點鹽，
醃起來，
風乾，
老的時候，
下酒。

最近遇到幾個因感情問題而「自殘」的個案。原因是，當男方說：「我愛你」，意思只是：「我現在愛你，今夜愛你，三天內愛你，至於以後，再說吧！」女人卻把他解釋為：「這就是承諾：現在愛我，將來也愛我，永恆的愛我。」一旦發現舊愛的眼淚比不上新歡的笑顏、沒有做錯什麼比沒有做對更無用時，傷心、怨怒，胸悶、月事不順、恍恍惚惚，甚至做出相互傷害的傻事。現代人的愛恨分明，愛之欲其生，恨之欲其死，以為佔有、俘虜就是情愛。現實的佔有也好，把影子風乾下酒也好，都會傷害免疫系統，也都是「障道」因緣。

（二）甜食扭曲個性與免疫

接著談談飲食與免疫力的問題。先談飲食傷脾的例子。不能集中精神學習，是現代的年輕朋友的毛病：外國叫 ADD（Attention Deficit Disease），主要原因是吃糖太多，又欠缺一些必需脂肪酸、礦物質和微量元素不平衡，造成血糖起伏不穩定，時高時低。血糖的升降，影響了情緒的起伏：血糖過高時，精力過剩，坐立不安，有時更有暴力、侵略傾向，不能集中精神；血糖過低時，情緒低落，抑鬱、內向，缺乏朝氣，也是不能集中精神。

孩子發燒時，消化液分泌減少，消化的活力也降低，胃腸蠕動緩慢，常常食欲不振，父母就會應孩子的要求，讓孩子吃糕餅一類的甜食、或喝各種人工飲料，其實，這會使體內維生素被大量消耗掉，連帶的造成口腔內的唾液減少，食欲反會更差。過多吃甜食還會降低免疫力，引起一些兒童期疾病，如軟骨病、腳氣病、慢性消化不良、性情暴躁等，嚴重的還可能引發免疫系統更嚴重的疾病。生病發燒，正是身體調動免疫系統和疾病抗爭的關鍵時期，此時給孩子吃甜食，等於雪上加霜。

現代許多孩子偏食甜食油膩，加上居家環境通風不良，整天門窗緊閉，再不然就天天關在冷氣房、喝冷飲，影響了身體的自動散熱機轉，

成爲肺胃蘊熱的體質，以致煩躁、哭鬧、兩頰緋紅、睡眠不足，稍受風涼，立刻發燒、流鼻涕、咳嗽、咽喉痛、痰不易咳出等病癥，怎麼吃藥都不好。

有的家長，任由孩子過食、飲冷喝涼，寒冷傷脾，導致消化吸收功能減弱，逐漸形成厭食症，營養不能滿足身體需要，別看個個胖嘟嘟的，全身都是脂肪而不是肌肉，抵抗力普遍低落，感冒咳嗽啦、氣喘啦、過敏啦、各種感染啦，反復發作，三天兩頭向醫院報到，消炎藥、止咳化痰藥、抗生素、類固醇，效果似乎不明顯，對外界環境適應能力愈來愈差。

有個小男生，胃腸很差，老是掛著兩條鼻涕，動輒發燒、咳嗽，兩頰相對於大腸和肝臟的部位緋紅，嘴巴周圍圍繞著一圈青色，手掌相對於腸胃的部位呈青黑色，脾氣古怪得不得了，他母親問我有沒有改善的方法，我說：每天用糙米熬粥給他吃，不要吃零食，不要喝垃圾飲料。他母親嫌麻煩，他父親則說：「可樂有整腸作用！」你們說，我哪有辦法幫他？

甜食與人體免疫力有密切的關係。曾有研究發現，在正常情況下，血液中的一個白血球，吞噬病菌的平均能力爲十四，吃了一個甜饅頭以後，降低爲一〇，吃了一塊含糖點心之後變爲五，吃了一塊奶油巧克力之後只剩二。

過多甜食也會引起睡眠之障礙。曾有人針對一千例睡眠障礙者進行調查，結果發現：有百分之八十七以上的病人嗜甜食。失眠是現代人的普遍毛病，希望各位記住這個例證。

要保持精神狀態穩定，最好的方法是「戒吃所有添加糖分的食物」，如汽水可樂、非天然果汁、餅乾、蛋糕、糖果等零食。這些零食中添加的糖分，不單造成血糖起伏不定，更會消耗體內的維他命 B 羣、C、鈣、鋅、鎂、鉻等，降低身體的抵抗力。

甜味，在中醫學上叫「甘」。古代沒有人工代糖，談甘味，都是天然植物，以穀物類爲主，另有大棗、甘草、蜂蜜、麥芽等中藥。甘味食物，性質溫和，適量食用，是健脾潤燥之物，可長肌肉。但是《內經》說：「多食甘，則骨痛而髮落。」過量甜食，會使鈣質流失，也會消耗維他命 B 羣，造成酸痛、貧血、脫髮等症狀。

如果你真愛惜身體，應該吃未經精製的完整穀物，例如糙米（胚芽米）、小麥胚芽，它們都含有豐富的維他命 B 羣、必需脂肪酸，是補腦佳品，也是鉻(chromium)的極佳來源，是身體穩定血糖的重要元素。每天吃糙米飯拌小麥胚芽，不消數日，即可感受到身心都比較穩定、安寧。

嗜甜而癡肥，是中醫學上所說的「肉」病，嗜甜而消瘦，是中醫學上所說的「脾」病。脾主濕、又主少腹、主肌肉、四肢，一旦思慮過度，又缺乏運動機會，則影響腸道的正常蠕動，形成一粒一粒如羊屎狀的大便。

嗜甜，是生活緊張人士的常見習慣，改善之道，一則學習減壓、減少思慮，再則增加運動、提高身體對糖的代謝能力。第三是改善飲食。

嗜甜而消瘦者，應選擇有甜味的天然食物，糙米、全麥、紅蘿蔔、地瓜、高麗菜、山藥、紅豆等，既能攝取多醣類、供給葡萄糖，又能維持血糖較長時間的穩定，不用為找甜食而苦惱。嗜甜而傾向肥胖者，不妨吃些苦瓜、綠葉蔬菜、茼蒿、藍綠藻等。

（三）燕窩不是人人都能吃

有人被診斷出惡性腫瘤，第一件事是去買了好幾萬塊的燕窩，希望把身體「補」好。現在我們來談談這個中國人的高貴補品——燕窩。它是金絲燕用唾液及羽毛凝結而成窩巢，築在險峻的岩洞深處。牠們必須在每年四月產卵前築巢。若牠們的巢被人類掠劫，則燕子無巢可棲、無食物哺育雛鳥，被凍死、餓死，導致金絲燕面臨絕種的危機。

燕窩是用來養育小燕的濃縮營養品，每一〇〇公克燕窩，含有氮物質五七·四克，水分一〇·四克，脂肪微量。其中的蛋白質，主要是精氨酸、胱氨酸、組氨酸、色氨酸、酪氨酸，還含有豐富的鈣、磷、鉀和硫等，是名副其實高蛋白低脂肪的物品。

燕窩性能補氣、養陰、潤燥，氣虛和陰虛燥熱的體質吃它，能補氣養顏，但是，身體痰濕停滯的人吃它，就麻煩了。

你別以為傷風咳嗽時，吐出來、看得到的才叫痰，其實，凡是心肺、脾胃、或腎功能出問題，體液不能及時轉變成能量（氣化），而積聚起來的現象，中醫一律稱為痰或痰濕。痰濕能積聚於身體的任何部位，阻礙氣血運行，當痰濕愈積愈多，與鬱滯的氣血混合，便可能長出腫瘤（包

括良性和惡性)。如果發生在乳房，就成為乳房腫瘤，包括良性纖維瘤都是。

身體多痰濕的人最忌滋陰，愈滋陰，痰濕愈嚴重，燕窩正是大忌之一。如果是正在發育的痰濕體質的少女，常常吃滋陰的燕窩，乳房難免長出纖維瘤，割了仍會捲土重來。不如吃些化痰軟堅的食物，例如海帶、海藻、陳皮等。

「師父！我送您燕窩！」「燕窩？不吃！」「師父！你不要太當真，搞不好不是真的！」「真的，我不吃！假的，何必吃？」不是人人都能吃燕窩，而佛弟子絕不吃燕窩。你們吃燕窩，最好不要讓我知道，我知道了一定開罵，吃出問題，也不要怪佛菩薩沒保佑、更不要怪師父不慈悲。

談養生要從內心的轉化作起，要懂得內修，而不是吃盡天下的美食、營養品。很會煩惱、容易著急、老是煩東煩西的人，免疫系統一定不健康；鑽牛角尖的人，消化系統功能必定差，加上不當的飲食起居，免疫系統機能低下，就容易氣喘。

氣喘是支氣管收縮狹窄、痰濕充塞整個肺及氣道，空氣出入不順，尤其呼氣特別困難，無法躺臥，呼氣時空氣摩擦氣管，會發出很尖銳刺耳的聲音，在精神科來講是一種「求救」、是呼喚媽媽的哭叫聲。氣喘在現代醫學多被歸類在「過敏」，其實在精神科來講，氣喘是一種心理的毛病，而且與脾胃有關，依照體質，兼顧胃腸的調理，才能奏效。

我以前曾處理一個氣喘個案，患者的媽媽有嚴重的氣喘病，患者是遺傳到媽媽的毛病。患者的媽媽因為長期打針吃藥，導致糖尿病、肝硬化、腎臟衰竭而死亡。患者本身從七歲就開始氣喘，我遇到他的時候，他的氣色很差，整個臉色發黑，汗水一顆一顆像珍珠那麼大，每天都要到診所打止喘針，而且要不倒單——坐到天亮，沒有辦法躺下來。

長期折騰之下，他的情緒很不穩，覺得全世界都對不起他，看每個人都不順眼，上班跟同事鬥氣、跟長官吵架，吃個飯也要跟人家爭。開車的時候，只要看到前面有一輛車，就要設法超車，不管紅燈綠燈，一定要超到人家前面去，常常因此而與人爭吵。幸虧他有個很賢淑的太太，我要他太太配合做一些調理胃腸的飲食規劃，連續吃了兩年的中藥，哄他吃素、吃糙米。經過兩三年，整個情況有了七八成的改善，臉色紅潤，不喘了，可以躺下來睡到天亮了，也升官了。

(四)折損福報的魚翅髮菜

魚翅是中國人的最愛，許多人不惜遠征香港、泰國、中國大陸，只爲吃到上等魚翅。高級魚翅專賣店餐廳裏，一客魚翅上千元，消費者連眼睛都不眨。某些老字號餐廳的魚翅、鮑魚套餐，基本消費價三、四千元左右，卻供不應求。某些餐館的兩三萬元鮑魚套餐，每天預計一〇〇份，也是被訂購一空，消費者還直呼「很值得」。

在中國古老的藥材文獻中，記載著千奇百怪的動物榜單，清朝慈禧太后年代引進宮廷的養生御膳——魚翅，自然是榜上有名，而百年後的今天，在美食主義的助長下，魚翅也就理所當然地成爲民間熱門的高檔食品，上翅一斤一萬兩千元是迪化街的南北乾貨中的驚人天價。

魚翅是鯊魚的鰭，包括胸鰭、背鰭、腹鰭，經過一系列的加工而成。其主要來源是日本、非洲、南美、印尼、菲律賓、中國等地。當地的漁民抓捕得鯊魚後，斬去鰭和尾，曬乾後便出口，進口商再經過相當繁瑣的加工處理後，才曬乾出售。

以現代營養學的分析，每一〇〇公克魚翅含蛋白質八三・五克，脂肪〇・三克，灰分〇・六克，熱量三三七卡，可見魚翅是一種高蛋白、熱量中等的食品。

但是，就魚翅羹本身而言，基本上只是雞湯加煮過的細碎纖維。一位新加坡的名廚說：「魚翅像麵條狀的軟骨組織，沒有味道，只靠高湯的味道而已。」有一道叫黃燜魚翅的名菜，原料除了魚翅，還加上鴨子、老母雞、干貝、熟火腿、精鹽、白糖、紹酒、蔥段、姜塊等，加以熬煮而成。

魚翅的膠質很重，不容易消化，所以食翅份量，只要超過二至三兩，就會產生膩滯的感覺。所以，享用完魚翅大餐後，往往會喝一口醋以達開胃消滯的功效，也往往必須以銀芽作爽口菜，甚至拌些香菜，讓香菜的清香味中和肉味的膩滯不適。有些人喜歡在翅中加醋、芥醬、酒，將高湯和魚翅的原味掩蓋掉。

全球每年捕殺一億隻鯊魚，約八十萬噸。台灣的捕鯊量高居全球前五名，魚翅消費市場高居世界第二，每年消費魚翅逾十公噸，至少要殺死一萬條鯊魚來祭台灣人的五臟廟。

工廠內堆得像小山一樣高的冰凍魚翅，員工們人手一魚翅忙碌的工作，大家都覺得：「海這麼大，魚翅應該不會斷啦！」然而，不論是因為魚翅的需求量大幅增加，導致供不應求，或是物以稀為貴的價值觀作祟，導致魚翅價格水漲船高，鯊魚捕獲量持續遞減，的確是事實。

鯊魚原本是海中的霸王，成長很慢，成熟的年齡也比較晚，再加上生殖能力又比其他魚類低許多，在海洋生態系中，除了大型的鯨類，幾乎沒有天敵，如今落到如此局面，說穿了，皆因為人類「吃過頭了」。

由於海洋污染嚴重，漁產品中的重金屬和 POP 等毒物不斷被檢測出來，鯊魚自不能例外。總部設在美國舊金山的國際保育組織，在曼谷召開記者會表示：全部的魚翅都受到高劑水銀污染，部分有毒重金屬的含量甚至高於人體安全劑量四十二倍，還含有促使魚翅尺寸變大的不明化學物質，嚴重危害人體健康。澳洲和紐西蘭政府也警告懷孕婦女，不要食用鯊魚肉，因為高劑量水銀會妨害胎兒腦神經細胞的發育。

蛋白質和膠質的來源太多了，人類竟然為幾口「食不知味」的魚翅、及奢華和財富的虛榮，而活生生地割下魚鰭，再把失去魚鰭的鯊魚扔回海中，讓牠掙扎、沉入海底死去。想想海上殘忍的戮鯊戰場、海底橫屍遍野的鯊魚墳場，再想想人類自己的健康，難道都不能激發「慘」不忍食的人性嗎？

再談談髮菜。一般人認為髮菜是海藻類，其實不然，髮菜又稱髮草，是生長於乾旱、半乾旱地區的「固沙」植物，主要產地為大陸內蒙、陝西、西藏等地。

挖掘十畝草地，才得髮菜二兩，而挖掘後的土地，泥層鬆脫、土質破壞，影響草原正常生態，造成土地沙漠化。因此，髮菜雖含有高量鐵質，站在我的立場，也是「不忍食」的食物之一。含鐵質食物太多了，海藻、全穀類、葡萄乾、綠葉蔬菜等等，都可以供應我們足夠的鐵質，何必剝奪土地的保護殼呢？

八、別讓自己壓死自己

（一）增進肺活量改變人生

悲觀憂愁鬱悶的人，因副交感神經興奮，使呼吸道痙攣，分泌物增

加，導致呼吸功能障礙，這也就是中醫所說「憂悲傷肺」的原因。

遇上不幸的事情，例如親友去世、破產負債等，因為極度悲傷，鼻涕眼淚直流，上氣不接下氣，會使副交感神經處於極度興奮狀態，若是情況持續不退，便會影響免疫功能，使抵抗力降低，更容易出現呼吸系統、及心臟血管系統的疾病，如咳嗽、痰多、氣促心跳、胸肋脹悶、心窩不適、盜汗、潮熱等等症狀。

肺與大腸相表裏，所以，憂鬱的人容易患潰瘍性結腸炎、大腸激躁症、便秘或腹瀉。

人的呼吸，不只是靠呼吸系統，曾有人做過實驗，如果把肌膚的毛孔都封閉，人也會死亡。德國魯爾大學的皮膚病學家發現：人體表面深〇・二五至〇・四mm的皮膚，會直接由體外的空氣獲得氧氣。從體外獲得氧氣的皮膚層包括全部的表皮（最外層的活細胞），以及包含有汗腺及毛囊之真皮的一部分。

這個發現，正好解開了中醫所說「肺主皮毛」、以及佛教入定狀態的部分生理謎團：禪修者入定深到某個程度的時候，往往停止肺呼吸，只靠皮膚呼吸。可見，受八關齋戒的時候，不化妝、不灑香水，是有醫學根據的。近來年，各種防水的化妝品，緊緊的裹住皮膚，讓化妝持久不脫落，從表面上看是造福女性，從醫學上看則是殘害抑制肌膚的呼吸功能，對健康無益。

肺活動不夠的人，皮膚一定不好。很多人以為吃維生素 C，皮膚就會漂亮，其實，小便尿得出來、大便暢通、肺活動夠、保持皮膚清潔，經由這四個途徑把身體的廢物排乾淨，該排的廢物排除了、該吸收的養分吸收了，皮膚才會漂亮。所以，我一直建議女性朋友：保持皮膚清潔、透氣，健康就是美。皮膚粗糙、長痘痘的人，要常常作深呼吸、少吃油膩食物、注意起居的規律。

人的一思一念都是帶有能量的、可以與周圍物質發生相互作用的。憂鬱悲傷是最直接損害免疫系統功能的一種情志不調。經常悲傷憂鬱的人，容易感冒，特別是流感。曾有人針對悲劇演員，分別檢測其演出前後的免疫功能，結果發現：每一次演出都會使演員的免疫功能明顯地下降。

提昇肺活量的最佳方式是「散步」，可以用「健走」，但不是「跑步」。

學佛者多半很熟悉「飯後經行」，注意，是「行」而不是「跑」，若是剛吃完飯就「跑」香，容易胃下垂。一般來說飯後一小時內不宜跑步。經就是織布時長的紗，是由上到下一長條，所以，經行應該是直線的走。飯後經行，是說飯後必需散散步，到外頭走走——平穩的走，不疾不徐的走。

每次我建議人家「走路」，對方就說：「有啊！我每天上班趕公車都要走一段路，在辦公室也會起來走動！」「有啊！我家有一台健身車，我每天騎十分鐘！」其實，那效果不大啦！什麼叫「散步」？如果你能用散步的心情走路去搭公車，那就可以走出一點效果，但是「量」還是不足。步行是「有氧運動」，除了增加肺活動，還能讓肌肉收縮，壓迫下肢血管，促進下肢靜脈回流，加速腸蠕動，預防便秘。

我曾見過一個肺葉切除了三分之二的婦人，起初連下床走到門邊都會喘，經過鼓勵，每天練習走路數次，從最初的五分鐘、十分鐘、二十分鐘，逐漸增加，累了就休息，兩年之後，，加練太極拳，三年後，可以連續走兩個小時而臉不紅、氣不喘。

俗話說：「飯後百步走，能活九十九。」並不適用於老年人。老年人對壓力的反射機轉退化，進餐後三十分鐘內，血液多半分布到胃腸去消化食物，收縮壓下降，腦部血量相對性降低，容易暈厥摔倒，所以，老年人飯後應該先休息，頂多站起來動一動，不宜馬上百步走。

（二）鬼壓床的迷思與對治

肺活量不夠的人，因為缺氧，會胸悶、煩躁不安、心慌慌，睡眠品質不佳，半夜幻覺自己被靈界鬼魅壓身。很多人老是覺得自己被鬼壓身，照我看來，大部分人是自己壓自己、沒有誰壓你。臥房空氣不流通、光線不適當、堆了一些雜亂的物品，加上生活緊張、起居不正常、睡姿不正確，白天睡太多了、吃得太飽、或喝了不該喝的飲料等，都有可能影響睡眠。當然，有些是心肺功能出了問題，呼吸不暢、血液循環欠佳所致，那就要找醫生了。

有些人老是說某某人「著魔」，其實，「魔」是指讓你迷失於五欲、失去警覺心、奪取法身慧命的人事物，眾生心念有多少，治魔之道就有多少，一切都是「隨眾生心，應所知量，循業發現。」

一般人所謂的著魔，只是跟低層次的靈界眾生電波相應而已，其實，靈界眾生也不會隨便干擾人的，如果你真的心存正念的話，他還會尊敬你。忠臣孝子之門、修行人、持戒的人、行善的人，鬼神都要保護他的。你修那一種善法，自然就有那一種護法神來保護你，不是你求來的！所謂「物以類聚」，你的德養夠高，自然有敬重你的護法神來保護你、跟著你修行，就如同跟在老闆旁邊的祕書，一定是依照老闆的吩咐去行事。只要你依正法修學，持戒修定，鬼神自然來投靠你，不保護你是他的損失，怎麼敢來壓你？

《楞嚴經》說：「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欲免魔難，必須具「正知見」，首先要接受親近善知識的教導，不喜不憂，經咒、止觀、四句偈、禪定、禮懺、念佛、六度、持戒、修定、增長智慧……等，無一不是治魔之道。

肺功能不好的人，因為肺活量不夠、煩躁，往往得理不饒人、無理也不饒人，無理取鬧。因為氧是要供應全身的，一旦缺氧，生理就不舒暢，晚上睡覺的時候，一定會胸悶，沒有誰來壓你，是你自己壓自己呀。

容易感傷、憂鬱的人，比較自卑、缺乏自信。沒自信的人，老是覺得別人看不起他，例如當主管的，如果知道員工把公文先送給別人看再呈給他，就會拒絕批示：「太看不起我了！」辜濂淞曾說：「領導人不見得比別人聰明，可是 he 會用比他聰明的人。」這句話背後所展現的，是自信、也是包容的心量。為什麼呢？若只敢用能力比自己差的人，身邊當然不可能聚集很多願意幫他工作的人才。一個武術功夫很高的人，不需要用打人來證明自己的能力。站在醫學的立場、佛法的角度來看：自信，就是不跟自己過不去。

（三）促進皮膚的排毒管道

曾有兩三年時間，我每兩三個月就會自動排毒一次。有時很慘，排排排，曾經在腰椎薦椎附近爛了一個大傷口，像久病臥床病人的褥瘡一樣，流膿，痛得不得了，根本無法平躺，都是趴著睡。我心理有數：業報現前了。傷口的地方，正是消化系統排毒部位。因為我小時候皮膚很差，只要吃魚就過敏，吃了不新鮮的肉就過敏，台語叫「臭頭爛耳」，抓抓抓，還是要吃魚吃肉。直到學中醫、學佛，斷了魚肉，皮膚過敏問題

才不再困擾我。

有一陣子，從經絡一條一條的排毒，從皮膚排毒的時候，有時出現很癢很癢的疹子，抓也沒用，因為那癢是從骨髓、從體內發出來的，根本抓不到，恨不得用刀子把它挖出來、又恨不得去撞牆，只好一直跳跳跳。

有一天早上，正要靜坐，居然又癢起來了，就進去浴室，心想沖沖水或許會好一點，結果一沖水，居然就頭暈，人就倒下去了。不知過了多久，醒來，就爬回床上去，呼吸困難，我心想「可能要走了」，又動了一個念頭：「要走的話，也要清清楚楚，不要走得迷迷糊糊。」好！就讓身體攤在床上，開始調息，什麼都不想，只是吸呼、吸呼，從床上再次醒來的時候已經九點了。

我們每天，無論走路、刷牙、趕車，任何一個活動，都要注意呼吸對生理的影響。平常人的習慣，都是讓「生理影響呼吸」，現在要練習「用平靜的呼吸去調節生理」。那一天，這麼一個死而復生的經歷，讓我體悟很多事，從此，身體的癢也好了。

匆忙的時候不能讓呼吸急促，緊張的時候也不能讓呼吸急促，要設法讓自己的注意力集中，好像透視鏡聚焦一樣，呼吸就可以影響我們的生理，這時，不管是坐著、走著、睡著，還是不小心碰一下就死掉了，應該都不必擔心。不過，這是最初步的體驗而已，如果不能讓修行成為生命的一部分，到時候，根本連呼吸都調不來呀。

（四）從五十肩談聳肩個性

人體肩胛、肩井附近，有很多穴道聚集，是很重要的部位，所以不要隨便拍人家的肩膀，孕婦被這麼一拍，會流產喔。

五十肩是指：四五十歲的人，肩關節開始退化、韌帶會開始縮緊，肌肉硬化了，手無法抬高，硬拉硬抬的話會引起疼痛。現在也有人二十歲、三十歲手就抬不起來了，我笑稱為二十肩、三十肩。預防這種病變，要常作擴胸運動、上半身動。

有的人老是把肩膀聳得很高，像貓、狗相關的姿勢，我們千萬不要有這種姿勢，要把肩膀放鬆。現在就可以做做看了，來！吸一口氣，胸部和兩肩往外往後擴展，呼氣時兩肩往前收回來，注意力要集中在呼吸

上。連續做十次。再把雙手伸到頭後，十指交叉放在枕骨上，吸氣…擴胸…呼氣…放鬆。就這麼簡單，每個人都會，問題是做不做。

肩胛附近，有小腸經、膽經、大腸經、肺經等經絡通過，影響消化系統、呼吸系統，所以，肩部會酸、脖子硬、胸悶的人，要注意自己是不是有聳肩的姿勢，胃腸、呼吸道不好也會酸痛，所以，這個部位老是酸痛的人，一定要好好做擴胸運動。八段錦也很好，上、中、下焦都能得到活動伸展，不過這次沒有列入課程，以後你們可以找機會學學。

能夠呼吸是很幸福的，我們不但要誠懇的吃飯、誠懇的做事、誠懇的走路、誠懇的排泄、也要誠懇的吸氣、誠懇的呼氣。你吸的每一口氣，有加入「誠懇」的要素嗎？有誠懇的境界嗎？慢慢的，很平靜的，吸氣呼氣，在呼吸中調整自己的心境。

容易發脾氣，老是憂鬱、傷心、心靈打結的人，除了擴胸運動外，還可以從調息下手觀無常、觀無我、觀不淨，不過，要從「止觀前廿五方便」起修，否則觀不下去。先就廿五方便法上的身心、環境、人際問題做調整，有利於進一步修止觀，調息（觀呼吸）也有利於調整面對問題的技巧。

今天藉著佛學營的善緣，把大家的能量聚合起來，實現共同的理想，有沒有立即得到善報？好像沒有！但是，大家絕對會有善報。善報來自那裡？各位一直默默的在做社會服務，期望周圍的人能夠獲得平安，努力生產，供應人類的生活所需，讓整個社會一片祥和，你我在這樣的環境中，不怕被打，被殺、被偷，這就是我們從事社會服務的善報。不只你享有祥和社會的福祉，你的兒孫也會享有祥和社會的福報。

善報，並不是說你今天捐多少錢、作了多少小時的志工，佛菩薩馬上保佑你、病痛馬上消除，但是，當你有這些善行的時候，因為「法喜充滿」，腦部會分泌腦啡，健康一定會改善。

在這裡有個期望：你們出來做義工，更要善待自己的家人，教育自己的孩子，不要忽略了對孩子的關懷而造成遺憾；對長輩，更該孝順、關心，這是往生淨土的「淨業正因」，珍惜當下的因緣，才能沒有遺憾。

【轉載自台中市中觀佛學會出版之從惜生護生談養生(一)】



第五屆理監事及會務人員名單

理 事 長：圓塵法師

副理事長：圓慧法師、圓覺法師

常務理事：會振法師、見燈法師、慧龍法師、傳妙法師、惟印法師、
法進法師、意定法師、明空法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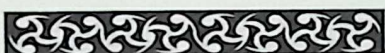
理 事：明光法師、體慧法師、大願法師、自圓法師、法益法師、
圓論法師、圓璋法師、圓禪法師、天楷法師、法在法師、
德清法師、圓淳法師、見引法師、上定法師、能超法師、
圓清法師、寬謙法師、圓文法師、常豪法師、融誠法師、
圓若法師、如恆法師、天弘法師、天臺法師

後補理事：天達法師、黃錦鴻居士、王文玉居士、蔡行洲居士、
簡偉裕居士、邱緯鴻居士、周鐘山居士、許月居士、
梁秀琴居士、華梓貽居士、盧春美居士

常務監事：傳親法師

監 事：圓信法師、法願法師、如蓮法師、法程法師、天繕法師、
瑞妙法師、法嚴法師、法尊法師、天郁法師、林潘惠玉居士

後補監事：賴瑞訓居士、鄭俊城居士、李堃鐘居士、戴清酉居士、
賴惠芳居士



秘書處

秘書長：黃煥吉居士

副秘書長：林娜黛居士、何念諦居士

社會服務處

主任委員：賴瑞訓居士 副主任委員：簡偉裕居士

獎學金委員會

主任委員：圓覺法師 副主任委員：淨珠法師

執行秘書：戴清酉居士

公關企劃委員會

主任委員：蔡行洲居士 副主任委員：梁淑玲居士

執行秘書：李瑞敏居士

文化教育委員會

主任委員：王惠亮居士 副主任委員：楊圳益居士

執行秘書：梁秀琴居士

會務擴展委員會

主任委員：許月居士 副主任委員：謝陳金葉居士、林聰妹居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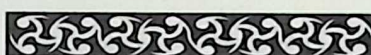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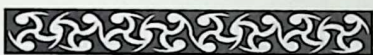
執行秘書：孫玉華居士

個案審議小組

召集人：蘇友義居士 執行秘書：簡麗花居士

志願服務隊

隊長：戴稟曄居士 副隊長：李秉坤居士、吳睿麒居士



財團法人印順文教基金會 九十七年度論文獎學金申請辦法

- 一、獎學金金額：新台幣捌仟元至參萬元，名額若干名。
- 二、獎學金發給對象：台灣地區公私立大專院校及研究所，或佛教研修學院、佛學研究所、佛學院之在學學生。
- 三、申請人應於 97 年 9 月 20 日起，至 10 月 15 日間，檢附下列資料向本會提出申請。(請以掛號寄：30268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 28 巷 7 號『印順文教基金會』。並於信封上註明：申請獎學金)
 - 1、申請人資料表(即日起函索即寄，或至印順文教基金會網站下載，不足者可自行影印。
網址：<http://www.yinshun.org.tw>，電話：03-5551830)
 - 2、800 字以上自傳乙篇。(內容須含學佛經歷，請用 A4 紙電腦打字)
 - 3、在學證明書或已辦妥註冊之學生證影本。(學籍以民國 97 年 9 月 20 日仍在學者為限，已畢業者請勿申請)
 - 4、上一學期成績單。(但第一年入學者免附)
 - 5、申請者應提出八千字至三萬字之佛學論文乙篇，一式三份。(論文恕不退還，請自行保留影本)
- 四、論文題目：題目自訂。申請人可就義理、修行方法、文獻校勘、歷史發展、現代意義等方向，進行研究。
- 五、論文格式：
 - 1、請依一般學術論文規格撰寫，應包括「注釋」及「參考文獻」。
 - 2、全文應分段並加小標題，凡引用藏經或他人資料，必須注明出處。
 - 3、論文請用電腦打字，並以 A4 型紙列印。文中如有梵文、巴利文、藏文等，請盡量使用 Unicode 字型。
 - 4、論文請另附光碟片(RTF 檔或 Microsoft word 5.0 以上 PC 相容之檔案)，或寄論文電子檔至本會 yinshun.tw@msa.hinet.net。
- 六、本會經聘請學者專家評審後，除另行通知得獎人外，並以適當方式公告之。獎學金於 12 月底以前發放完畢。(為使評審標準更形公平，本會得視申請者多寡，依博、碩士班；大專、佛學院分組審查)



七、注意事項：

- 1、裝訂封面及論文中不得出現作者姓名；請勿一稿數投，若經查明，立即取消其申請資格。
- 2、請勿抄襲他人著作（含講義），或提出自己曾獲獎舊作、譯稿，或請人代筆，若查知上情，除追回獎學金外，並於適當刊物上公佈其姓名，同時亦函告所屬學校。
- 3、若為學位論文之一部份，除非經相當程度之修訂改為一篇完整之論文，否則不予受理。
- 4、本會得將入選者所提出之論文置於相關佛教網站上流通、洽由雜誌刊載及出版專刊乙次，不另付稿酬。
- 5、獲甄選刊載於雜誌之作品，如須於行文上作大幅修改時，得獎人有義務親自修改釐清。

香光尼衆佛學院招生

- 一、學制：預修年限一學年為限。
- 二、在學待遇：學雜費全免，供膳宿、臥具、醫療基金、教科書。
- 三、報名資格：十八歲至四十五歲高中(職)畢業以上之沙彌尼、比丘尼。
-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97 年 8 月 10 日止，簡章備索。
- 五、報名手續：報名表、自傳一篇（須含本人概況、家庭狀況、出家前學佛狀況、興趣專長、出家動機、入僧團狀況、生命轉捩點等）、推薦函、戶籍謄本、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及成績證明（或佛學成績證明）、公立醫院健康檢查證明書（最近三月內）、國民身分證影本、最近兩吋半身照片三張。
- 六、考試時間：民國 97 年 7 月 5 日和 8 月 12 日。經面談後，將個別寄發錄取通知單。

電 話：(05)2540359 傳 真：(05)2543213

網 址：<http://www.gaya.org.tw/hkbi>

e-mail：hkbi@gaya.org.tw

交 通：嘉義火車站旁搭乘嘉義縣六號公車（往內埔、番路、塘下寮）舊社站下車，約三十分鐘。



2008 年 國際供佛齋僧 暨孝親報恩仁王護國息災祈福大法會

法會日期：國曆八月二十四日(農曆七月二十四日)

法會地點：國立林口體育學院(林口體育館)(桃園縣龜山鄉文化一路 250 號)

郵政劃撥帳號：1 9 8 2 3 4 2 0

戶 名：中華國際供佛齋僧功德會

總會聯絡電話：(02)2243-2939

總會傳真：(02)2243-2349

總會地址：台北縣中和市中山路二段 255 號 11 樓之 2

大會流程表	
時間	內容
8：10	灑淨
8：50	典禮開始(擊鼓鳴鐘)
9：35	獻供
10：00	恭誦孟蘭盆經
10：25	佛前大供
10：50	臨齋儀
11：50	結齋儀
13：30~17：00	仁王護國法會
17：30~18：30	往生普佛圓滿迴向

宏法寺佛學講座公告

日 期：97 年 7 月 12-13 日、8 月 9-10 日

時 間：星期六：晚上 8：00~9：30 修準提法

星期日：上午 8：00~9：30 修準提法

上午 10：00~下午 5：30 楞嚴經研討會

地 點：宏法寺文教大樓四樓

主 講 人：法程法師

報名日期：即日起受理

地 址：高雄市新興區仁愛一街三〇二號

電 話：(07)236-1189 • (07)236-1180

會務報導

九十七年一～三月份會務工作報告

- 01/04 召開仁王護國萬人點燈祈福法會，暨嘉年華園遊會第七次籌備會。
- 01/10 召開元月份個案審議，共審 30 件，新審 3 件，暫停供養 0 件，供養 30 件，供養金額總計壹拾參萬元整。
- 01/11 召開仁王護國萬人點燈祈福法會，暨嘉年華園遊會攤位及節目說明會。
- 01/15 召開仁王護國萬人點燈祈福法會，暨嘉年華園遊會第八次籌備會。
- 01/19 召開仁王護國萬人點燈祈福法會，暨嘉年華園遊會第九次籌備會。
- 01/20 於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舉辦仁王護國萬人點燈祈福法會暨嘉年華園遊會。
會員粘婿往生，本會送輓聯敬弔。
- 01/23 文教委員會召開「護僧」季刊第 50 期第一次編輯會議。
- 01/25 本會理事明光法師母親告別式，本會送輓聯敬弔。
- 01/27 歲末圍爐。
- 01/28 召開 2 月份個案審議，共審 30 件，新審 0 件，暫停供養 1 件，供養 29 件，供養金額總計壹拾貳萬壹仟元整。
- 01/29 仁王護國萬人點燈祈福法會暨嘉年華園遊會感恩餐會。
- 02/15 會員黃錦芬母親往生，本會前往普佛並送輓聯敬弔。
- 02/16 新春團拜。

會務報導

- 02/17 六龜妙崇寺落成週年慶暨福慧園遊會本會前往設攤共襄盛舉。
- 02/21 文教委員會召開「護僧」季刊第 50 期第二次編輯會議。
- 02/29 宏法寺傳願法師圓寂，本會前往普佛。
- 03/04 召開 3 月份個案審議，共審 30 件，新審 1 件，暫停供養 0 件，供養 30 件，供養金額總計壹拾貳萬肆仟元整。
- 03/06 宏法寺傳願法師圓寂讚頌會，本會送蘭花一對以示敬弔。
- 03/08 會員施秀霞婆婆往生，本會前往普佛並送輓聯敬弔。
- 03/09 舉辦生活佛法系列講座，邀請理事長傳孝法師演講「佛法與佛教」。
- 03/13 會員廖永太郎往生，本會前往普佛並送輓聯敬弔。
- 03/23 舉辦生活佛法系列講座，邀請副理事長圓塵法師演講「善觀因緣正面思考」。
- 03/26 召開秘書處會議。

中華佛教護僧協會 醫療補助申請表

編號：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法 名	身份證字號	性 別	☐ 男 ☐ 女
	出生日期	國籍/籍貫	
俗 名	戒牒號碼	年 齡	
戒 別	☐ 比丘(尼)戒 ☐ 式叉摩那戒 ☐ 沙彌(尼)戒		
保險類別	☐ 健保 ☐ 勞保 ☐ 一般 ☐ 其他：		
常住道場	依止師長德號		
連絡電話			
地 址			
住所性質	☐ 自宅 ☐ 租屋 ☐ 寺院 ☐ 精舍 ☐ 醫療院所 ☐ 其他		
聯 絡 人	(關係) (電話) (行動)		
出家年數	☐ 1年以下 ☐ 1~5年 ☐ 6~10年 ☐ 11~20年 ☐ 21年以上		
主要經濟來源	☐ 存款 ☐ 家人 ☐ 寺院 ☐ 信徒供養 ☐ 其他：		
疾病成因			
治療方式	☐ 門診(健保·自費) ☐ 住院 ☐ 開刀 ☐ 靜養 ☐ 其他		

繳交證明文件：①戒牒影本(學僧如無戒牒，請由佛學院證明)

②身份證正反影本 ③IC卡影本 ④診斷證明書

◎補助期限以狀況而定。

◎經多次電話訪視，無法聯絡時，暫停供養。

◎本表格可自行影印。

中華佛教護僧協會 個人會員入會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籍貫	現職	學歷	住址	電話 (宅) (公)	審查結果	會員類別	介紹人	會員證號碼
☐ 基本會員(每月會費一〇〇元) ☐ 榮譽會員(每年一次贊助壹萬元以上) ☐ 隨喜會員(隨喜捐助) ☐ 贊助獎學金(隨喜捐助)											

會址：高雄市新興區仁愛一街三〇二號 電話：(07)236-9604・235-7528 傳真：(07)235-7671
 郵政劃撥帳號：41350141 號 戶名：中華佛教護僧協會 (捐贈本會之收據均得抵繳所得稅)

中華佛教護僧協會 團體會員入會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團體 名稱	負責人		會 員 代 表				審查 結果
	現職	現職	現職	現職	現職	現職	
址 地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姓 名	介紹人
	法 名	法 名	法 名	法 名	法 名	法 名	
性 別	年 出	年 出	年 出	年 出	年 出	年 出	籍 貫
	月 生	月 生	月 生	月 生	月 生	月 生	
學 歷	籍 貫	籍 貫	籍 貫	籍 貫	籍 貫	籍 貫	學 歷
	省(市) 縣(市)	省(市) 縣(市)	省(市) 縣(市)	省(市) 縣(市)	省(市) 縣(市)	省(市) 縣(市)	
通 訊 地 址	學 歷	學 歷	學 歷	學 歷	學 歷	學 歷	會 員 證 號 碼
	通 訊 地 址	通 訊 地 址	通 訊 地 址	通 訊 地 址	通 訊 地 址	通 訊 地 址	

備註：入會同時，請繳納入會費新台幣參仟元，常年會費一年壹萬元。

會址：高雄市新興區仁愛一街三〇二號 電話：(07)236-9604・235-7528 傳真：(07)235-7671

劃撥帳號：41350141 戶名：中華佛教護僧協會

捐款芳名

中華佛教護僧協會捐款芳名

九十七年一月

17500：南海觀音文教基金會

10000：敬定法師

9600：樂嘉龍

3000：法瑋法師

2400：羅素明、吳碧蓮

2000：吳子銘

1600：楊圳益

1200：林美容、詹明麗、李繁治、許惠貞、
曾陳碧珠、侯春塗、侯涂碧梅、
侯錫賢、陳海教、呂芽、陳怡伶、
陳建中、蔡敏俐、許美代、圓春法師、
許素珍、邱陳專、戴志豪、陳菊美、
郭雅麗、劉勇成、蔡碧雲、施瑞珠、
何宏哲、吳碧蓮、王乙立、李玉蘭、
洪慶文、洪侯秀梅、洪瑞宏、洪嘉成、
林敬智、王登花、張徐打趕、江偉毅、
楊美玉、陳靜卿、洪祥耀、周何靜、
謝玉花、雷劉璧玉、白進益、鄔福妹、
羅秀霞、傅呂秀珠、王宗道、鄭慈容、
潘漢昌

1000：三寶弟子、王琬婷、盧南進、呂實盛

600：夏沈清秀、夏曉君、夏天佑、蔡郁萱、
林李秀菊、翁炯廷、康金界

500：張鴻文、張秋陽、張陳美、張與庭、
張又升、張嘉修、許雪華、官雪湧、
王惠亮

400：呂季憲

300：蔡吳桂蘭

200：林秀緞、張鴻彬、張惟迪、張書毫、
邱淑和、張雅惠、楊秀珍、許耿黃、
曾金菊

100：蘇連發、郭重言、郭勇志、阮進寶、
陳玉星、黃麗珠、陳信宏、陳嘉惠、
陳黃血、戴林說、戴麗枝、王君豪、
龍雅貞、戴麗敏、林士勛、林芳怡、

林義盛、洪敏秀、廖謝玉麗、
廖永太郎、廖元楓、洪月帕、劉書銓、
陳彥坊、劉大維

劃撥 58,010 元

10000：邵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2000：何念諦

1250：黃承善

1210：天弘法師、天臺法師

1200：李張引、曾靜儀、楊右合、楊聰嘉、
蔡佳凌、魏玉女、朱國基、曾雲霞、
宋劉雲珠、宋宜容、魏柯來春、
魏美雲、魏碧珠、莊永福

1000：林珀州、林晉任、林俞伶、蔡曉雯、
華梓貽、楊欸、黃玉鳳、隨熊寶玉、
林許安、何環丞、佛衛電視台、
林銘豐、謝舒涵

500：蔡惠蘭、黃有興、施淑瓊、南山檀越、
何瑞穗、何環州、李季燕、金妙珍、
莊有勝、莊裕熙、鄭瑞慶、柯憲宏、
柯佩吟、慈光法師

370：性真法師

300：李佩芳、黃淑玲

250：徐啓宇

220：張蕙英

200：林惠珍、王菁雲、陳益輝、陳張賢女、
許靖萱、許智霖、許國安、蔡松曄、
溫黃鳳韶、劉中麗

100：李玉女、蔡蕙如、蔡漢麟、朱杰仁、
陳佳微、楊慶榮、蔡佩芬、楊翔麟、
楊琄琪、楊琄筑、陳祜發、陳邱秀蘭、
陳炳坤、陳錦華、方勝田、方禹婷、
方瑋晨、吳陳寶鳳、吳國樑、吳啓弘、
吳庭瑩

贊助獎學金 5,400 元

1200：黃榮俊

1000：呂素綸、蔡依好、蔡旻諺、徐碧英

捐款芳名

100：陳貴生、何玗潔

陳阿足委員 20,400 元

1200：郭陳碧煙、蔡陳選、王香、蕭陳換、
簡光明、吳黃連月、張美珠、黃秀戀、
朱陳玉環、林梅桂、楊秀枝、楊桂煌、
許金柳、鄭劉秋美、鄭福次、呂燕
600：廖黃柳、黃洪寶蓮

侯趙會委員 20,400 元

1200：吳福祥、林玉碧、林胡銀珠、馬湘婷、
鄧玉心、黃碧英、廖光輝、謝黃春枝、
鄭文雄、吳爵娃
600：侯趙會、侯泰豐、侯泰鎔、王不纏、
謝陳柑、黃寶慧、許英正、許瀚升、
許哲維、黃忠正、蔡天從、蔡素衣、
蔡秀寶、侯錦秋

許月委員 3,600 元

2400：趙景欣
1200：洪祝

成慧法師 14,100 元

2000：李貴雲
1500：羅蘇凱、龔俊明
1000：毛存正、毛存聖、羅彭蔥、黃清宏、
古益州、張勝燕
500：林瑞榮、林峰毅、黃素美、沈文峰、
賴淑良
300：朱青得
100：巫嬌妹、葉照妹、賴黃窓妹

証惠法師 30,200 元

2000：莊青龍
1200：通悟法師、証惠法師、天莊法師、
天儀法師、道順法師、天慧法師、
地論法師、法進法師、乙峰法師、
証智法師、穎慧法師、心印法師、
証平法師、地慧法師、悟品法師、

法真法師、証覺法師、傳積法師、
証翰法師、李明舜、余萍芬

1000：天然法師、黃秋見、莊琇惠

蘇友義委員 15,100 元

6000：張順興

1000：邱善

500：劉秀貞

300：呂月慧

200：王素清、陳啓耀

100：蘇友義、蘇陳麗惠、蘇資閔、蘇倩玉、
廖長景、李麗紅、吳鳳美、俞梅玉、
施儼、高秀琴、陳文欽、張瓊珠、
蘇秀梅、蘇國銘、蘇昭治、謝王金鸞、
徐錦淑、張清正、張陳素瑜、吳肅雄、
華恒治、李義滿、陳嘉銘、韓玉銅、
謝金全、陳金月、陳美月、蔡迺榮、
藍祥熙、劉黃金慧、劉幸珠、劉麗珠、
黃惠敏、陳俊堯、李麗芬、薛義吉、
黃淑娥、葉清山、葉林秀麗、蔡金媛、
蕭玉寶、蕭玉美、李世文、李忠穎、
李佳蓓、李青蓓、潘忠森、許定國、
許李保華、許騰升、許鶯瑱、孫宗宏、
吳秀芬、陳聖元、陳松弘、陳余來善、
陳惠琴、陳惠君、李信融、陳惠端、
張沛淳、陳惠雅、江欣霏、林椿煌、
蕭瓊姬、顏敏惠、蔡華恣、楊見少、
林明勝

蘇彥旭委員 7,200 元

600：施質元、陳香潔、陳慈幼、陳俞葵、
劉儀寬、顏清瑞、蘇寶琴、林海土、
蔡心安、蘇怡峯、林美麗、孫白賢

蘇阿金委員 15,600 元

300：蘇阿金、楊敏雄、楊崑琳、楊友茂、
蘇明霞、楊雅琚、楊盛為、許柳英、
楊淵智、張紀彥、楊淑惠、楊亭安、

捐款芳名

楊財源、楊宗憲、杜孟璋、黃耀仁、
黃高源、王偉弘、王耀賢、譚中棟、
吳秋良、譚佑晟、李崇任、李崇安、
王筠惠、黃玉治、林楊牡丹、謝秀勸、
黃素花、嚴榮源、嚴呂錦霞、嚴慶峰、
嚴敏禎、嚴淑鈴、潘啓誠、潘啓瑞、
潘卿瑛、林莊翁、薛琴珠、周胡雅惠、
余清根、余黃來有、余麗春、楊美賞、
莊吉成、莊凱淳、莊孟潔、陳梅、
呂文全、呂文宗、楊凱翔、楊婉萍

孫玉華委員 3,700 元

100：孫玉華、黃淳敏、黃欣慧、黃仁寬、
黃彥彰、黃碧英、黃陳萍、王維德、
孫進興、孫黃蜜真、張日輝、張昭慶、
黃寶娃、張日新、張淑芳、陳文筆、
陳劉碧若、陳志能、周文慧、陳麗竹、
陳願心、陳慧娟、蔡鋒杰、蔡孟哲、
蔡孟瑾、劉秦佟、陳慧薰、劉晏如、
劉軒宇、沈東翰、郭張玉英、賴美文、
賴淑惠、賴慶堂、林金蓮、賴振宏、
賴香君

李秋花委員 19,000 元

2400：陳桂美
1200：陳香吟、李蕭淑美、張雅青、陳淑容
600：鄭慶童、洪淑蓮、陳和健、楊秋綿、
陳蔡進女、陳玠廷、陳玠安、黃秀媛、
鄧均圻
400：莊永和
300：伍文祥、莊聯輝、程雲桂、莊惠惠、
莊培瑜
200：徐志逢、黃建穎
100：劉良福、李秋花、藍錦蕊、劉仕方、
劉郁彥、劉永財、林阿珠、王洪謝榴、
王繼芬、王繼輝、王繼倩、洪振明、
洪碧蓮、楊光義、楊黃麗敏、林進助、
林董阿銀、林淑華、潘林桂英、

潘韻仁、郭育銘、郭津銘、陳志鳴、
林明崑、王玉花、林敏、盧淑媛、
蘇郁煊、田雅琪、蘇郁婷、蘇郁涵、
楊書榕、蔡芳彬、蔡嘉展、李秋分、
林秋絨、黃陳雪、黃靖文、黃士軒、
蔡宜霖、黃清貴

蘇美雅委員 15,800 元

10000：開雲法師
1200：法田法師、心妙法師、心祥法師、
圓承法師
1000：心弘法師

明空法師 17,200 元

10000：黃秀香
1200：繼祥法師、明玄法師、真醇法師、
蕭秀琴、涂來生、傅鴻任

陳文卿委員 10,600 元

1000：盧金全、蘇陳瑞雪
500：龍秀蓮、黃鈺雯、劉家漢、林財樹、
謝宇澤
300：賴昭君、盧芊文、賴威宇、徐金輝
200：盧毅豪、陳嫻君、盧英子、陳美珠、
戴昭元、蘇老守、廖清欽、蘇燕菊、
廖世煌、廖書延、徐竹巧、林裕銘、
黃瓊嬋、林徐菊英、林柏毅、林芸竹、
林芸如
100：林威志、林勃宇、林有福、楊梲茹、
楊春平、林莉倫、楊婉婷、戴大錡、
戴大程、葉王欽、戴政宗、葉語心、
張勝文、謝宗恩、謝秉彝

林聰妹委員 32,200 元

1200：蔡林秀月、汪金鳳、林錦妹、葉淑玲、
林錦鳳、鄭達揚、鄭博仁、陳甘素枝、
陳真杏、曾周淑嬌、蔡楊錦翠、
莊春宿、林秀治、王宿、楊淑婷、
楊佳麟、楊朝傑

捐款芳名

600：羅麗鳳、葉奇璋、葉月英、葉淑君、
陳姿伶、吳淑慧、李陳暖、王信雄、
潘惠民、潘周春愛、戴壽春、薛秀里、
高黃麗瓊、吳鄭榮寬

400：張麗珠

200：林聰妹、褚興馨、朱建和、朱慈珮、
朱崇瑄、朱家宏、游木清、胡綉鳳、
游順和、胡水元、胡秀金、蕭仁豪、
彭世琪、彭世偉、彭世強

蘇淑儷委員 6,900 元

1200：侯文富、林宏隆、林嘉樂

600：陳世榮、林淑珍、林明正、陳冠融、
李采瑄

300：蔡孟樺

蔡德源委員 3,900 元

200：蘇淑艷

100：蔡德源、康惠麗、羅錫溪、康惠姮、
羅世豪、陳墩照、李春美、陳燕君、
陳逸民、陳玉春、陳林招、陳傑煌、
陳冠帆、劉秀里、邱天生、吳梗、
邱政雄、邱建清、王桃、蔡建良、
簡美蘭、莊千慧、葉順偉、葉肇官、
施同成、黃秀霞、施漢懋、施雅玲、
鍾貴旺、張三英、陳秀容、陳秀華、
陳惠珍、王金環、王陳惜、陳秀枝、
王玉真

陳憲銘委員 19,500 元

2400：陳惠姿

1200：陳憲銘、陳鄭謹、陳緯駿、陳毅微、
陳林美、賴清涼、胡碧爵、林貴彥、
郭梅桂

600：融昇法師、楊建生、何美玉、林柏燦

300：黃吳玉鳳、陳薰、林育如、林珀如、
吳鴻基、戴春木、陳小萍、李永欽、
李明道、李佩珊、林麗玥、管素珍、

黃俊傑

蘇月鳳委員 18,000 元

1200：蘇月鳳、趙宗瀚、姚畊宇、徐鵬舉、
王雪珠、馮碧蓮、郭碧珠、孫進發、
黃柳錦葉、李政穎、王桂春、李振權、
謝則康、陳秀美、嚴翠霞

九十七年二月

3600：天恩法師

3000：趙張素月

2400：施秀霞

1200：魏阿雀、連玉英、吳碧桃、曾秀麗、
宋啓味、鄭錦鳳、鄭西田、張施秀明、
李黃月美、潘月碧、陳正泰、萬邱善、
蘇陳秀琴、蔡藻非、陳櫻花、陳戀鷹、
圓文法師、林新傑、林新詠、蕭鴛鴦、
黃錦雲、黃楊時、松岡昭惠、黃老居、
黃茂松、黃陳梅花、郭國樑、林蔡樞、
何秀英、陳職、田上弘、蔡承翰、
林玉秀、林郭秀花、陳林萼、唐志萍、
吳美紅、吳美珍、何秀玉、侯玉華、
龔如華、洪秀琴、何陳秀月、王子北、
黃秀端、陳鄭阿金、張玉葉、張素香、
胡明心、伍張好、洪王錦榮、陳素珠、
蔡煒玲、宋桂英妹、郭許來順、
林劉秀華、惟印法師、傅登輝、
蔡行洲

600：謝麗蜜、許清爲、周淑惠、許智凱、
許孟婷、許芝涵

500：張鴻文、張秋陽、張陳美、張與庭、
張又升、張嘉修、許雪華、李國池、
嚴淑慧、陳興文、官雪湧

200：張鴻彬、張惟迪、張書毫、邱淑和、
張雅惠、楊秀珍

100：蘇連發、郭重言、郭勇志、陳玉星、
黃麗珠、陳信宏、陳嘉惠、陳黃血、

捐款芳名

洪月帕、廖永太郎、劉書銓、陳彥坊、
劉大維、洪敏秀、阮進寶

劃撥 27,800 元

3000：劉福珍

2000：林蓮子

1200：黃承善、楊舒喬、定空法師、賴健仁、
羅桶妹

1000：蔡曉雯、劉沐富、林珀州、蔡惠蘭、
林銘豐、黃玉鳳、隨熊寶玉、
佛衛電視台、地達法師

600：蘇貴勤

500：仁謙法師、何鴻麟、黃玉琴、陳天福、
陳郁仁、陳柏升

400：呂季憲、傅建源、傅炎昌、吳金月、
傅義城

200：陳益輝、陳張賢女、劉中麗、趙來春

100：莊子賢、陳佳微、陳祜發、陳邱秀蘭、
陳炳坤、吳陳寶鳳、吳國樑、吳啓弘、
吳庭瑩、陳錦華、方勝田、方禹婷、
方瑋晨、廖震元

贊助獎學金 12,100 元

10000：王芳梅

2000：劉福珍

100：陳貴生

林蔡碧蓮委員 35,700 元

1200：王美玉、吳紅綢、邱李瑞華、蘇秀琴、
黃月照、歐碧娟、蔣明梅、夏長來、
陳允壽、施讚福、黃玉麗、蔡素珠、
郭蔡幸、吳惠珍、梁黃桃、蔡宋素花、
李松霞、蕭寶滿、吳信中、黃璽任、
呂文夫、李鄭美娥、黃俊偉、黃湘婷、
嚴麗珍、黃鈺婷、葉青松、董成福

600：蔡義雄

100：蔡易甫、蔡孟惠、薛麗姬、蔡政廷、
陳秀真、黃幸、王奇敏、王李玉女、

陳冠惠、翁美雪、林艷黨、陳美李、
蔡李金鳳、張陳彩華、侯秋茹

陳阿足委員 7,800 元

1200：林楊玉秀、蔡孫罔牽、黃陳素綢、
李玉蘭、張簡莊淑美、黃秋

600：陳林秀枝

許月委員 32,400 元

1200：李月嬌、陸彩鳳、黃郭世治、余靜芳、
余靜芬、余威檻、余姿玫、高依雪、
陳碧珠、麥富淵、李秀樵、簡清田、
簡曾好、簡彥陞、余李麗卿、劉余款、
劉美蓮、朱文敏、朱瑢璋、林碧珠、
周蘇綉蘭、張碧姚、劉萬成、宋東清、
宋融昇、宋紋綺、林足

蘇靜香委員 21,600 元

1200：蘇靜香、林昆山、朱碧華、郭家瑜、
周庠樹、王秀娟、郭家樞、廖玫芬、
林妙純、蘇德和、藍婷妹、王杉文、
黃王金葉、郭子睿、林調清

600：吳素蘭、郭清霖、陳春明、李文心、
李珮寧、李育賢

蘇友義委員 11,400 元

500：劉秀貞

300：呂月慧

200：陳勝仁、王素清、顏義成、許建雄、
彭國衛、蔡佳寧、李錫利、陳啓耀、
王瑞德、范英美、莊麗紅、王子俊、
楊美仁、王乙仲、王韻筑、李慈煌、
陳麗芳、美的髮型、洪歲雄

100：蘇友義、蘇陳麗惠、蘇資閔、蘇倩玉、
廖長景、李麗紅、吳鳳美、俞梅玉、
施儼、高秀琴、陳文欽、張瓊珠、
蘇秀梅、蘇國銘、蘇昭治、謝王金鸞、
徐錦淑、張清正、張陳素瑜、吳肅雄、
華恒治、李義滿、陳嘉銘、韓玉銅、

捐款芳名

謝金全、陳金月、陳美月、蔡迺榮、
藍祥熙、劉黃金慧、劉幸珠、劉麗珠、
黃惠敏、陳俊堯、李麗芬、薛義吉、
黃淑娥、葉清山、葉林秀麗、蔡金媛、
蕭玉寶、蕭玉美、李世文、李忠穎、
李佳蓓、李青蓓、潘忠森、許定國、
許李保華、許騰升、許鶯瑱、孫宗宏、
吳秀芬、陳聖元、陳松弘、陳余來善、
陳惠琴、陳惠君、李信融、陳惠端、
張沛淳、陳惠雅、江欣霏、林椿煌、
蕭瓊姬、顏敏惠、蔡華恣、林明勝、
李青蓓

孫玉華委員 3,700 元

100：孫玉華、黃淳敏、黃欣慧、黃仁寬、
黃彥彰、黃碧英、黃陳萍、王維德、
孫進興、孫黃蜜真、張日輝、張昭慶、
黃寶娃、張日新、張淑芳、陳文筆、
陳劉碧若、陳志能、周文慧、陳麗竹、
陳願心、陳慧娟、蔡鋒杰、蔡孟哲、
蔡孟瑾、劉秦佟、陳慧薰、劉晏如、
劉軒宇、賴美文、賴淑惠、賴慶堂、
林金蓮、賴振宏、賴香君、沈東翰、
郭張玉英

李秋花委員 13,400 元

1200：林佑倫、林采薇、胡翊涵、胡方華

600：李有謀、李東實

200：吳楊秀栗、劉淑琴、李俊賦、李姍穎、
陳明珠、林進助、林董阿銀、林淑華、
潘林桂英、潘韻仁、郭育銘、郭津銘、
陳志鳴、林傳富、林珠、王天助、
吳美蘭、李罡泓、徐志逢、黃建穎、
蔡宜霖

100：劉良福、李秋花、藍錦蕊、劉仕方、
劉郁彥、劉永財、林阿珠、王洪謝榴、
王繼芬、王繼輝、王繼倩、洪振明、
洪碧蓮、楊光義、楊黃麗敏、林明崑、

王玉花、林敏、盧淑媛、蘇郁嬪、
田雅琪、蘇郁婷、蘇郁涵、楊書榕、
蔡芳彬、蔡嘉展、李秋分、林秋絨、
黃陳雪、黃靖文、黃士軒、黃清貴

吳謝初葉委員 5,600 元

400：吳謝初葉、吳清華、吳簡寶英、
吳陳秀琴、吳清智、林秀藤、謝吳葉、
林和章、謝勝忠、謝金春、謝秋菊、
謝秋珍、顏登揚、吳義勝

明空法師 56,400 元

1200：明空法師、紹玄法師、真正法師、
如恆法師、如暢法師、真法法師、
如琮法師、慈忍法師、法安法師、
林金包、林陳完妹、蕭永秀、戴李妹、
黃錦源、許王桂英、許志達、許宏達、
許瓊芳、李范招梅、巫淑如、陳盈如、
周輝耀、林珈仰、范美英、黃玉蘭、
鍾鄭信妹、鍾阿遠、伍柏穎、周佳宏、
傅宏濤、溫陳雪紅、溫增雄、田運宜、
溫秀香、張正育、許淑貞、黃慶輝、
黃焜宏、林慶城、鍾賴綢妹、彭鳳梅、
邱貴美、林線蘭、陳和男、張傳長妹、
陳月香、羅梅春

陳文卿委員 10,800 元

1000：盧金全、蘇陳瑞雪

500：龍秀蓮、黃鈺雯、劉家漢、林財樹、
謝宇澤

300：賴昭君、盧芊文、賴威宇、徐金輝

200：盧毅豪、陳佩君、盧英子、陳美珠、
戴昭元、蘇老守、廖清欽、蘇燕菊、
廖世煌、廖書延、徐竹巧、林裕銘、
黃瓊嬋、林徐菊英、林柏毅、林芸竹、
林芸如、張齡月

100：林威志、林勃宇、林有福、楊梔茹、
楊春平、林莉倫、楊婉婷、戴大錡、

捐款芳名

戴大程、葉王欽、戴政宗、葉語心、
張勝文、謝宗恩、謝秉彝

蘇淑儷委員 13,800 元

1200：蘇家傳、陳彩鳳、蘇育德、蘇育男、
蘇瑩真、李瑞生、陳葉木英、宗靜萍
600：蘇淑儷、陳彥名、郭美綉、郭美津、
韓志明、韓顏壕、郭靜珠

蕭玉枝委員 11,100 元

1200：吳淑真、林奇興
600：林洪招、宋楊綉娥、李春、楊月梅、
洪真珠、陳錦秀
300：莊水連
200：蕭玉枝、蔡宜蓉、吳李敏、林妙珍、
陳致豪、陳菁徽、陳子亮、劉美鶯、
慈恩堂藥房、劉鍾阿治、劉美玲、
吳昀潔、邱游秀琴、吳俊達、吳昀翰、
吳泓佑、賴鳳、黃金重、黃何美香、
曾秀卿、謝秀英、趙正網、謝美娥、
陳如

郭黃蘭委員 11,400 元

600：郭黃蘭、鄭芳宜、林曾盾、黃曾明珠、
黃陳炎玉、謝呂員、謝美津、郭月理、
郭陸秀金、林黃玉蔭、余銀葉、
李恨、陳梅香、曾王金、郭美惠、
郭正成、黃鈺雯、陳太山、陳美菊

傳淨法師 14,400 元

1200：傳淨法師、廖素卿、蕭梅芬、許閔豪、
陳建興、潘龍棠、楊歐素香
600：張祐瑄、張慶旭、張芙蓉、江秀琴、
王如敏、林金生、方秋蘭、林若姿、
林伯睿、林峻弘

蔡德源委員 3,900 元

200：蘇淑艷
100：蔡德源、康惠麗、羅錫溪、康惠姮、

羅世豪、陳嗽照、李春美、陳燕君、
陳逸民、陳玉春、陳林招、陳傑煌、
陳冠帆、劉秀里、邱天生、吳梗、
邱政雄、邱建清、王桃、蔡建良、
簡美蘭、莊千慧、葉順偉、葉肇官、
施同成、黃秀霞、施漢懋、施雅玲、
鍾貴旺、張三英、陳秀容、陳秀華、
陳惠珍、王金環、王陳惜、陳秀枝、
王玉真

陳憲銘委員 14,100 元

1200：陳素珍、胡仁豪、楊春明、楊錦祿、
陳玉釵、施佩芬、陳端
600：吳月双、高弼泉、李正賢、蔣秀
300：高王麗、蔡美玉、蘇雪月、孫秀蓮、
吳清來、李雪珠、莊劉淑美、陳棋瑞、
陳癸妙、何文清、李美智

法願法師 14,400 元

1200：潘一銘、葉接妹、簡秀純、簡金柱、
俞阿資、余義寬、張琇惠、徐明煌、
葉接妹、簡金柱、廖鴻勝、俞阿資

九十七年三月

10200：圓塵法師

10000：林浩清、會明法師、清淥寺

5000：心祥法師

3800：三寶弟子

3000：張秀雲

2100：天琳法師

1250：流水

1200：上定法師、賴瑞訓、吳金滿、陳緣、
劉昌次、許增賢、戴清酉、高胤翔、
鄭俊城、圓育法師、法健法師、楊奇娟、
黃卓錦秋、郭國棟、周丁滿、許碧桂、
柯蘇碧月、簡麗花、邱富妹、蘇劉三慈、
圓志法師、法悅法師、熊文蕊、
融照法師、吳僅、戴稟曄、陳信言、

捐款芳名

林紫燕、林紫雲、楊明發、黃香珠、
楊仁維、楊珮伶、孫淑霞、蔡慶賢、
徐春杏、林櫻花、陳曾金雀、陳照秀、
陳周雪雲、郭保惠、許淑珍、楊鎮宇

1000：三寶弟子、蕭月桂

900：楊圳益

700：許禮安

600：果緣法師、曾鄭艷娟、黃富生、
真傳法師

500：張鴻文、張秋陽、張陳美、張與庭、
張又升、張嘉修、許雪華、潘承琦、
官雪湧、常證法師、王淑娟

450：三寶弟子

200：錢富珍、林秀緞、張鴻彬、張惟迪、
張書毫、邱淑和、張雅惠、楊秀珍

100：陳玉星、黃麗珠、陳信宏、陳嘉惠、
陳黃血、洪敏秀、洪月帕、廖謝玉麗、
廖永太郎、廖英政、廖元楓、戴林說、
戴麗枝、王君豪、龍雅貞、許鳳株、
戴麗敏、林士勛、林芳怡、蘇連發、
郭勇志、郭重信、劉書銓、陳彥坊、
劉大維

劃撥 52,215 元

10000：蕭美麗

6000：宏品法師

5000：陳招治

2000：天清法師、台北市華嚴蓮社

1200：單王月霞、黃承善、洪榮崇、如道法師、
王美華、陳清祥、蘇翠鶯、楊基生

1015：張添星

1000：淨覺院菩提圖書館、蔡曉雯、黃玉鳳、
隨熊寶玉、張玉妹、林銘豐、佛衛電視台

800：妙賢法師

600：李佩芳

500：林珀州、蔡惠蘭、林晉任、林俞伶、
黃玉琴、陳天福、陳郁仁、陳柏升、
南山檀越、何鴻麟

400：呂季憲、何環丞

300：蔡蕙如、何玕潔

200：陳益輝、陳張賢女、曾蕙君

100：陳佳微、吳陳寶鳳、吳國樑、吳啓弘、
吳庭瑩、陳祜發、陳邱秀蘭、陳炳坤、
陳錦華、方勝田、方禹婷、方瑋晨

贊助獎學金 100 元

100：陳貴生

林蔡碧蓮委員 24,500 元

1200：張智翼、林仙女、蔡麗珠、鄭曹嫦娥、
陳秀鸞、曾瑞蘭、吳錦竹、陳幸雪、
蔡月華、洪林玉枝、王洪樹蕊、陳嫩香、
洪黃座、蔡趙金玉、林秋月、周振宗、
黃翁佣、江俊良、柳克弘

600：王議德、李玉瑾

100：蔡易甫、蔡孟惠、薛麗姬、蔡政廷、
陳秀真

陳阿桃委員 12,000 元

1200：刁郭綢、林蔡敏、郭阿來、陳阿桃、
鄭富全、鄭富仲、楊爲學、楊吳碧玉、
范賢南、馮月梅

証惠法師 9,000 元

2000：蔡麗慧

1000：印俊法師、天定法師、黃慧真、
阿秀、林順和、鄭必傑、黃柏瑋

蘇友義委員 13,300 元

1200：簡美麗

500：劉秀貞

300：王賓、侯麗玉、許金龍、黃秀英、
汪民隆、呂月慧、陳樹來、陳清雲、
鄭新禧、鄭豐瑞、鄭雪月、葉珠鍊

200：王素清、陳啓耀、楊見少

100：蘇友義、蘇陳麗惠、蘇資閔、蘇倩玉、
廖長景、李麗紅、吳鳳美、俞梅玉、

捐款芳名

施儼、高秀琴、陳文欽、張瓊珠、
蘇秀梅、蘇國銘、蘇昭治、謝王金鸞、
徐錦淑、張清正、張陳素瑜、吳肅雄、
華恒治、李義滿、陳勝仁、陳嘉銘、
顏義成、許建雄、韓玉銅、謝金全、
陳金月、陳美月、蔡迺榮、藍祥熙、
劉黃金慧、劉幸珠、劉麗珠、彭國衛、
蔡佳寧、李錫利、黃惠敏、陳俊堯、
李麗芬、薛義吉、黃淑娥、葉清山、
葉林秀麗、王瑞德、范英美、蔡金媛、
蕭玉寶、蕭玉美、莊麗紅、李世文、
李忠穎、李佳蓓、李青蓓、王子俊、
楊美仁、王乙仲、王韻筑、潘忠森、
許定國、許李保華、許騰升、許鶯瑱、
孫宗宏、吳秀芬、李慈煌、陳麗芳、
林椿煌、美的髮型、蕭瓊姬、顏敏惠、
洪歲雄、林明勝

孫玉華委員 3,700 元

100：孫玉華、黃淳敏、黃欣慧、黃仁寬、
黃彥彰、黃碧英、黃陳萍、王維德、
孫進興、孫黃蜜真、張日輝、張昭慶、
黃寶娃、張日新、張淑芳、陳文筆、
陳劉碧若、陳志能、周文慧、陳麗竹、
陳願心、陳慧娟、蔡鋒杰、蔡孟哲、
蔡孟瑾、劉秦佟、陳慧薰、劉晏如、
劉軒宇、賴美文、賴淑惠、賴慶堂、
林金蓮、賴振宏、賴香君、沈東翰、
郭張玉英

李秋花委員 5,100 元

1000：簡桃紅
200：陳明珠、徐志逢、黃建穎
100：劉良福、李秋花、藍錦蕊、劉仕方、
劉郁彥、劉永財、林阿珠、劉淑琴、
李俊賦、李姍穎、王洪謝榴、王繼芬、
王繼輝、王繼倩、洪振明、洪碧蓮、
楊崇業、周樟宜、林明崑、王玉花、

林敏、盧淑媛、蘇郁煊、田雅琪、
蘇郁婷、蘇郁涵、楊書榕、蔡芳彬、
蔡嘉展、李秋分、林秋絨、黃陳雪、
黃靖文、黃士軒、黃清貴

蘇美雅委員 22,800 元

2400：黃盈彰

1200：林俊位、林建佑、吳照子、吳莉芸、
吳玉琴、蔡靜、林俊男、林默秋、
吳敏、吳秀璽、林敏華、王淑賢、
吳碧玉、吳陳秀霞、梅德珍、林迷秦、
陳碧花

明空法師 26,400 元

10000：西蓮精舍

2000：悟珊法師

1200：悟璟法師、悟淵法師、如瑩法師、
徐三妹、謝雲木、徐春梅、李瑞賢、
何慧、李素樺、陳昀樺、陳秋月、
張振萬

陳文卿委員 10,700 元

1000：盧金全、蘇陳瑞雪

500：龍秀蓮、黃鈺雯、劉家漢、林財樹、
謝宇澤

300：賴昭君、盧芊文、賴威宇、徐金輝、
廖書延、林裕銘

200：盧毅豪、陳佩君、盧英子、陳美珠、
戴昭元、蘇老守、廖清欽、蘇燕菊、
廖世煌、黃瓊嬋、林徐菊英、林柏毅、
林芸竹、林芸如

100：林威志、林勃宇、林有福、楊梹茹、
楊春平、林莉倫、楊梹婷、戴大錡、
戴大程、葉王欽、張齡月、戴政宗、
葉語心、張勝文、謝宗恩、謝秉彝

林聰妹委員 3,000 元

200：林聰妹、褚興馨、朱建和、朱慈珮、
朱崇瑄、朱家宏、游木清、胡綉鳳、

捐款芳名

游順和、胡水元、胡秀金、蕭仁豪、
彭世琪、彭世偉、彭世強

蘇淑儷委員 1,200 元

600：莊淑茗、黃靖棋

蕭玉枝委員 3,600 元

600：李曾網、陳吳桂枝、洪梅銀、黃慶德

吳秀瑜委員 13,200 元

1200：吳貴仁、吳廖妙、黃鳳秋、謝玉華、
鄭守鈺、金美華、金美珍、游秀蔡、
蔡玉受、蔡金愛、吳秀瑜

蔡德源委員 3,900 元

200：蘇淑艷

100：蔡德源、康惠麗、羅錫溪、康惠姮、
羅世豪、陳嗽照、李春美、陳燕君、
陳逸民、陳玉春、陳林招、陳傑煌、
陳冠帆、劉秀里、邱天生、吳梗、
邱政雄、邱建清、王桃、蔡建良、
簡美蘭、莊千慧、葉順偉、葉肇官、
施同成、黃秀霞、施漢懋、施雅玲、
鍾貴旺、張三英、陳秀容、陳秀華、
陳惠珍、王金環、王陳惜、陳秀枝、
王玉真

仁王護國萬人點燈祈福法會暨 嘉年華園遊會 贊助捐款芳名

100000：台北市聖靈寺、妙崇寺宏安法師、
財團法人南海觀音文教基金會、
人道國際酒店

50000：張洪慶、修彰法師、
淨業禪寺如恆法師、劍湖山慈光寺

30000：妙覺寺

20000：寬裕長老、見引法師、慧莊法師、
元亨寺、台中市法華寺、財團法人
高雄市張啓華文化藝術基金會、
崇佛寺信徒一同、陳麗枝

15000：德修禪寺

10000：圓照寺、圓光寺、翠壁岩寺、
萬佛禪寺、正文法師、會等法師、
鼓山寺光宗法師、慈龍寺常露法師

5000：高雄市鳳林觀音慈愛會、陳三仲

4200：南山寺

3700：黃馨柔

3000：覺空法師

2000：王高秀琴、天恩法師

1500：朱慶仁

1000：健康之道、方麗霞、蔡美琪、
陳麗枝、林明崇、十方者

500：(陳耀元、陳怡伶、陳昱璵、侯錫賢、
侯秀菊、陳怡靜、陳品均一同)

400：田玉如

300：呂美麗

200：張貴美、蔡玉梅、寶枝、艷儀、黃麗娜

100：吳碧珠、陳梅仔、郭松林、張伶伶、
陳艷樺



召開第五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



理事長傳孝法師致贈畫匾予理事明空法師



贈墨寶予財團法人南海觀音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吳天池大德



選舉第五屆理監事



生活佛法系列講座圓塵法師開示



宗旨

護持佛教僧伽，
推動教育、文化、弘法利生事業
闡揚正信佛教，促進僧團和諧。

任務

- 一、護持佛教僧伽，從事弘法活動服務入群，建設人間淨土事項。
- 二、籌設僧伽醫療互助基金事項。
- 三、設立僧伽獎學基金，護持國內外青年學僧深造，以培育僧才事項。
- 四、加強國內外佛教學術單位之聯繫，促進文化交流事項。
- 五、舉辦教團聯誼活動，增進教團共識情誼事項。